

Canon EOS 7D

Canon

數碼相機

EOS 7D



使用說明書



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務必先仔細閱讀本使用說明書。
請務必妥善保管本說明書，以便日後能隨時查閱。
請在充分理解內容的基礎上，正確使用。



使用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佳能產品。

EOS 7D 是一部高性能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配備約1,800萬有效像素的精密CMOS影像感應器、Dual "DIGIC 4"數碼影像處理器、約100%觀景器視野率、高精度高速19點自動對焦(全部為十字型)、約每秒8張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及Full HD(全高清)短片拍攝。

本相機在任何拍攝條件下隨時可作出迅速反應，功能可滿足高水平拍攝，使用系統配件更可擴展拍攝功能。

請先進行試拍以熟悉本相機

使用數碼相機，您可立即檢視拍攝的影像。閱讀本說明書時，請試拍幾張並熟悉相片拍攝的步驟，以便更清楚了解本相機。

為避免拍攝劣質影像及損壞相機，請先閱讀「安全警告」(第261、262頁)及「操作注意事項」(第12、13頁)。

拍攝前，請先測試相機及閱讀責任聲明

拍攝後，請播放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引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佳能公司並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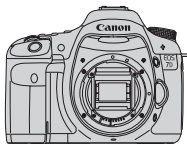
除作私人用途外，貴國的版權法律可能禁止您所記錄的人物影像及其他影像作其他用途使用。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可能禁止拍照。

CF卡

在本說明書中，「記憶卡」是指CF卡。CF卡(用於記錄影像)並不隨機附送。請另行購買。

設備清單

使用前，請檢查您的相機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設備。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繫。



相機
(附接目環及機身蓋)



電池LP-E6
(附保護蓋)



**電池充電器
LC-E6E**
(隨附電源線)



**相機帶
EW-EOS7D**



**介面連接線
IFC-20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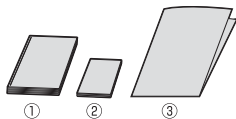
**立體聲音音連接線
AVC-DC400ST**



**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
(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軟件)**



軟件使用說明書



- (1) **使用說明書**(本手冊)
- (2) **快速指南**
拍攝的快速入門指南。
- (3) **光碟指南**

隨附軟件(EOS數碼解決方案光碟(EOS DIGITAL Solution Disk))指南及軟件使用說明書。

- 如您購買鏡頭套裝，請確保鏡頭包括在套裝內。
- 視乎鏡頭套裝類型而定，鏡頭使用說明書可能包括在內。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設備。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本說明書中的圖示



: 表示主轉盤。



: 表示速控轉盤。



: 表示多功能控制器。



: 表示設定按鈕。

4、6、10、16: 表示該功能在釋放按鈕後保持有效的時間為4秒、6秒、10秒或16秒。

* 本說明書中的相機按鈕、轉盤、設定的圖示及標記，均與相機及液晶螢幕上的圖示及標記一致。

MENU : 表示可按下<MENU>按鈕以變更功能及變更此設定。

☆ : 出現於頁面右上角時，表示此功能只在模式轉盤設為**P**、**Tv**、**Av**、**M**或**B**時可用。

* 無法在全自動模式(/)使用的功能。

(第**頁): 補充資訊的參考頁碼。

: 改善拍攝的提示或建議。

: 解決方案。

: 提示警告。

: 補充資訊。

基本假設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所有操作都假設電源開關設為<ON> (第27頁)。
- 本說明書中介紹的<-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及自訂功能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說明書以安裝EF-S15-85mm f/3.5-5.6 IS USM鏡頭的相機說明。

章節

第1章及第2章為首次使用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的用戶介紹相機的基本操作及拍攝步驟。

	介紹 相機基礎。	2
1	使用前準備	23
2	基本拍攝 全自動拍攝。	49
3	影像設定	57
4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83
5	進階操作 進階拍攝功能。	95
6	即時顯示拍攝 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	131
7	拍攝短片	149
8	影像播放	161
9	清潔影像感應器	183
10	打印影像	189
11	自訂相機	203
12	參考	227

目錄

介紹

設備清單	3
本說明書使用的符號	4
章節	5
功能索引	10
操作注意事項	12
快速入門指南	14
部件名稱	16

1 使用前準備 23







為電池充電	24
安裝及取出電池	26
開啟電源	27
安裝及取出 CF 卡	29
安裝及移除鏡頭	31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33
基本操作	34
 使用速控畫面	38
 選單操作	40
使用前準備	42
設定介面語言	42
設定日期及時間	42
格式化記憶卡	43
設定關閉電源時間 / 自動關閉電源	44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45
顯示格線及電子水平儀	47

2 基本拍攝 49

<input type="checkbox"/> 全自動拍攝	50
<input type="checkbox"/> 全自動拍攝技巧	52
 創意自動拍攝	53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56

3 影像設定 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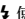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58
ISO：設定 ISO 感光度	62

 選擇相片風格	64
 自訂相片風格	66
 註冊相片風格	68
WB：設定白平衡	70
 自訂白平衡	71
 設定色溫	72
 白平衡修正	73
自動亮度優化	75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76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78
檔案編號方法	80
設定色彩空間	82

4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83

AF：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84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87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89
自動對焦失敗時	92
MF：手動對焦	92
 選擇驅動模式	93
 使用自拍	94

5 進階操作 95

P ：程式自動曝光	96
Tv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8
Av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00
景深預視	101
M ：手動曝光	102
 選擇測光模式	103
設定曝光補償	104
 自動包圍曝光 (AEB)	105
 自動曝光鎖	106
B ：B 快門曝光	107
反光鏡鎖上	109
 遙控拍攝	110
 使用內置閃光燈	111

設定閃光燈	115
使用無線閃光燈	119
外接閃光燈	129

6 即時顯示拍攝 131

 即時顯示拍攝	132
拍攝功能設定	135
 選單功能設定	136
使用自動對焦	138
手動對焦	145

7 拍攝短片 149

 拍攝短片	150
拍攝功能設定	155
 選單功能設定	156

8 影像播放 161

 影像播放	162
INFO. 拍攝資訊顯示	163
 快速搜尋影像	165
 放大檢視	167
 旋轉影像	168
 欣賞短片	169
 播放短片	171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173
幻燈片播放 (自動播放)	174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176
 保護影像	178
 刪除影像	179
變更影像播放設定	181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181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182


9 清潔影像感應器 183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184
加入除塵資料	185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187

10 打印影像 189

準備打印	190
 打印	192
裁切影像	197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 (DPOF)	199
 DPOF 直駁打印	202

11 自訂相機 203

設定自訂功能	204
自訂功能	205
自訂功能設定	206
C.Fn I: 曝光	206
C.Fn II: 影像	208
C.Fn III: 自動對焦 / 驅動	209
C.Fn IV: 操作 / 其他	215
註冊我的選單	222
 註冊相機用戶設定	223
設定版權資訊	225

12 參考 227

INFO. 按鈕功能	228
查看電池資訊	230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234
更換日期 / 時間電池	235
可用功能表	236
選單設定	238
疑難排解指南	243
錯誤代碼	249
系統圖	250
規格	252
安全警告	261
索引	270

功能索引

電源

- 電池
 - 充電 → 第24頁
 - 電量檢查 → 第28頁
 - 電池資訊檢查 → 第230頁
- 電源插座 → 第234頁
- 自動關閉電源 → 第44頁

鏡頭

- 安裝/移除 → 第31頁
- 變焦 → 第32頁
- 影像穩定器 → 第33頁

基本設定 (選單功能)

- 語言 → 第42頁
- 日期/時間 → 第42頁
- 液晶螢幕亮度調整 → 第181頁
- 提示音 → 第238頁
-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 第29頁

記錄影像

- 格式化 → 第43頁
- 建立/選擇資料夾 → 第78頁
- 檔案編號 → 第80頁

影像畫質

- 影像記錄畫質 → 第58頁
- 單按 RAW+JPEG → 第61頁
- ISO感光度 → 第62頁
- 相片風格 → 第64頁
- 白平衡 → 第70頁

- 色彩空間 → 第82頁
- 影像改善功能
 - 自動亮度優化 → 第75頁
 -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第76頁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第208頁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第208頁
 - 高光色調優先 → 第209頁

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模式 → 第84頁
- 自動對焦點選擇 → 第87頁
-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限制 → 第212頁
- 手動對焦 → 第92頁

測光

- 測光模式 → 第103頁

驅動

- 驅動模式 → 第93頁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第60頁

拍攝

- 電子水平儀 → 第48頁
- 創意自動 → 第53頁
- 程式自動曝光 → 第96頁
-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 第98頁
-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 第100頁
- 手動曝光 → 第102頁
- B快門 → 第107頁
- 反光鏡鎖上 → 第109頁
- 速控畫面 → 第38頁

- 自拍 → 第94頁
- 遙控 → 第110頁

曝光調整

- 曝光補償 → 第104頁
- 自動包圍曝光 → 第105頁
- 自動曝光鎖 → 第106頁

閃光燈

- 內置閃光燈 → 第111頁
 - 閃燈曝光補償 → 第113頁
 - 閃燈曝光鎖 → 第114頁
- 外接閃光燈 → 第129頁
- 閃光燈控制 → 第115頁
 - 無線閃光燈 → 第119頁

即時顯示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 → 第131頁
- 自動對焦 → 第138頁
- 手動對焦 → 第145頁
- 曝光模擬 → 第136頁
- 顯示格線 → 第136頁
- 靜音拍攝 → 第137頁

拍攝短片

- 短片拍攝 → 第149頁
- 短片選單 → 第156頁
- 靜止影像 → 第154頁

影像播放

- 影像檢視時間 → 第56頁
- 單張影像顯示 → 第162頁
 - 拍攝資訊顯示 → 第163頁
- 短片播放 → 第171頁
- 短片首/尾場景編輯 → 第173頁
- 索引顯示 → 第165頁
- 影像瀏覽(跳轉顯示) → 第166頁
- 放大檢視 → 第167頁
- 自動播放 → 第174頁
-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 第176頁
- 保護 → 第178頁
- 刪除 → 第179頁

使用者自訂

- 自訂功能(C.Fn) → 第204頁
- 自訂控制 → 第215頁
- 我的選單 → 第222頁
- 相機用戶設定註冊 → 第223頁

清潔影像感應器/除塵

- 清潔影像感應器 → 第183頁
- 加入除塵資料 → 第185頁

觀景器

- 屈光度調整 → 第34頁
- 顯示格線 → 第47頁
- 電子水平儀 → 第221頁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相機不慎掉入水中，請立即向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諮詢。請用乾布拭去水珠。如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扭乾的濕布擦拭。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也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如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嘗試自行拆開相機。
- 請使用吹氣泵吹走鏡頭、觀景器、反光鏡及對焦屏上的灰塵。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劑清潔機身或鏡頭。如有頑固污漬，請將相機送交佳能客戶服務中心處理。
- 請勿用手指接觸相機的電極，以免接點腐蝕。腐蝕的接點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相機出現凝結，請勿使用，以免損壞相機。相機出現凝結時，請移除相機上的鏡頭、取出記憶卡及電池，直至水氣消散後才使用相機。
- 如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相機存放於通風良好及乾爽的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在黑房或化學實驗室等有腐蝕性化學物品的地方。
- 如相機已有一段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請將相機送交經銷商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液晶面板及液晶螢幕

- 雖然液晶螢幕是採用高精密技術製造，超過99.99%的像素為有效像素，但是剩餘0.01%或更少的像素中可能存在一些壞點。壞點一般顯示為黑色或紅色等，這並非故障。壞點並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 如液晶螢幕長時間保持開啟狀態，螢幕可能呈現異常，從螢幕上可看到所顯示影像的殘像。但這種情況只是暫時性的，只要停止使用相機數天，殘像便會消失。
- 在低溫或高溫情況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屈曲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鏡頭

將鏡頭從機身移除後，請裝上鏡頭蓋或將鏡頭按頭向下豎立放置，以免刮擦鏡頭表面及電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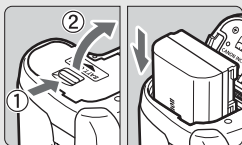


長時間使用須知

如長時間使用連續拍攝、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相機可能會變熱。雖然這並非故障，但長時間握持發熱的相機可能會導致皮膚輕微灼傷。

快速入門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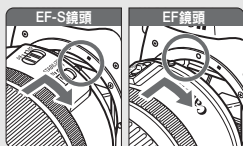
1



裝入電池。(第26頁)

為電池充電，請參閱第24頁。

2



安裝鏡頭。(第3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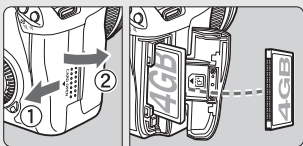
安裝EF-S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相機上的白點標誌對齊。安裝其他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紅點標誌對齊。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第3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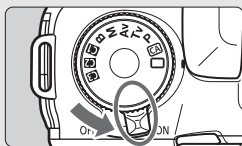
4



開啟插槽蓋並插入記憶卡。
(第2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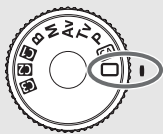
將記憶卡的標籤一面面向自己，然後將有小孔的一端插入相機。

5



將電源開關置於<ON>。(第27頁)

6



將模式轉盤設為<□>(全自動)。
(第50頁)

所需的相機設定將會自動設定。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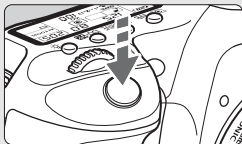


向主體對焦。(第35頁)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觀景器中央對準主體。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向主體對焦。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8



拍攝相片。(第35頁)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9



檢視相片。(第5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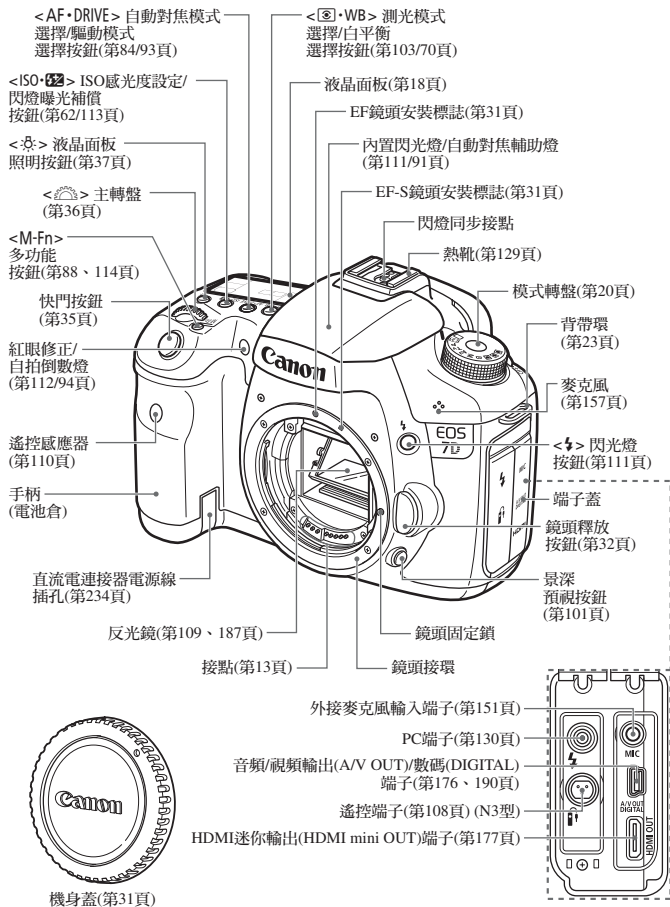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約2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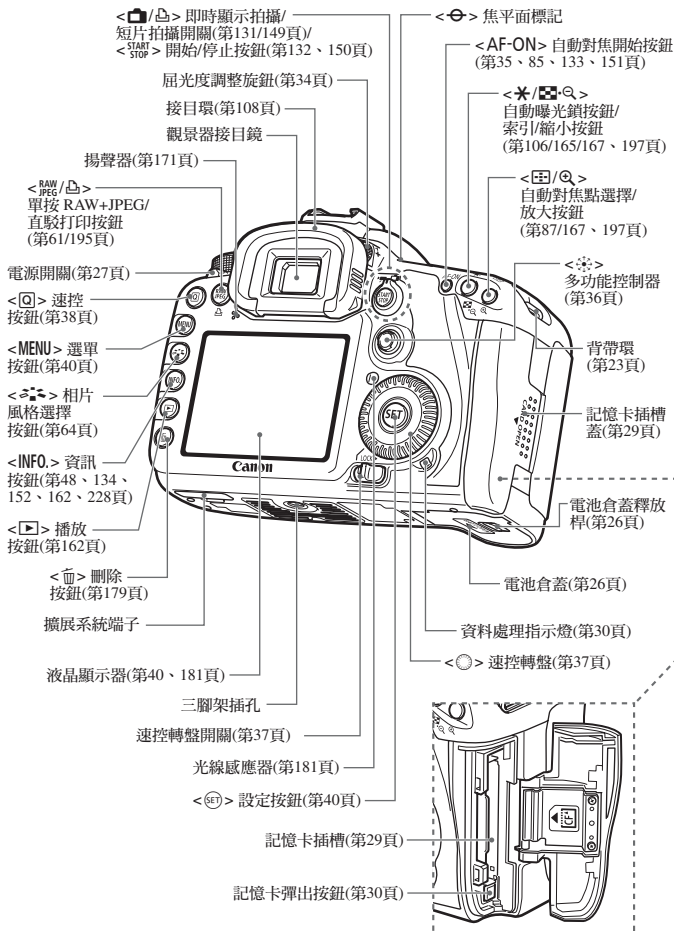
如要再次顯示影像，請按下<▶>按鈕(第162頁)。

- 如要檢視已拍攝的影像，請參閱「影像播放」(第162頁)。
- 如要刪除影像，請參閱「刪除影像」(第17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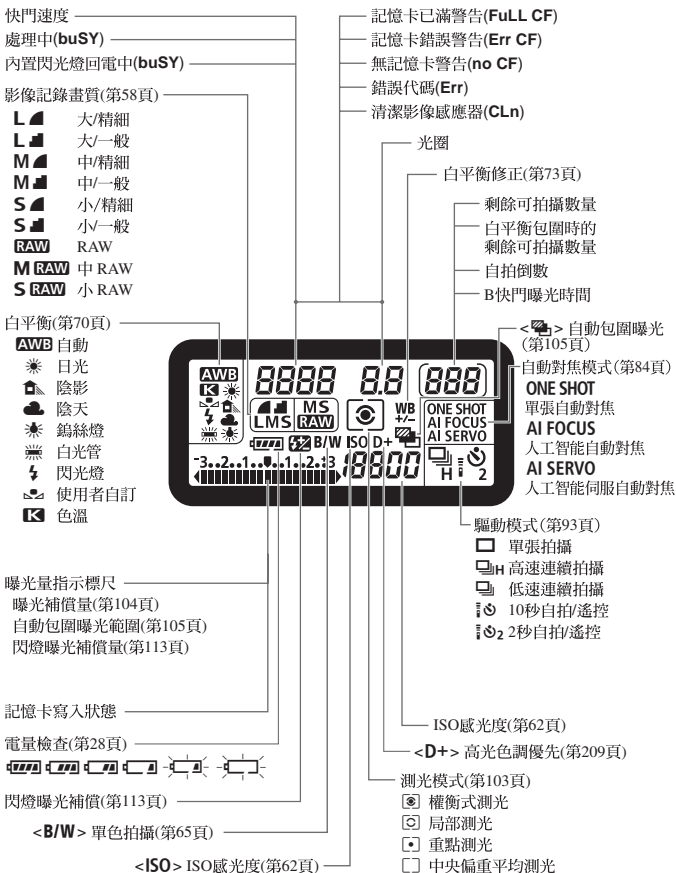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括號中的參考頁碼(第**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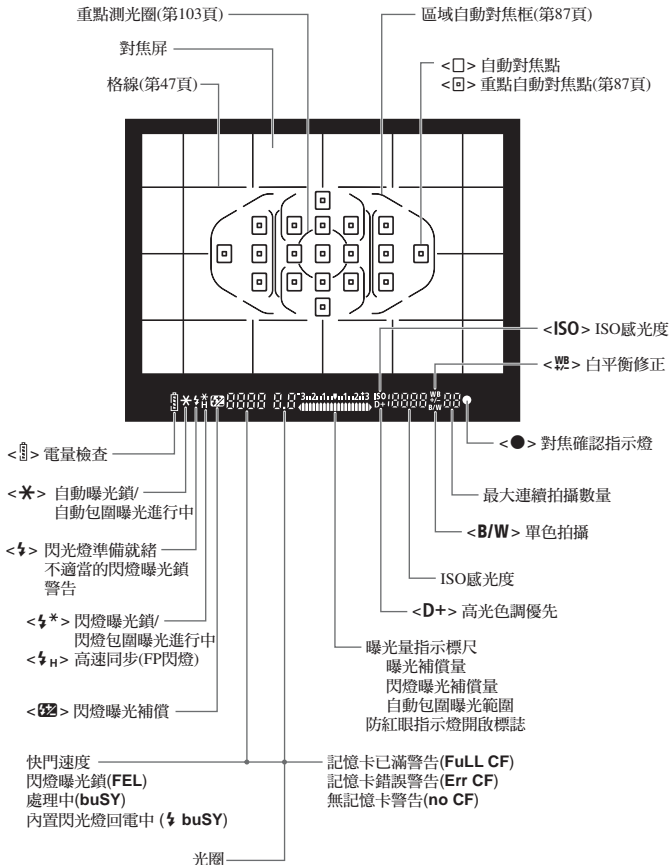


液晶面板



液晶面板上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觀景器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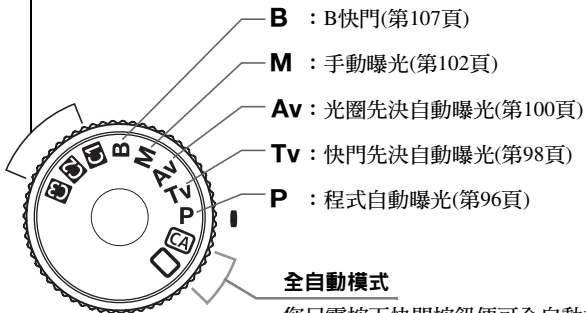


液晶面板上只顯示當時使用的設定。

模式轉盤

相機用戶設定

大部份相機設定可註冊至 **G1**、**G2** 或 **G3** (第22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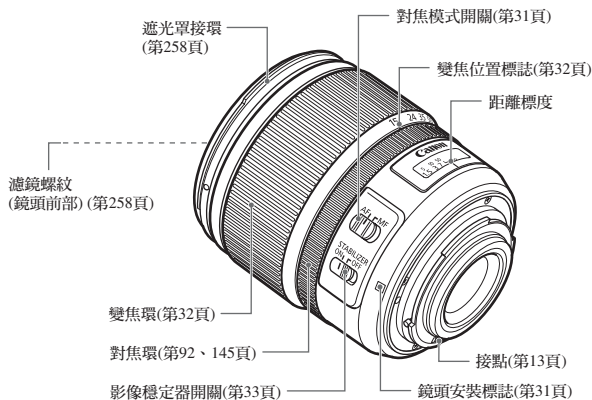
全自動模式

您只需按下快門按鈕便可全自動拍攝特定的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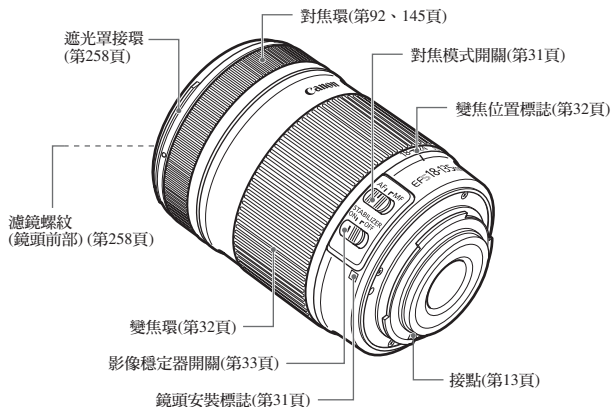
- : 全自動(第50頁)
- CA** : 創意自動(第53頁)

鏡頭

有距離標度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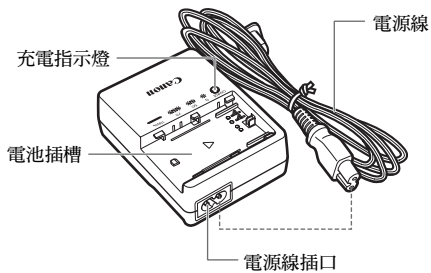


沒有距離標度的鏡頭



電池充電器LC-E6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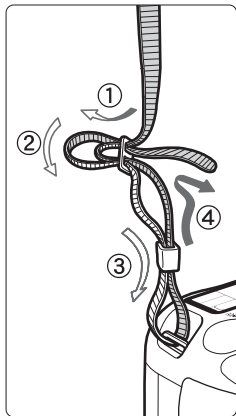
電池LP-E6的充電器(第24頁)。



1

使用前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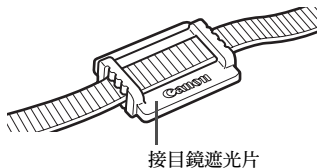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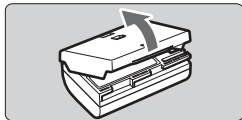
安裝背帶

將背帶末端從下面穿過相機的背帶環，然後如圖所示將其穿過背帶鎖扣。拉緊背帶，確保背帶不會從鎖扣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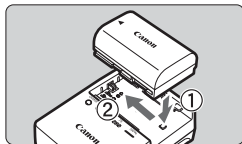
- 接目鏡遮光片也連接在背帶上(第108頁)。



為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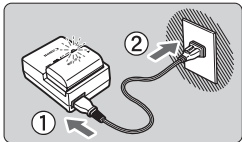
1 移除保護蓋。



2 裝上電池。

- 如圖所示，牢固地裝上電池。
- 如要移除電池，請以相反方向執行上述步驟。

LC-E6E



3 為電池充電。

LC-E6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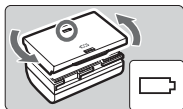
- 將電源線連接至充電器，然後將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 ▶ 充電自動開始，充電指示燈閃爍橙色。

充電電量	充電指示燈	
	顏色	指示燈
0-50%	橙色	每秒鐘閃爍一次
50-75%		每秒鐘閃爍兩次
75%或以上		每秒鐘閃爍三次
充滿	綠色	保持亮起狀態

- 溫度為23°C/73°F時，將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完全充滿需要約2.5小時。充電所需的時間因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充電電量而異。
- 為安全起見，在低溫環境(5°C - 10°C / 41°F - 50°F)充電需時較長(最多4小時)。

💡 使用電池及充電器的竅門

- **使用電池前一天或當天將其充滿。**
充滿電量的電池即使不使用或存放起來，電量也會逐漸消耗。
- **充電結束後，移除電池，然後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源線或插頭。**
- **您可以不同的方向安裝保護蓋，以區分已充電及沒有充電電池。**
如電池已充電，請在安裝保護蓋時，將電池形狀的小孔 <□> 置於電池藍色標籤上。如電池電量已耗盡，請以相反方向安裝保護蓋。
- **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如將電池長期留在相機內，少量電流會釋放，這會導致過度放電及縮短電池可拍攝數量。存放電池時，請為電池裝上保護蓋。存放充滿電量的電池會降低電池性能。
- **在國外也可使用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兼容交流電 100 – 240V 50/60 Hz 電源。必要時，請插上該國或地區市面有售的插頭轉接器。請勿將任何便攜式變壓器連接至電池充電器，否則會損壞電池充電器。
- **如電池充滿電量後迅速耗盡，則電池壽命已盡。**
檢查電池充電效能(第230頁)並購買新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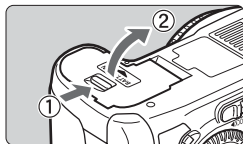


- 如電池的剩餘容量(第230頁)達94%或以上，電池將不會充電。
- 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後，至少在3秒鐘內請勿觸摸充電器的電源插頭。

安裝及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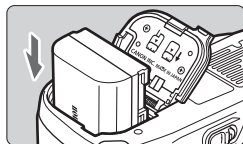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將充滿電的電池LP-E6裝入相機。安裝電池後，相機的觀景器會變亮；取出電池時，相機的觀景器會變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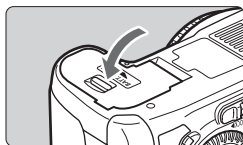
1 開啟電池倉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拉動釋放桿，然後開啟倉蓋。




2 裝入電池。

- 將電池接點端插入。
- 插入電池直至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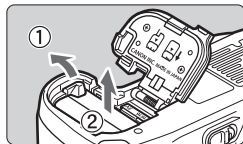


3 關閉倉蓋。

- 按下倉蓋以關閉。

 只可使用電池LP-E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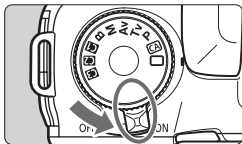
取出電池



開啟倉蓋，取出電池。

- 如箭咀所示方向按下電池釋放桿，然後取出電池。
- 為避免短路，請確保為電池安裝保護蓋。

開啟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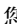
<ON>：相機開啟。

<OFF>：相機關閉，操作停止。不使用相機時，請將電源開關置於此位置。

關於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

- 無論將電源開關置於<ON>或<OFF>，影像感應器清潔都將自動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液晶螢幕上會顯示<□>。即使清潔影像感應器時，您仍可半按快門按鈕(第35頁)以停止清潔影像感應器並拍攝相片。
- 如您連續轉動電源開關<ON>/<OFF>，<□>圖示可能不會顯示。這是正常現象，並非故障。

關於自動關閉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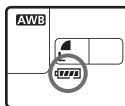
- 為節約電池電量，相機於停止操作1分鐘後將自動關閉。如要再次開啟相機，只需半按快門按鈕即可(第35頁)。
- 您可使用選單的[ 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變更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第44頁)



影像正記錄至記憶卡時，如您將電源開關置於<OFF>，[記錄中...]將會顯示，記憶卡完成記錄影像後，電源將關閉。

查閱電池電量

電源開關設為<ON>時，電池電量將顯示為以下六種電量的其中一種：閃爍的電池圖示()表示電量即將耗盡。



圖示						
電量(%)	100-70	69-50	49-20	19-10	9-1	0

電池可拍攝數量

溫度	23°C/73°F	0°C/32°F
不使用閃光燈	約1000	約900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約800	約750

- 以上數字是以充滿電的電池LP-E6，沒有使用即時顯示拍攝及以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測試。
- 電池手柄BG-E7可安裝兩塊LP-E6電池，因此最多可拍攝數量加倍。使用AA/LR6鹼性電池，溫度為23°C / 73°F時，不使用閃光燈最多可拍攝數量約為400張，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時約為300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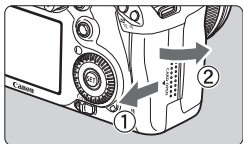


- 以下任何操作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
 - 長時間半按快門按鈕。
 - 經常啟動自動對焦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經常使用液晶螢幕。
 - 使用鏡頭影像穩定器。
- 鏡頭操作由相機電池供電。視乎使用的鏡頭而定，最多可拍攝數量可能會少於以上數值。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電池可拍攝數量，請參閱第133頁。
- 請參閱[☛ 電池資訊]選單以詳盡檢查電池狀態(第230頁)。
- 如AA/LR6電池用於電池手柄BG-E7，將會顯示四級電量指示。([/] 將不會顯示。)

安裝及取出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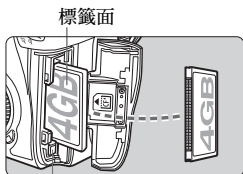
雖然Type I及Type II兩種CF(CompactFlash)卡的厚度不同，但相機可兼容使用這兩種卡。相機亦兼容Ultra DMA(UDMA)卡及硬碟型記憶卡。

安裝記憶卡



1 開啟插槽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滑動以開啟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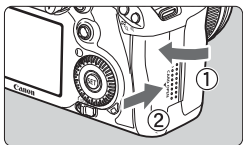


2 插入記憶卡。

- 如圖所示，將記憶卡的標籤面向自己，然後將小孔的一端插入相機。
如記憶卡插入方向錯誤，可能會損壞相機。

- ▶ 記憶卡彈出按鈕會彈出。

記憶卡彈出按鈕



3 關閉倉蓋。

- 關閉插槽蓋並如箭咀所示方向推動插槽蓋直至鎖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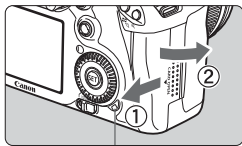
- ▶ 電源開關設為<ON>時，剩餘可拍攝數量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剩餘可拍攝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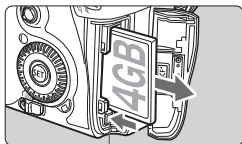


- 剩餘可拍攝數量因記憶卡剩餘容量、影像記錄畫質及ISO感光度等而異。
- 設定[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選單選項為[關閉]，避免您忘記插入記憶卡(第238頁)。

取出記憶卡



資料處理指示燈



記憶卡彈出按鈕

1 開啟插槽蓋。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確保資料處理指示燈熄滅，然後開啟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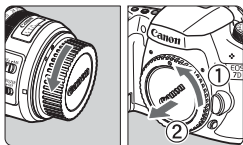
2 取出記憶卡。

- 按下記憶卡彈出按鈕。
- ▶ 記憶卡會彈出。
- 關閉倉蓋。

- 拍攝相片、傳輸資料至記憶卡及記錄、讀取或刪除記憶卡的資料時，資料處理指示燈將會亮起或閃爍。資料處理指示燈亮起或閃爍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資料、記憶卡或相機。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取出電池。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記憶卡中已有記錄的影像，影像編號則可能不會從0001開始(第80頁)。
- 如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顯示在液晶螢幕上，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安裝。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他記憶卡。如可將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格式化記憶卡(第43頁)。記憶卡可能會回復正常。
- 握持硬碟型記憶卡時，請抓緊記憶卡的邊緣處。抓緊記憶卡的平滑表面可能會損壞記憶卡。與CF卡相比，硬碟型記憶卡更容易受到震動及撞擊而損壞。如您使用這種記憶卡，請注意不要使相機受到震動或撞擊，尤其是在記錄或顯示影像時。

安裝及移除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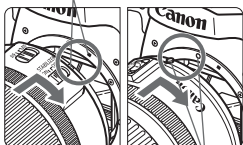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



1 移除鏡頭蓋。

- 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後蓋及機身蓋並將其移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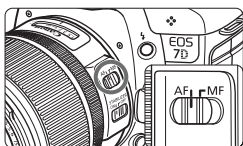
EF-S鏡頭安裝標誌



EF鏡頭安裝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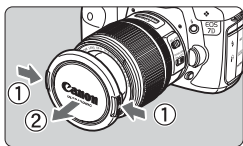
2 安裝鏡頭。

- 將EF-S鏡頭與相機的白色EF-S鏡頭安裝標誌對齊，然後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直至卡到位。
- 安裝非EF-S鏡頭時，請將鏡頭與紅色EF鏡頭安裝標誌對齊。



3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自動對焦)。

- 如設為<MF>(手動對焦)，則不能進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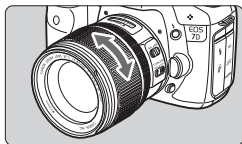


4 移除鏡頭前蓋。

減少灰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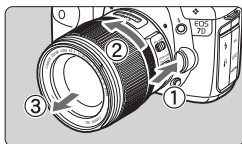
- 更換鏡頭時，請在少灰塵的地方進行。
- 存放沒有安裝鏡頭的相機時，請確保將機身蓋安裝至相機。
- 安裝機身蓋前，請先除去上面的灰塵。

關於變焦



請用手指轉動鏡頭的變焦環以變焦。
如要變焦，請在對焦前進行。對焦後轉動變焦環可能導致輕微脫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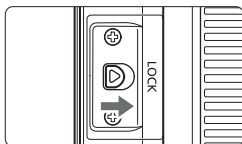
移除鏡頭



按下鏡頭釋放按鈕時，如箭咀所示方向轉動鏡頭。

- 轉動鏡頭直至停下，然後移除鏡頭。
- 安裝鏡頭後蓋至移除的鏡頭。

如您擁有EF-S18-200mm f/3.5-5.6 IS鏡頭：



攜帶相機時您可避免鏡頭伸出。設定變焦環至18mm廣角端，然後將變焦環鎖定桿撥至<LOCK>。變焦環只可鎖定至廣角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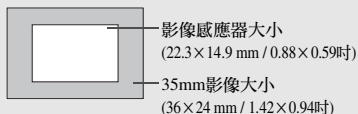


- 請勿透過任何鏡頭直視太陽，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自動對焦時如鏡頭前部(對焦環)轉動，請勿觸摸轉動的部位。



影像換算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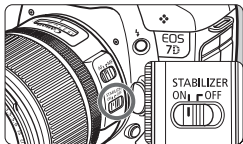
由於影像感應器大小不足35mm菲林的幅面，看起來相當於鏡頭焦距增加了1.6倍。



關於鏡頭影像穩定器

使用IS鏡頭的內置影像穩定器時，會校正相機震動以拍攝較清晰的影像。此處所述步驟以EF-S15-85mm f/3.5-5.6 IS USM鏡頭為例。

* IS表示影像穩定器。



1 將IS開關設為<ON>。

-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2 半按快門按鈕。

- ▶ 影像穩定器會啟用。

3 拍攝相片。

- 觀景器中的畫面穩定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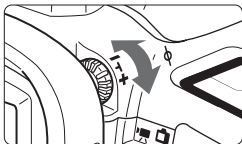
- 影像穩定器對運動主體作用較少。
- 劇烈震動(如在晃動的小船上)時無法使用影像穩定器。
- 移動相機進行搖攝時，如使用EF28-135mm f/3.5-5.6 IS USM鏡頭，影像穩定器將不會十分有效。



- 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或<MF>時，影像穩定器均會啟用。
- 相機安裝於三腳架上時，您可將IS開關設為<OFF>以節約電池電量。
- 即使相機安裝於單腳架時仍可啟用影像穩定器。
- 部份IS鏡頭需要手動切換IS模式以配合拍攝環境。但是，EF-S15-85mm f/3.5-5.6 IS USM、EF-S18-135mm f/3.5-5.6 IS及EF-S18-200mm f/3.5-5.6 IS鏡頭會自動切換IS模式。

基本操作

調整觀景器清晰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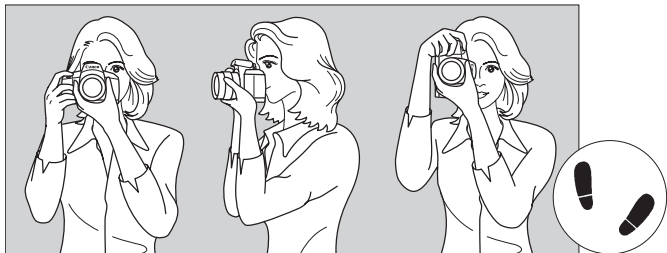
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

- 向左或向右轉動屈光度調整旋鈕，使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顯得清晰。
- 如旋鈕難以旋轉，請移除接目環(第108頁)。

如執行屈光度調整後，相機仍無法獲得清晰的觀景器影像，建議使用Eg系列屈光度調整鏡片(另行購買)。

相機握持方法

如要獲得清晰的影像，請握持相機靜止不動以減少相機震動。



水平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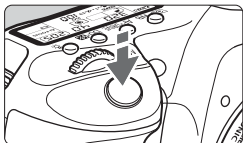
垂直拍攝

1. 用右手緊握相機手柄。
2. 用左手托住鏡頭底部。
3. 用右手食指輕輕按下快門按鈕。
4.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
5. 將相機貼近面部並檢視觀景器。
6. 將一只腳向前跨半步，以保持穩定的姿態。

有關檢視液晶螢幕時執行拍攝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131頁。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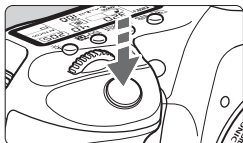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完全按下。



半按

這啟動自動對焦及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自動曝光測光。

曝光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在液晶面板及觀景器中(☉4)。



完全按下

將釋放快門並拍攝相片。

防止相機震動

在曝光時相機的移動稱為相機震動。相機震動會造成相片模糊。要避免相機震動，請注意以下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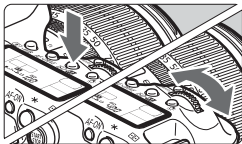
- 如上一頁所示穩固握持相機。
- 半按快門按鈕以進行自動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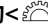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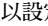


- 在**P/Tv/Av/M/B**模式中，按下<AF-ON>按鈕執行的操作與半按快門按鈕相同。
- 如您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就直接完全按下，或半按快門按鈕後立即完全按下，相機需要片刻才可繼續執行拍攝。
- 即使在選單顯示、影像播放及影像記錄時，亦可半按快門按鈕以立即返回拍攝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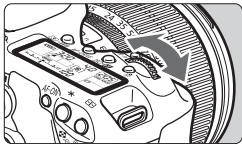
使用主轉盤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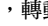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轉盤。
按下一個按鈕時，其功能會保持6秒()。這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功能關閉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以選擇或設定測光模式、自動對焦模式、ISO感光度、自動對焦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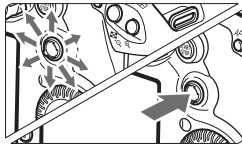
(2) 只轉動<>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快門速度、光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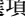


操作多功能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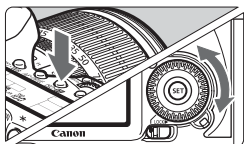
<>由八個方向鍵及一個中心按鈕構成。

- 可用以選擇自動對焦點、修正白平衡、移動即時顯示拍攝時的自動對焦點或放大框、捲動放大檢視時播放的影像、操作速控畫面等。

您亦可用以選擇或設定選單選項([] 刪除影像)及[] 格式化]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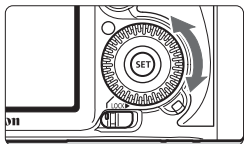
☉ 使用速控轉盤選擇

使用<☉>轉盤前，請將速控轉盤開關設為<◀/>。



- (1) **按下一個按鈕後，轉動<☉>轉盤。**
按下一個按鈕時，其功能會維持6秒(⌚6)。這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功能關閉後或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進入拍攝狀態。

- 使用此轉盤以選擇或設定白平衡、驅動模式、閃燈曝光補償、自動對焦點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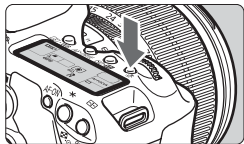


- (2) **只轉動<☉>轉盤。**
檢視觀景器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以設定所需的設定。
- 使用此轉盤以設定曝光補償量、手動曝光光圈設定等。



即使在速控轉盤開關設為<LOCK▶>時，您亦可執行步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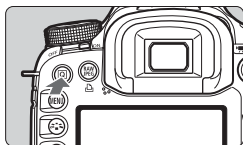
☀ 液晶面板照明



按下<☀>按鈕以開啟(⌚6)/關閉液晶面板照明。B快門曝光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關閉液晶面板照明。

Q 使用速控畫面

拍攝設定會顯示在液晶螢幕上，您可直接選擇並設定功能。這稱為速控畫面。



1 顯示速控畫面。

- 按下 <Q> 按鈕。
- ▶ 速控畫面會出現(☺10)。



☺ (全自動)

2 完成所需的設定。

- 使用 <☼> 選擇功能。
- 在 <☺> (全自動) 模式，可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第58頁) 及單張拍攝或10秒自拍/遙控 (第93、110頁) 的驅動模式。
- ▶ 選定的功能會顯示在螢幕的底部。
- 轉動 <☼> 或 <☽> 轉盤以變更設定。



P/Tv/Av/M/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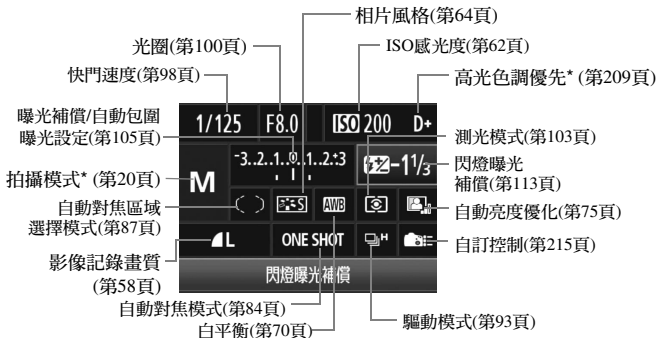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 ▶ 液晶螢幕會關閉，拍攝的影像會顯示。



有關 <CA> (創意自動) 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53頁。

速控畫面說明



附有星號標記的功能無法使用速控畫面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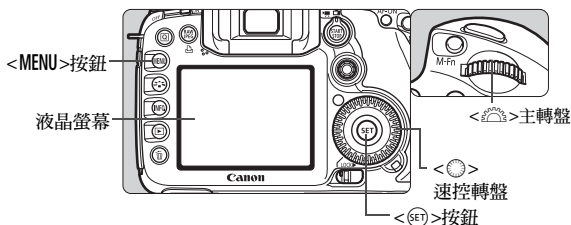
功能設定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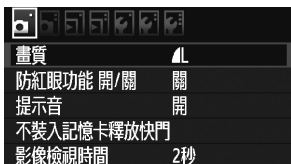
- 在速控畫面上選擇功能，然後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相應的設定畫面會出現(快門速度及光圈除外)。
- 轉動 $\langle \text{DISP} \rangle$ 或 $\langle \text{WHEEL} \rangle$ 轉盤以變更設定。
- 按下 $\langle \text{SET} \rangle$ 以結束設定，然後返回速控畫面。

MENU 選單操作

您可使用選單設定各種功能，如影像記錄畫質、日期/時間等。檢視液晶螢幕時，使用相機背部的<MENU>按鈕及<主轉盤>、<速控轉盤>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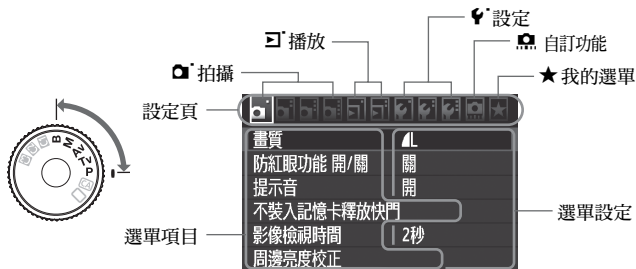


全自動模式(□/CA)選單畫面



* 部份選單設定頁及選單項目不會顯示於全自動模式。

P/Tv/Av/M/B選單畫面



選單設定步驟



1 顯示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

2 選擇設定頁。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頁。



3 選擇所需的項目。

- 轉動<☀>轉盤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4 選擇設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設定。
- 選中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5 完成所需的設定。

- 按下<SET>完成設定。

6 結束選單。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選單，然後返回相機拍攝狀態。



- 以下介紹的選單功能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
- 您亦可使用<☀>設定選單。(〔☑〕 刪除影像〕及〔☒〕 格式化〕除外。)
- 選單功能清單在第238頁。

使用前準備

MENU 設定介面語言



English	Norsk	Română
Deutsch	Svenska	Türkçe
Français	Español	العربية
Nederlands	Ελληνικά	руси́я
Dansk	Русский	简体中文
Português	Polski	繁體中文
Suomi	Čeština	한국어
Italiano	Magyar	日本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1 選擇[語言]。

- 在[]設定頁下，選擇[語言]（從上面數第三個項目），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語言。

- 轉動<>或<>轉盤以選擇語言，然後按下<SET>。
- ▶ 介面語言將會變更。

MENU 設定日期及時間

檢查相機的日期及時間是否設定正確。必要時，請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



1 選擇[日期/時間]。

- 在[]設定頁下，選擇[日期/時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日期、時間及日期顯示格式。

- 轉動<>轉盤以選擇數字。
- 按下<SET>以顯示。
- 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設定，然後按下<SET>(返回□)。

3 結束設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日期/時間將會設定，選單會重新顯示。

由於日期/時間會記錄在拍攝的影像上，所以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很重要。

MENU 格式化記憶卡

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使用其他相機或電腦格式化，建議使用本相機重新格式化記憶卡。

! 格式化記憶卡將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及資料。即使受保護的影像也將被刪除，所以請確保當中沒有須保留的影像。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格式化]。

- 在[**Y**]設定頁下，選擇[格式化]，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轉動<DISP>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格式化記憶卡。
- ▶ 格式化完成後，選單將重新顯示。

! 格式化記憶卡或刪除資料後只變更檔案管理資訊，實際資料並沒有完全刪除，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丟棄記憶卡前，請將記憶卡徹底毀壞，以防個人資料洩漏。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MENU 設定關閉電源時間/自動關閉電源

您可變更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相機將在一段時間沒有任何操作後自動關機。如您不希望相機自動關機，請將其設為[關]。電源關閉後，您可按下快門按鈕或其他按鈕以重新開啟相機。



1 選擇[自動關閉電源]。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時間。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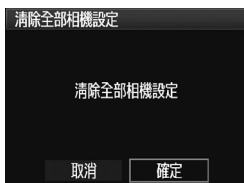
即使已設為[關]，液晶螢幕也會在30分鐘後自動關閉以節省電源。(相機電源並沒有關閉。)

MENU 回復相機預設設定☆

相機的拍攝設定及選單設定可回復預設設定。

**1** 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設定[清除全部相機設定]將重設相機至以下預設設定：

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自動選擇 19點自動對焦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ISO感光度	A(自動)
驅動模式	(單張拍攝)
曝光補償/AEB	取消
閃燈曝光補償	0(零)
自訂功能	無變更

影像記錄設定

畫質	
單按 RAW+JPEG	RAW
相片風格	標準
自動亮度優化	標準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保留校正資料
色彩空間	sRGB
白平衡	AWB (自動)
白平衡修正	取消
白平衡包圍	取消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
自動清潔	啟動
除塵資料	刪除

相機設定

顯示觀景器格線	關閉
自動關閉電源	1分鐘
提示音	開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
影像檢視時間	2秒
強光警告	關閉
顯示自動對焦點	關閉
顯示直方圖	亮度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0張
自動旋轉	開  
液晶螢幕亮度	自動：標準
日期/時間	無變更
語言	無變更
視頻系統	無變更
INFO.按鈕顯示選項	選擇所有項目
相機用戶設定	無變更
版權資訊	無變更
我的選單設定	無變更

即時顯示拍攝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顯示格線	關
曝光模擬	啟動
靜音拍攝	模式1
測光定時器	16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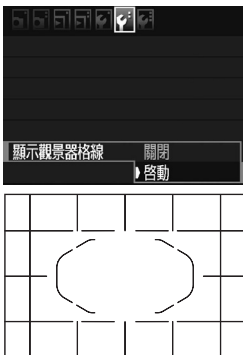
短片拍攝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顯示格線	關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 
錄音	開
靜音拍攝	模式1
測光定時器	16秒

顯示格線及電子水平儀

相機可顯示格線及電子水平儀以確保準確構圖。格線顯示於觀景器中，電子水平儀顯示於液晶螢幕上。

顯示格線



1 選擇[顯示觀景器格線]。

- 在[]設定頁下，選擇[顯示觀景器格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啟動]。

- 轉動<>轉盤以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 格線會顯示於觀景器中。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亦可顯示格線(第136、156頁)。

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電子水平儀



1 按下<INFO.>按鈕。

- 每次按下<INFO.>按鈕，畫面顯示將會變更。
- 顯示電子水平儀。
- 如電子水平儀沒有顯示，請設定選單的 [INFO. 按鈕顯示選項] 以顯示電子水平儀(第228頁)。



2 檢查相機的側滾及俯仰。

- 水平及垂直傾斜以 1° 為單位顯示。
- 紅色線條變為綠色表示傾斜已校正。



垂直標記

水平標記



- 即使傾斜已校正，仍會有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
- 如相機傾斜嚴重，電子水平儀的誤差幅度會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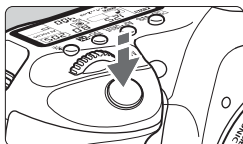


- 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亦可顯示電子水平儀(第134、152頁)。
- 使用自動對焦點顯示亦可在觀景器中顯示電子水平儀(第217、218、221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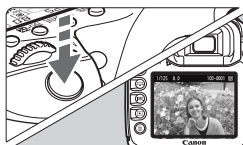
□ 全自動拍攝



區域自動對焦框



對焦確認指示燈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2 將區域自動對焦框對準目標主體。

- 所有自動對焦點都將用於對焦，而通常會對焦最近的主體。
- 將區域自動對焦框的中央對準拍攝主體會更易於對焦。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鏡頭對焦環會轉動以對焦。
- ▶ 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同時相機會發出提示音，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會亮起。
- ▶ 在低光照條件下，觀景器會閃爍紅光以照亮自動對焦點。
- ▶ 必要時，內置閃光燈將會自動彈起。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 ▶ 拍攝的影像將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約2秒。
- 如內置閃光燈彈起，您可用手指按下以將其收回。

? 常見問題

- **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無法對焦。**
將區域自動對焦框的中央對準對比度較大的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第92頁)。如您距離主體太近，請遠離主體，然後重新對焦。
- **有時候，多個自動對焦點會同時亮起。**
所有這些自動對焦點均已成功對焦。只要覆蓋所需拍攝主體的自動對焦點亮起，您便可拍攝相片。
- **相機會持續發出輕微的提示音。(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
這表示相機正在持續對運動主體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沒有亮起。)
您可拍攝對焦的運動主體。
- **半按快門按鈕無法向主體對焦。**
如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手動對焦)，請設為<AF>(自動對焦)。
- **即使是白天，閃光燈仍然彈起。**
拍攝逆光主體時，閃光燈可能會自動彈起，以減少主體上的陰影。
- **在低光照條件下，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
半按快門按鈕可能會觸發內置閃光燈連續閃光以輔助自動對焦。這稱為自動對焦輔助光。自動對焦輔助光在大約4米/13.1呎的範圍內有效。
- **使用閃光燈拍出的相片顯得較暗。**
主體太遠。主體應在距相機5米/16.4呎的範圍內。
- **使用閃光燈時，拍出的相片底部顯得異常黯淡。**
主體距離相機太近，導致鏡頭筒在主體上產生陰影。主體與相機的距離應至少保持1米/3.3呎。如鏡頭上裝有遮光罩，請在拍攝閃光燈相片前移除遮光罩。

□ 全自動拍攝技巧

重新構圖



視乎場景而定，將主體向左或向右移動以平衡背景並獲得更好的視角。在<□>(全自動)模式下，半按快門按鈕對靜止主體對焦時，焦點會鎖定。您可重新構圖，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相片。這稱為「對焦鎖定」。

拍攝運動主體



在<□>(全自動)模式下，如在對焦時或對焦後主體移動(與相機的距離變更)，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將會啟動，以對主體進行持續對焦。半按快門按鈕時，只要保持自動對焦點覆蓋主體，對焦便持續進行。拍攝相片時，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即可。

CA 創意自動拍攝

<□>全自動模式中，相機會進行所有設定，而<CA>創意自動模式可讓您輕易變更相片亮度、景深、色調(相片風格)等。預設設定與<□>(全自動)模式相同。

* CA表示創意自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CA>。

- ▶ 創意自動畫面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按下<Q>按鈕。

- 您可使用<☼>以選擇功能。(☼10)
- 有關各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54頁至第55頁。



3 完成所需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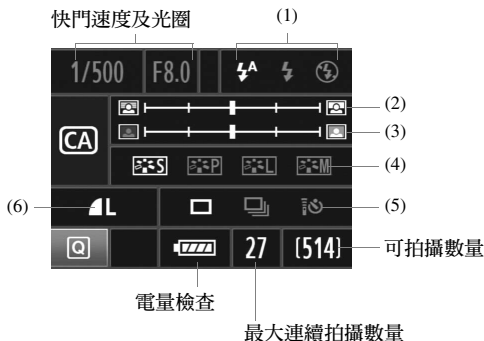
- 使用<☼>選擇功能。
- ▶ 螢幕的底部會顯示選定功能的簡要內容。
- 轉動<☼>或<☼>轉盤以變更設定。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如變更拍攝模式、透過自動關閉電源(第44頁)或電源開關設為<OFF>以關閉電源，創意自動設定將會回復預設設定。但影像記錄畫質、自拍及遙控設定將會保留。



(1) 閃光燈閃光



可選擇<⚡A>(自動閃光)、<⚡>(開啟閃光燈)或<⚡/>(關閉閃光燈)。

(2) 虛化/銳化背景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模糊。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背景會顯得更清晰。

視乎鏡頭及拍攝條件而定，背景可能不會太模糊。內置閃光燈彈出時無法進行此設定(顯示為灰色)。使用閃光燈時，此設定將不會應用。

(3) 調整相片亮度



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左移動，相片會顯得更暗。如您將指示標記向右移動，相片會顯得更明亮。

(4) 影像效果



除標準影像效果外，您可將影像效果設為人像、風景或黑白相片。(第64頁：相片風格)

- < > (標準)：可應用於一般場景的標準影像效果。
- < > (平滑的皮膚色調)：近攝女生或小孩效果更佳。
- < > (鮮豔的藍色與綠色)：用於拍攝美麗的風景。
- < > (單色影像)：製作黑白相片。

(5) 單張拍攝、連續拍攝及自拍



- < > (低速連續拍攝)：以最大約每秒3張(fps)的速度連續拍攝。
- < > (10秒自拍/遙控)：請參閱第94頁的「使用自拍」註釋()。亦可使用遙控拍攝。(第110頁)

* 按下<AF·DRIVE>按鈕，顯示[驅動模式]選擇畫面並進行相同的設定。

(6) 影像記錄畫質




如要設定影像記錄畫質，請參閱第58頁至第60頁的「設定影像記錄畫質」。按下<SET>，您可顯示[畫質]選擇畫面並進行相同的設定。


MENU 設定影像檢視時間

您可設定影像拍攝後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的時間。如要持續顯示影像，請設定[持續顯示]。如不要顯示影像，請設定[關]。


1 選擇[影像檢視時間]。

- 在[]設定頁下，選擇[影像檢視時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時間。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如設定為[持續顯示]，影像會保持顯示直至自動關閉電源時間為止。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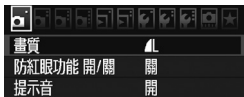
影像設定

本章介紹影像相關的功能設定：影像記錄畫質、ISO感光度、相片風格、白平衡、自動亮度優化、鏡頭周邊亮度校正等。

- 在全自動模式 (□/CA)，您只可如本章介紹般設定影像記錄畫質、鏡頭周邊亮度校正及檔案編號方法。您亦可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 頁面標題右上角的 ☆ 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模式轉盤設為 <P/Tv/Av/M/B>時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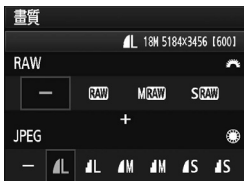
MENU 設定影像記錄畫質

您可選擇像素大小及影像畫質。JPEG 記錄畫質設定有六種： 。RAW 記錄畫質設定有三種：**RAW**、**M RAW** 及 **S RAW**。RAW 影像必須使用隨附的軟件處理(第60頁)。



1 選擇[畫質]。

- 在[]設定頁下，選擇[畫質]，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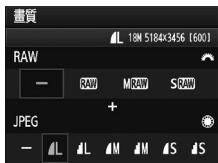


2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如要選擇RAW設定，請轉動<>轉盤。如要選擇JPEG設定，請轉動<>轉盤。
- 右上角的「***M(百萬像素)****x****」數字表示記錄像素大小，而[****]為最多可拍攝數量(最大顯示為999)。
- 按下<SET>完成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範例

只記錄



只記錄**RAW**



RAW +



S RAW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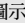

* 如RAW及JPEG均設定為[-]，將會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設定指南(約值)

畫質		像素 (百萬像素)	打印大小	檔案大小 (MB)	可拍攝 數量	最大連續 拍攝數量
JPEG	 L	約17.9(17.9M)	A2或以上	6.6	593	94 (126)
	 L			3.3	1169	469 (1169)
	 M	約8.0(8M)	A3左右	3.5	1122	454 (1122)
	 M			1.8	2178	2178 (2178)
	 S	約4.5(4.5M)	A4左右	2.2	1739	1739 (1739)
	 S			1.1	3297	3297 (3297)
RAW	RAW	約17.9(17.9M)	A2或以上	25.1	155	15(15)
	M RAW	約10.1(10M)	A3左右	17.1	229	24 (24)
	S RAW	約4.5(4.5M)	A4左右	11.4	345	38 (38)
RAW + JPEG	RAW  L	約17.9 約17.9	A2或以上 A2或以上	25.1+6.6	122	6 (6)
	M RAW  L	約10.1 約17.9	A3左右 A2或以上	17.1+6.6	164	6(6)
	S RAW  L	約4.5 約17.9	A4左右 A2或以上	11.4+6.6	217	6 (6)

- 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及連續拍攝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的數字是以使用4GB記憶卡及佳能測試標準(ISO 100及標準相片風格)。這些數字會因主體、記憶卡品牌、ISO感光度、相片風格、自訂功能等而異。
-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高速連續拍攝。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Ultra DMA(UDMA) 4GB記憶卡。



- 如您選擇RAW及JPEG，影像將會以選定的影像記錄畫質同時記錄兩種類型的檔案至記憶卡。這兩張影像會以相同檔案編號儲存於相同資料夾內(JPEG檔案副檔名為.JPG，RAW檔案副檔名為.CR2)。
- 圖示說明如下：**RAW** (RAW)、**M RAW** (中RAW)、**S RAW** (小RAW)、JPEG、 (精細)、 (一般)、**L** (大)、**M** (中)及**S** (小)。

關於RAW

RAW 影像是影像感應器輸出、轉換為數碼資料後沒有經處理而記錄在記憶卡的資料。您可選擇 **RAW**、**M RAW** 或 **S RAW**（本說明書中通稱為 RAW）。

對於RAW 影像，您可使用隨附的軟件根據需要進行各種調整，然後儲存為JPEG、TIFF等影像。



市面有售的軟件可能無法顯示RAW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上一頁提及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是以已格式化的4GB記憶卡連續拍攝時可拍攝的數量為標準。



拍攝數量會顯示於觀景器的右下角。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為99或以上，「99」將會顯示。

- 即使相機中沒有插入記憶卡時也會顯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拍攝前請確保已插入記憶卡。
- 如[C.Fn II -2: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設定為[2: 強]，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大幅減少(第20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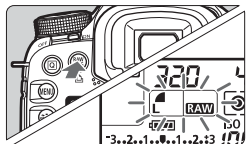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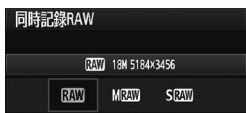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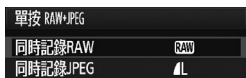


如觀景器中顯示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為「99」，即表示最大連續拍攝數量為99或以上。如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至98或以下及內置緩沖記憶體已滿時，「buSY」將會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拍攝將會暫時停止。如您停止連續拍攝，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增加。所有拍攝的影像寫入記憶卡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與第59頁所述相同。

單按 RAW + JPEG ☆

如當前的記錄畫質為 JPEG，您可按下 <RAW/JPEG> 按鈕以同時拍攝一張 RAW 影像 (預設設定為 RAW)。如當前的記錄畫質為 RAW，按下此按鈕亦可拍攝一張 JPEG 影像 (預設設定為 L)。

如相機已設定為 (第 58 頁) 同時拍攝 RAW 及 JPEG 影像，則此按鈕無法使用。



1 選擇[單按 RAW + JPEG]。

- 在 [] 設定頁下選擇 [單按 RAW + JPEG]，然後按下 <SET>。

2 選擇RAW或JPEG。

- 轉動 <DISP> 轉盤選擇 RAW 或 JPEG，然後按下 <SET>。

3 選擇影像記錄畫質。

- 轉動 <DISP> 轉盤以選擇影像記錄畫質，然後按下 <SET>。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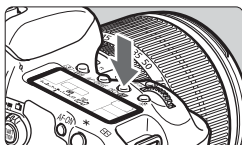
- 按下 <RAW/JPEG> 按鈕。
- ▶ 液晶面板上的影像記錄畫質將會閃爍。如要取消設定，請再次按下 <RAW/JPEG> 按鈕。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
- ▶ 拍攝相片後，設定將會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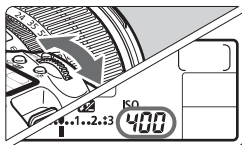
- 此設定亦可與白平衡包圍及自動包圍曝光拍攝配合使用。
- 按下 <Q>、<MENU>、<DISP> 或 <ON/OFF> 按鈕，操作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或電源開關，亦可取消設定。

ISO：設定ISO感光度☆


設定ISO感光度(影像感應器對光的靈敏度)以配合環境光照水平。在全自動模式(□/CA)，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63頁)。



1 按下<ISO·>按鈕。(6)



2 設定ISO感光度。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時，轉動<>轉盤。
- 可在ISO 100–6400之間以1/3級為單位設定。
- 選擇「A」後，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第6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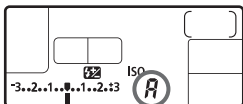
ISO感光度指南

ISO感光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閃燈範圍
100–400	天氣晴朗的戶外	ISO感光度越高，閃燈範圍越遠(第112頁)。
400–1600	陰天或傍晚	
1600–6400、H	光線不足的室內或夜間	

- 如[C.Fn II -3: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 啟動]，將無法設定ISO 100/125/160及「H」(等於ISO 12800)設定(第209頁)。
- 使用高ISO感光度或在高溫條件下拍攝，影像可能會有更大的顆粒感。長時間曝光也可能引致影像出現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可能會出現雜訊(水平條紋、亮點等)。

[C.Fn I -3: ISO感光度擴展]設定為[1: 開]時，您亦可設定「H」(等於ISO 12800)(第206頁)。

關於「A」(自動)ISO感光度



如ISO感光度設定為「A」，半按快門按鈕時將會顯示實際設定的ISO感光度。如下表所示，ISO感光度會自動設定以配合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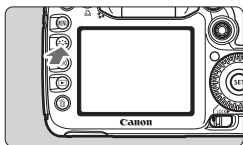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ISO感光度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CA/P/Tv/Av/M	ISO 100–3200
B	固定為ISO 400
使用閃光燈	固定為ISO 400*

* 如閃光燈引致過度曝光，ISO感光度將會設定為ISO 100或以上。

* 如拍攝模式設為<P>或全自動(/CA)，並使用外接閃光燈進行反射閃光，ISO感光度將會自動設定為400–1600。

選擇相片風格☆

選擇相片風格，您可獲得符合拍攝意念或主體的影像效果。
在<□>(全自動)模式，您無法選擇相片風格。



1 按下<Fn>按鈕。

- 相機處於拍攝狀態時，按下<Fn>按鈕。
- ▶ 相片風格畫面便會出現。



2 選擇相片風格。

- 轉動<◀>或<▶>轉盤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SET>。
- ▶ 相片風格將會啟用，相機進入拍攝狀態。

您亦可使用[☑] 相片風格]選單選擇相片風格。

相片風格效果

標準 (CA)：標準

影像顯得鮮艷、銳利、清晰。這是一種適用於一般場景的通用相片風格。會在<□>(全自動)模式自動設定。

人像 (CA)：平滑的皮膚色調

使膚色效果更佳。影像顯得更柔和。近攝女生或小孩效果更佳。您可變更[色調](第66頁)以調整膚色。

風景 (CA)：鮮豔的藍色與綠色

用於拍攝鮮艷藍色、綠色及非常銳利的影像。拍攝生動的風景效果更佳。

中性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用於拍攝自然的色彩及柔和的影像。

忠實

此相片風格適用於偏好使用電腦處理影像的使用者。在5200K的日光色溫下拍攝主體時，相機會根據主體色彩調整色度。影像比較暗淡、柔和。

單色 (CA)：單色影像

製作黑白影像。



以JPEG拍攝的黑白影像無法回復色彩。如您想在之後拍攝彩色相片，請確保已取消[單色]設定。選擇[單色]時，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 <B/W>。

使用者定義1-3

您可註冊基本風格，如[人像]、[風景]、相片風格檔案等，然後根據需要進行調整(第68頁)。任何沒有設定的使用者定義相片風格與標準相片風格的設定相同。

關於符號

相片風格選擇螢幕頂部的符號表示如[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數字表示每個相片風格的參數設定，如[銳利度]及[對比度]。

**符號**

	銳利度
	對比度
	飽和度
	色調
	濾鏡效果(單色)
	色調效果(單色)

自訂相片風格☆

您可調整各個參數如[銳利度]及[對比度]以自訂相片風格。要查看最後的自訂效果，請試拍幾張。如要自訂[單色]，請參閱下一頁。



1 按下 <INFO> 按鈕。

2 選擇相片風格。

- 轉動 <DISP.> 或 <DISP.> 轉盤以選擇相片風格，然後按下 <INFO.> 按鈕。



3 選擇參數。

- 轉動 <DISP.> 轉盤以選擇參數，然後按下 <SET> 。



4 設定參數。

- 轉動 <DISP.> 轉盤以設定所需的參數，然後按下 <SET> 。
- 按下 <MENU> 按鈕以儲存調整後的參數。相片風格選擇螢幕將會重新顯示。
- ▶ 非預設值的設定均顯示為藍色。



參數設定及效果

● 銳利度	0: 柔和的輪廓	+7: 銳利的輪廓
● 對比度	-4: 低對比度	+4: 高對比度
● 飽和度	-4: 低飽和度	+4: 高飽和度
● 色調	-4: 微紅的膚色	+4: 微黃的膚色



- 選擇步驟3中的[預設設定]，可將各種相片風格回復其預設參數設定。
- 如要使用您更改的相片風格拍攝，請按上一頁中的步驟 2 選擇更改的相片風格，然後拍攝。

單色調整

使用單色時，除上一頁介紹的[銳利度]及[對比度]以外，您亦可設定[濾鏡效果]及[色調效果]。

濾鏡效果



將濾鏡效果應用於單色影像後，可使白雲及綠樹更加突出。

濾鏡	效果示範
N: 無	無濾鏡效果的普通黑白影像。
Ye: 黃	藍天顯得更自然，白雲顯得更清晰。
Or: 橙	藍天顯得略暗。夕陽顯得更燦爛。
R: 紅	藍天顯得很暗。秋天黃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G: 綠	膚色及唇色顯得較好。樹葉顯得更清晰、明亮。



增加[對比度]會使濾鏡效果更加明顯。

色調效果



應用色調效果，可以該顏色建立單色影像。這樣可使影像更加生動。

可選擇以下選項：[N:無][S:褐][B:藍][P:紫][G:綠]。

註冊相片風格☆

您可選擇一種基本相片風格，如[人像]或[風景]，根據需要調整其參數並註冊在[使用者定義1]、[使用者定義2]或[使用者定義3]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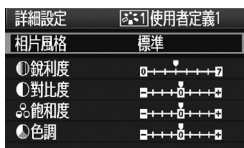
您可建立銳利度及對比度等參數以設定不同的相片風格。您亦可調整使用隨附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

1 按下 < 註冊 > 按鈕。



2 選擇[使用者定義]。

- 轉動 < 轉盤 > 或 < 轉盤 > 轉盤以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按下 < INFO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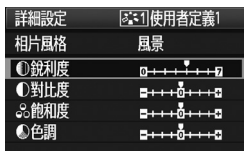
3 按下 < SET > 。

- 選擇[相片風格]後，按下 < SET > 。



4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

- 轉動 < 轉盤 > 選擇基本相片風格，然後按下 < SET > 。
- 如要調整使用隨附的軟件註冊至相機的相片風格的參數，請在此處選擇相片風格。



5 選擇參數。

- 選擇參數如[銳利度]，然後按下 < SET > 。



6 設定參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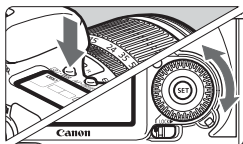
- 轉動<轉盤>轉盤以設定所需的參數，然後按下<SET>。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66至67頁的「自訂相片風格」。
- 按下<MENU>按鈕以註冊新的相片風格。相片風格選擇畫面將會重新顯示。
▶ 基本相片風格將顯示於[使用者定義*]右方。

❗ 如相片風格已在[使用者定義*]中註冊，變更步驟4中的基本相片風格將使已註冊的相片風格參數設定無效。

📄 如要使用已註冊的相片風格拍攝，請操作上一頁中的步驟2以選擇[使用者定義*]，然後拍攝。

WB：設定白平衡☆

白平衡(WB)可使白色區域呈現白色。一般情況下<AWB>(自動)設定將獲取正確的白平衡。如使用<AWB>無法獲得自然的色彩效果，您可為各個光源選擇白平衡或拍攝白色物件以進行手動設定。在全自動模式(□/CA)，<AWB>會自動設定。



1 按下<☉·WB>按鈕。(☉6)

2 選擇白平衡。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顯示	模式	色溫(約K: Kelvin)
AWB	自動	3000—7000
☀	日光	5200
☙	陰影	7000
☁	陰天、黎明、黃昏	6000
💡	鎢絲燈	3200
💡	白光管	4000
⚡	使用閃光燈	6000
👤	使用者自訂(第71頁)	2000—10000
📷	色溫(第72頁)	2500—10000

關於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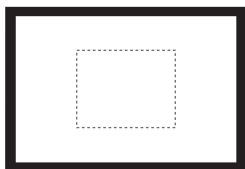
對於人的肉眼來說，所有光照下白色物件都會呈現出白色，然而對數碼相機而言，則需使用軟件調整色溫使得白色區域呈現出白色。此調整為色彩校正的基礎，使相片呈現自然的色彩效果。



您亦可使用[☉ 白平衡]選單以設定白平衡。

自訂白平衡

使用自訂白平衡可更準確地為指定光源手動設定白平衡。在實際要使用的光源下執行此步驟。



1 拍攝一個白色物件。

- 檢視觀景器，虛線內的區域應該覆蓋白色物件。
- 手動對焦並為白色物件設定標準曝光。
- 您可設定任何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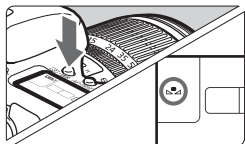
2 選擇[自訂白平衡]。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訂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 ▶ 自訂白平衡選擇螢幕會出現。



3 匯入白平衡資料。

- 轉動<>或<>轉盤以選擇步驟1中拍攝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在出現的對話螢幕上，選擇[確定]，資料會匯入。
- 選單再次出現時，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選單。



4 按下<WB>按鈕。(⓪6)

5 選擇自訂白平衡。

- 檢視液晶面板並轉動<>轉盤以選擇<>。

- 如步驟1中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可能無法獲得正確的白平衡。
- 拍攝影像時，如相片風格設為[單色](第65頁)，則該影像在步驟3中無法選擇。

- 18%灰度的卡片(市面有售)能產生比白色物件更精確的白平衡。
- 使用隨附軟件註冊的個人白平衡將註冊至<☰☑>。如您操作步驟3，所註冊個人白平衡的資料將會刪除。

K 設定色溫

您可設定白平衡色溫的Kelvin數值。這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1 選擇[白平衡]。

- 在[☑]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色溫。

- 轉動<☉>轉盤以選擇[**K**]。
- 轉動<☀>轉盤以設定色溫，然後按下<SET>。
- 色溫可在2500K至10000K之間以100K為單位設定。



- 設定人造光源的色溫時，請根據需要設定白平衡修正(洋紅色或綠色)。
- 如要設定<**K**>為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計測出的讀數，請試拍並調整設定以補償色溫計及相機之間的色溫讀數差異。

WB 白平衡修正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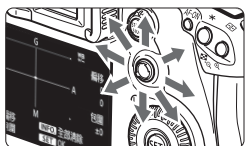
您可修正已設定的白平衡。這種調整與使用市面有售的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效果相同。每種色彩都可修正為九級中其中之一。該功能適用於熟悉使用色溫轉換濾鏡或色彩補償濾鏡的進階使用者。

白平衡修正



1 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

- 在[]設定頁下，選擇[白平衡偏移/包圍]，然後按下<SET>。



2 設定白平衡修正。

- 使用<>移動「■」標記至所需的位置。
- B是藍色，A是琥珀色，M是洋紅色，G是綠色。各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在右上方，「偏移」表示方向及修正量。
- 按下<INFO.>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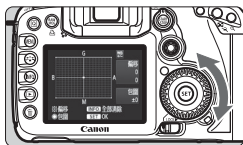
設定範例：A2、G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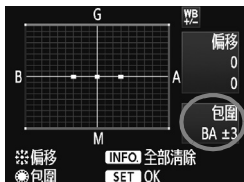
- 白平衡修正時，觀景器中及液晶面板上會顯示<WB>。
- 一級藍色/琥珀色修正相當於5 Mired的色溫轉換濾鏡。(Mired：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密度的計量單位。)

白平衡自動包圍

只要拍攝一次便可同時記錄三張不同色調的影像。在當前白平衡設定的色溫基礎上，影像將進行藍色/琥珀色偏移或洋紅色/綠色偏移包圍。這稱為白平衡包圍(WB-BKT)。白平衡包圍可以整級為單位作最高±3級調整。



藍色/琥珀色偏移±3級



設定白平衡包圍量。

- 在步驟2中進行白平衡修正時，如您轉動<◀▶>轉盤，螢幕上的「■」標記將變為「■■■」（3點）。
向右轉動轉盤設定藍色/琥珀色包圍，
向左轉動轉盤設定洋紅色/綠色包圍。
- ▶ 螢幕右方的「包圍」表示包圍方向及包圍量。
- 按下<INFO.>按鈕將會取消所有的[白平衡偏移/包圍]設定。
- 按下<SET>以結束設定並返回選單。

包圍曝光次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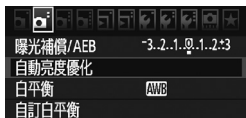
影像將會按照以下次序包圍：1. 標準白平衡、2.藍色(B)偏移、3.琥珀色(A)偏移，或1.標準白平衡、2.洋紅色(M)偏移、3.綠色(G)偏移。



- 白平衡包圍時，連續拍攝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減少，最多可拍攝數量也將減少至正常數量的三分之一。另，液晶面板上的白平衡圖示將閃爍。
- 您亦可在設定白平衡包圍時設定白平衡修正及自動包圍曝光。如您配合白平衡包圍設定自動包圍曝光，每次拍攝將會記錄共9張影像。
- 由於每次拍攝將記錄三張影像，因此拍攝後寫入記憶卡的時間較長。
- 「包圍」表示包圍曝光。

MENU 自動亮度優化 ☆

如影像暗淡或對比度低，亮度及對比度會自動修正。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對於RAW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隨附軟件)校正。
預設設定為[標準]。



1 選擇[自動亮度優化]。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亮度優化]，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校正設定。

- 轉動<DISP>轉盤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必要時，影像會以校正的亮度及對比度進行記錄。



亮度校正範例



- 因拍攝條件而異，雜訊可能會增加。
- 如選擇[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您使用曝光補償、閃燈曝光補償或手動曝光使曝光變暗，影像可能仍是明亮的。如需要較暗的曝光，請先設定為[關閉]。



在全自動模式(□/CA)，[標準]會自動設定。

MENU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由於鏡頭的特性，相片的四角處可能會顯得較暗。這稱為鏡頭光度下降或周邊亮度下降。對於JPEG影像，拍攝影像時會進行修正。對於RAW影像，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校正。

預設設定為[啟動]。



1 選擇[周邊亮度校正]。

- 在[]設定頁下，選擇[周邊亮度校正]，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校正設定。

- 在螢幕上，確保安裝鏡頭的[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
- 如顯示[沒有校正資料]，請參閱下一頁的「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 轉動<>轉盤以選擇[啟動]，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影像會以校正的周邊亮度記錄。



啟動校正



關閉校正

關於鏡頭校正資料

本相機已包含約25種鏡頭的周邊亮度校正資料。步驟2中，如您選擇**[啟動]**，而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時，周邊亮度校正將會自動應用。

利用EOS Utility(隨附軟件)，您可查閱哪些鏡頭的校正資料已註冊至相機。您亦可為沒有註冊的鏡頭註冊校正資料。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EOS Utility的軟件使用說明書(光碟)。



- 對於已拍攝的JPEG影像，鏡頭周邊亮度校正無法應用。
- 因拍攝條件而異，影像周邊可能會出現雜訊。
- 如使用第三方鏡頭，即使**[備有校正資料]**會顯示，仍建議將校正設為**[關閉]**。



- 即使安裝增距器時亦可應用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 如安裝的鏡頭的校正資料尚未註冊至相機，效果與設定校正為**[關閉]**時相同。
- 應用的校正量會比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時可設定的最大校正量稍低。
- 如鏡頭沒有距離資訊，校正量會稍低。
- ISO感光度越高，校正量會越低。

MENU 建立及選擇資料夾

您可自由建立並選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這是非強制選項，因為用於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會自動建立。

建立資料夾



1 選擇[選擇資料夾]。

- 在[]設定頁下，選擇[選擇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2 選擇[建立資料夾]。

- 轉動<>轉盤以選擇[建立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3 建立新資料夾。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編號大一級的新資料夾將會建立。

選擇資料夾



- 顯示選擇資料夾畫面時，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的資料夾，然後按下◀(SET)▶。
- ▶ 這會選擇將要儲存拍攝影像的資料夾。
- 隨後拍攝的影像會記錄至選定的資料夾。

關於資料夾

以「100EOS7D」為例，資料夾名稱以三位數字(資料夾編號)開始，以五位字母數字字元結束。資料夾中可儲存多達9999張影像(檔案編號0001–9999)。資料夾已滿時，編號大一級的新資料夾將會自動建立。另，如執行手動重設(第81頁)，亦會自動建立新資料夾。可建立編號為100至999的資料夾。

使用電腦建立資料夾

在螢幕上開啟記憶卡，建立一個名為「DCIM」的新資料夾。開啟DCIM資料夾，然後根據需要建立多個資料夾以儲存並整理您的影像。資料夾名稱必須使用「100ABC_D」的格式，前三位數字為100–999，以五位字母數字字元結束。五個字元可為從A到Z的大小寫字母、數字及底劃線「_」的組合。資料夾名稱中不能有空格。另，資料夾名稱不能有相同的三位數字編號，即使字母不同，如「100ABC_D」及「100W_XYZ」。

MENU 檔案編號方法

檔案編號與菲林的編號相似。拍攝的影像會指定一個從0001至9999的連續檔案編號，並儲存至資料夾中。您可變更指派檔案編號的方法。檔案編號將以這種格式顯示在電腦上：IMG_0001.JPG。



- 1 選擇[檔案編號]。
 - 在[]設定頁下，選擇[檔案編號]，然後按下<SET>。
- 2 選擇檔案編號方法。
 - 轉動<>轉盤以選擇所需方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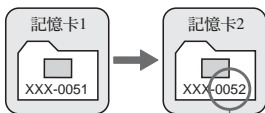
連續編號

即使更換記憶卡或建立了新的資料夾，也可繼續檔案編號次序。

即使更換了記憶卡或建立新的資料夾，檔案仍會繼續按次序編號直至9999，以便您將多張記憶卡或資料夾中編排在0001至9999之間的影像儲存至電腦的同一個資料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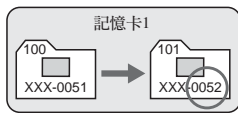
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使用連續檔案編號，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更換記憶卡後的檔案編號



下一個連續的檔案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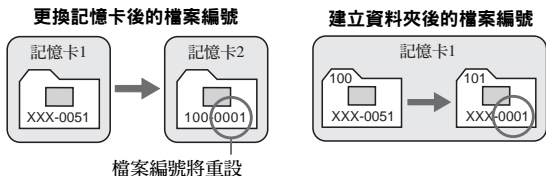
建立資料夾後的檔案編號



自動重設

每次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後，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

更換記憶卡或建立新資料夾時，檔案編號會從0001重新開始。如您要根據記憶卡或資料夾整理影像，這十分方便。如更換的記憶卡或已有的資料夾中已經儲存了之前記錄的影像，新影像的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或資料夾中已有影像的檔案編號之後繼續編號。如要檔案編號從0001開始儲存影像，請每次使用全新格式化的記憶卡。



手動重設

在新資料夾中重設檔案編號至0001或從0001開始編排檔案編號。

手動重設檔案編號時，會自動建立一個新資料夾，而儲存至此資料夾的影像的檔案編號會從0001開始編排。例如，您想將前一天拍攝的影像及當天拍攝的影像儲存至不同的資料夾時，此功能非常方便。手動重設後，檔案編號方法會回復連續編號或自動重設。


如編號為999的資料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即使記憶卡上仍有儲存空間，也無法繼續拍攝。液晶螢幕上將顯示更換記憶卡的訊息。請更換新記憶卡。

對於JPEG及RAW影像，檔案名稱會以「IMG_」開始。短片檔案名稱會以「MVI_」開始。JPEG影像的副檔名為「.JPG」，RAW影像的副檔名為「.CR2」，短片的副檔名為「.MOV」。

MENU 設定色彩空間 ☆

色彩空間是指可重現的色彩範圍。使用本相機，您可將所拍攝影像的色彩空間設為sRGB或Adobe RGB。對於一般拍攝，建議使用sRGB。在全自動模式(□/CA)，sRGB會自動設定。

1 選擇[色彩空間]。

- 在[]設定頁下，選擇[色彩空間]，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色彩空間。

- 選擇[sRGB]或[Adobe RGB]，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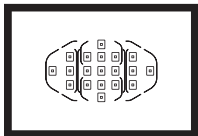
關於Adobe RGB

這種色彩空間主要用於商業印刷及其他工業用途。如您不熟悉影像處理、Adobe RGB 及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則不建議使用此設定。由於這種影像在sRGB電腦環境中及不兼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Exif 2.21)的打印機上呈現的色彩飽和度較低，因此需要用軟件對影像進行後期處理。

- 色彩空間設為Adobe RGB時，拍攝影像的檔案名稱以「_MG_」開始(首字元為底劃線)。
- ICC色彩描述檔不會加入。ICC色彩描述檔在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中介紹。

4

設定自動對焦及驅動模式



觀景器中的19個自動對焦點使自動對焦拍攝適合各種主體及場景。

您亦可選擇適合拍攝條件及主體的最佳自動對焦模式及驅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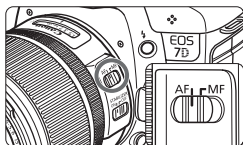
- 頁面標題右上角的☆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模式轉盤設為<P/Tv/Av/M/B>時可用。
- 在全自動模式(□/CA)，自動對焦模式、自動對焦點選擇及驅動模式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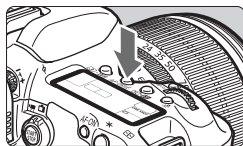
<AF>表示自動對焦。<MF>表示手動對焦。

AF：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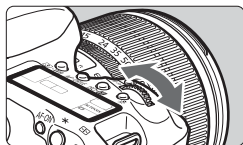
選擇適合拍攝條件或主體的自動對焦模式。在全自動模式(□/CA)，「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設定。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



2 按下<AF·DRIVE>按鈕。(☉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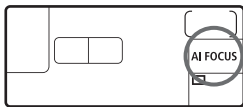
3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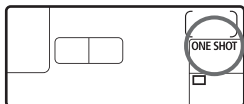
AI SERVO：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適用於靜止主體的單張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點
對焦確認指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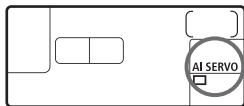
適用於靜止主體。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執行一次對焦。

- 完成對焦後，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亦會亮起。
- 使用權衡式測光時，成功對焦後會同時設定曝光設定。
- 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對焦將會鎖定，然後您可根據需要重新構圖。
- 在 **P/Tv/Av/M/B** 拍攝模式，按下 <AF-ON> 按鈕亦可使用自動對焦。




- 如無法對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 <●> 將會閃爍。如發生此情況，即使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亦不能拍攝相片。請重新構圖並嘗試重新對焦。或請參閱「自動對焦失敗時」(第92頁)。
- 如 [提示音] 選單設為 [關]，成功對焦時將不會發出提示音。

適用於運動主體的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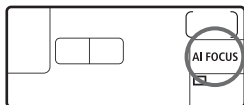


此自動對焦模式適用於對焦距離不斷變更的運動主體。如您持續半按快門按鈕，將會向主體連續對焦。

- 曝光參數在影像拍攝瞬間設定。
- 在**P/Tv/Av/M/B**拍攝模式，按下 <AF-ON>按鈕亦可使用自動對焦。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成功對焦時不會發出提示音。另，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也不會亮起。

自動切換自動對焦模式的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如靜止主體開始移動，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會自動將自動對焦模式從單張自動對焦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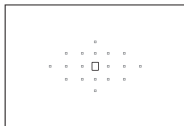
- 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向主體對焦後，如主體開始移動，相機會偵測到移動，然後自動將自動對焦模式變更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下成功對焦時，相機將發出輕微的提示音。然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不會亮起。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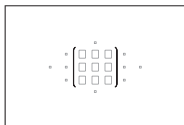
預設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作為預設設定，可選擇以下三個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請參閱下一頁的選擇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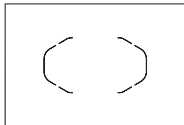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第89頁)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以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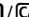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區域) (第90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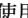
19個自動對焦點分配為五個區域以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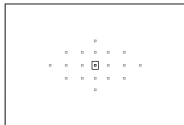


自動選擇19點自動對焦 (第90頁)

使用所有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此模式於全自動模式(/)中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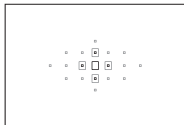
使用自訂功能時新增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使用[ C.Fn III -6: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第212頁)，可新增以下兩個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重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第8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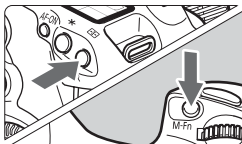
適用於精確對焦。



自動對焦點擴展(手動選擇) (第89頁)

使用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 >及周圍的自動對焦點< >進行對焦。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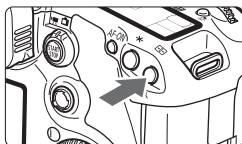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按下 <☑> 按鈕。(☉6)
- 檢視觀景器，然後按下 <M-Fn> 按鈕。
- ▶ 按下 <M-Fn> 按鈕以變更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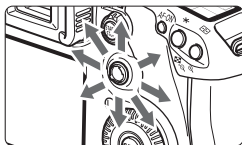
預設情況下，此按鈕會變更模式為單點自動對焦、區域自動對焦及19點自動對焦。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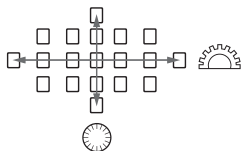
1 按下 <☑> 按鈕。(☉6)

- ▶ 19個自動對焦點會顯示於觀景器中。
- 如已設定區域自動對焦，則選擇的區域亦會顯示。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自動對焦點選擇將會按照您按下 <☉> 的方向變更。完全按下 <☉> 時會選擇中央自動對焦點(或區域)。
- 您亦可使用 <☰> 及 <☷> 轉盤選擇自動對焦點。<☰> 轉盤選擇水平方向上的自動對焦點，<☷> 轉盤選擇垂直方向上的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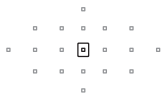


☑ 使用[☉C.Fn III -7: 手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您可設定[0: 在自動對焦區域邊緣停止]或[1: 連續](第212頁)。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以下從最小的自動對焦區域開始介紹。

(1) 重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C.Fn III -6



雖然此模式與單點自動對焦相同，但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會覆蓋一個極細小的區域進行對焦。對籠中的動物等重疊主體進行精確對焦時十分有效。因為重點自動對焦的覆蓋區域很小，所以手持相機拍攝或拍攝運動主體時可能難以對焦。

(2) 單點自動對焦(手動選擇)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3) 自動對焦點擴展(手動選擇) C.Fn III -6

使用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及鄰近的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對於只使用一個自動對焦點時難以追蹤的運動主體十分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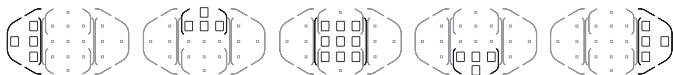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必須先跟蹤追焦主體。但是，與區域自動對焦相比，這比較輕易對焦目標主體。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如擴展的自動對焦點成功對焦，則擴展的自動對焦點<◻>將會與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同時顯示。



(4) 區域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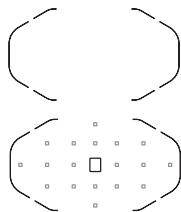
19個自動對焦點分配為五個區域以進行對焦。所選區域內的所有自動對焦點會用於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與單點自動對焦或自動對焦點擴展相比，這比較輕易成功對焦，適用於拍攝運動主體。但是，此模式傾向於對焦最近的主體，與單點自動對焦或自動對焦點擴展相比，對焦指定主體較難。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



(5) 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

使用所有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在全自動模式(□/CA)中會自動設定。



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會顯示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如顯示多個自動對焦點，表示這些自動對焦點均成功對焦。此模式傾向於對焦最近的主體。

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手動選擇的(第88頁)自動對焦點<□>會先用於對焦。無法在全自動模式(□/CA)中設定。

! 使用19點自動對焦及區域自動對焦時，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會持續切換對主體跟蹤追焦。但是，在部份拍攝條件下，如主體很小時，可能無法對主體跟蹤追焦。在低溫條件下，跟蹤追焦反應會較慢。



- 如[**C.Fn III -12: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設為[1: 選擇不同的自動對焦點]，您可獨立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的區域)，進行垂直及水平拍攝(第214頁)。
- 如[**C.Fn III -10: 人工智能伺服/手動對焦時的對焦顯示**]設為[關閉]，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期間有效的自動對焦點<□>不會顯示。

使用內置閃光燈時的自動對焦輔助光

在低光照條件下，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內置閃光燈會進行一次短暫的閃光。這會照亮主體以便更易進行自動對焦。



- 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有效範圍達4米/13.1呎。
- 在**P/Tv/Av/M/B**拍攝模式中，按下<⏏>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必要時，內置閃光燈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鏡頭的最大光圈及自動對焦靈敏度

最大光圈大於f/5.6的鏡頭

所有自動對焦點的十字型自動對焦感應器都可對垂直及水平線進行檢測。請注意，使用某些鏡頭時(第265頁)，周邊自動對焦點將只能檢測垂直線或水平線(將不以十字型對焦點工作)。

最大光圈大於f/2.8*的鏡頭

中央自動對焦點的高精度、十字型自動對焦感應器都可對垂直及水平線進行檢測。中央自動對焦點對垂直及水平線檢測的靈敏度大約是其他自動對焦點的兩倍。

剩餘的十八個自動對焦點將會與鏡頭亮度高於f/5.6時一樣以十字型對焦點工作。

* EF28-80mm f/2.8-4L USM及EF50mm f/2.5小型微距鏡頭除外。

自動對焦失敗時

對於以下主體，自動對焦可能無法成功對焦(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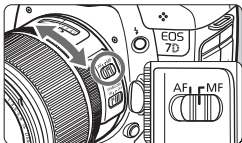
難以對焦的主體

- 對比度很低的主體
(例如：藍天、色彩單一的牆壁等)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強烈逆光或反光的主體
(例如：車身非常反光的汽車等)
- 遠近主體同時覆蓋自動對焦點
(例如：籠中的動物等)
- 重複的圖案
(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在這些情況下，請使用以下方法對焦：

- (1)使用單張自動對焦時，對焦與主體距離相同的其他物件，然後在重新構圖前鎖定對焦(第52頁)。
- (2)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手動對焦。

MF：手動對焦



對焦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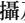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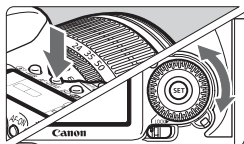
2 向主體對焦。

- 轉動鏡頭對焦環進行對焦，直至主體在觀景器中變得清晰。

如您在手動對焦時半按快門按鈕，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而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將亮起。


選擇驅動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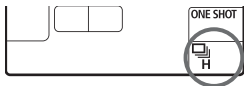
相機具有單張拍攝及連續拍攝驅動模式。在<>(全自動)模式，單張拍攝會自動設定。



1 按下<AF·DRIVE>按鈕。(🔗6)

2 選擇驅動模式。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 單張拍攝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拍攝一張相片。

H : 高速連續拍攝(最快8張/秒)

: 低速連續拍攝(最快3張/秒)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將連續拍攝。

: 10秒自拍/遙控

2 : 2秒自拍/遙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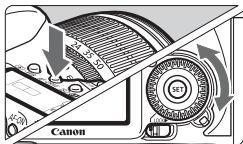
有關自拍的資訊，請參閱下一頁。有關遙控拍攝的資訊，請參閱第110頁。



- 電池電量低時，連續拍攝速度會稍慢。
-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因主體及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變得稍慢。
- 在低光照區域或室內，即使設定快速快門，連續拍攝的速度也可能會變慢。

☺ 使用自拍

如要自拍，請使用自拍功能。<☺>(10秒延時)可在所有拍攝模式中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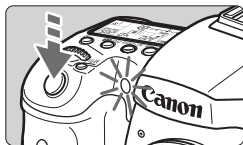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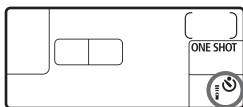
1 按下<AF·DRIVE>按鈕。(☺6)

2 選擇自拍。

- 檢視液晶面板並轉動<☺>轉盤以選擇自拍。

☺ : 10秒自拍

☺₂ : 2秒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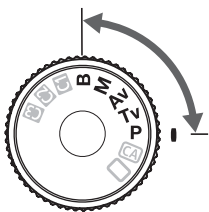
3 拍攝相片。

- 檢視觀景器向主體對焦，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您可使用自拍指示燈、提示音及液晶面板上的倒數顯示(以秒為單位)檢查自拍操作。
- ▶ 拍攝相片兩秒前，自拍指示燈將會持續亮起，提示音將會加快。

- 您可使用<☺₂> 2秒自拍進行拍攝而毋須接觸安裝至三腳架的相機。這可在您進行靜物寫生或B快門曝光拍攝時避免相機震動。
- 執行自拍後，請檢查影像的對焦及曝光是否合適(第162頁)。
- 如您按下快門按鈕時不透過觀景器取景，請安裝接目鏡遮光片(第108頁)。如拍攝相片時有光線進入觀景器，可能會影響曝光。
- 使用自拍拍攝自己時，您可對拍攝位置附近的物件進行對焦鎖定(第52頁)。
- 要在自拍開始後取消自拍，請按下<AF·DRIVE>按鈕。

5

進階操作



在 **P/Tv/Av/M/B** 拍攝模式，您可選擇快門速度、光圈及其他相機設定以變更曝光並獲得理想的效果。

- 頁面標題右方的 ☆ 圖示表示相應的功能只在模式轉盤設為 **<P/Tv/Av/M/B>** 時可用。
- 半按快門按鈕後釋放，液晶面板及觀景器資訊會保持顯示約 4 秒(⊙4)。
- 在 **P/Tv/Av/M/B** 拍攝模式中可設定的功能見「可用功能表」(第 236 頁)。



請確保先設定速控轉盤開關至 **</>**。

P：程式自動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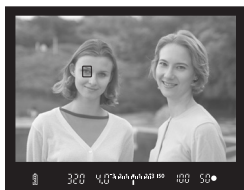
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以適應主體的亮度。這稱為程式自動曝光。

* <P>表示程式。

* AE表示自動曝光。



1 將模式轉盤設為<P>。



2 向主體對焦。

- 透過觀景器取景，並將選定的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觀景器右下角的對焦確認指示燈<●>會亮起(單張自動對焦模式)。
- ▶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並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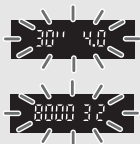
3 查看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

- 快門速度及光圈顯示不閃爍時，將會獲得正確的曝光。



4 拍攝相片。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如快門速度「30"」及最大光圈閃爍，表示曝光不足。請提高ISO感光度或使用閃光燈。
- 如快門速度「8000」及最小光圈閃爍，表示曝光過度。請降低ISO感光度或使用中灰濾鏡(另行購買)以減少進入鏡頭的光量。



<P>與<□>(全自動)的區別

使用<□>時，很多功能如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及內置閃光燈會自動設定以避免拍攝失誤。您可設定的功能是有限的。使用<P>時，只有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您可自由設定自動對焦模式、驅動模式、內置閃光燈及其他功能(第236頁)。

關於程式偏移

- 在程式自動曝光模式中，您可自由變更相機設定的快門速度及光圈組合(程式)，而保持曝光不變。這稱為程式偏移。
- 如要執行程式偏移，請半按快門按鈕，然後轉動<☀>轉盤直至顯示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拍攝相片後程式偏移會自動取消。
- 程式偏移無法與閃光燈配合使用。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快門速度後，相機會自動設定光圈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正確曝光。這稱為快門先決自動曝光。較快的快門速度可凝固動作或移動主體。較慢的快門速度可模糊主體以展現動感。

* <Tv>表示時間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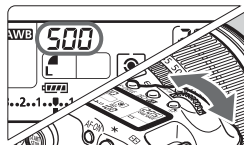
凝固動作
(高速快門速度)



虛化動作
(低速快門速度)



1 將模式轉盤設為<Tv>。



2 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光圈會自動設定。




4 查看觀景器顯示，然後拍攝。

- 只要光圈不閃爍，即表示曝光正確。



- 如最大光圈閃爍，表示曝光不足。
轉動<>轉盤以設定較慢的快門速度直至光圈停止閃爍或設定較高的ISO感光度。



- 如最小光圈閃爍，表示曝光過度。
轉動<>轉盤以設定較快的快門速度直至光圈停止閃爍或設定較低的ISO感光度。



快門速度顯示

從「8000」到「4」的快門速度表示分數形式快門速度的分母。例如，「125」表示1/125秒。另，「0"5」表示0.5秒，「15"」表示15秒。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設定所需的光圈後，相機會自動設定快門速度以獲得適應主體亮度的正確曝光。這稱為光圈先決自動曝光。較高的f/數值(較小的光圈)會使更多前景與背景在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另一方面，較低的f/數值(較大的光圈)會使更少的前景與背景在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

* <Av>表示光圈值(光圈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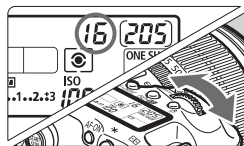
清晰的前景及背景
(使用小光圈孔徑)



虛化的背景
(使用大光圈孔徑)



1 將模式轉盤設為<Av>。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轉盤。

3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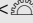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
- ▶ 快門速度會自動設定。

4 查看觀景器顯示，然後拍攝。

- 只要快門速度不閃爍，曝光就是正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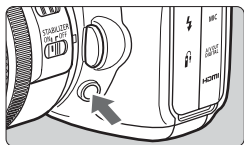
- 如快門速度「30」閃爍，表示曝光不足。轉動<- 如快門速度「8000」閃爍，表示曝光過度。轉動<



光圈顯示

f/數值越大，光圈孔徑將越小。顯示的光圈值會因鏡頭的不同而異。如相機沒有安裝鏡頭，光圈值將顯示為「00」。

景深預視☆



按下景深預視按鈕以縮小鏡頭光圈至當前光圈設定。您可透過觀景器檢查景深(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



- 較高的f/數值會將更多前景與背景納入焦點前後的清晰範圍內。然而，觀景器會顯得較暗。
- 變更光圈及按下景深預視按鈕時，您可在即時顯示影像上清晰查看景深預視效果(第132頁)。
- 按下景深預視按鈕時會鎖定曝光(自動曝光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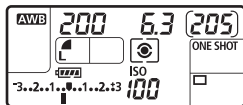
M：手動曝光

在此模式中，您可根據需要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如要確認曝光，請參閱觀景器中的曝光量指示標尺或市面有售的手持曝光表。這種方法稱為手動曝光。

* <M>表示手動。



1 將模式轉盤設為<M>。



2 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值。

- 如要設定快門速度，請轉動 <☀> 轉盤。
- 如要設定光圈，請將速控轉盤開關置於 </>，然後轉動 <🌀>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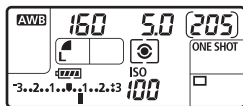


標準曝光指數

曝光量標記

3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會顯示於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 曝光量標記 <|> 顯示實際曝光量與標準曝光量的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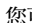

4 設定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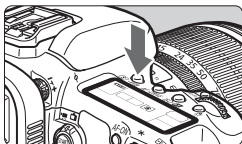
- 查看曝光量並設定所需的快門速度及光圈。


5 拍攝相片。

如 [☑] 自動亮度優化(第75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設定較暗的曝光，影像仍可能顯得明亮。

選擇測光模式 ☆


您可選擇四種測量主體亮度方法的其中一種。在全自動模式(/), 權衡式測光會自動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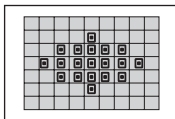


1 按下  · WB > 按鈕。(☉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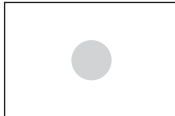
2 選擇測光模式。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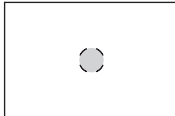
權衡式測光

此模式為通用測光模式，適用於人像及逆光主體。相機機會自動設定曝光參數以配合場景。



局部測光

由於逆光等造成背景比主體更亮時有效。局部測光會覆蓋觀景器中央約9.4%的區域。



重點測光

此模式適用於對拍攝主體或場景的指定點進行測光。測光偏重於中央，覆蓋觀景器約2.3%的區域。設定重點測光時，重點測光圈會顯示在觀景器中。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偏重於觀景器中央，然後對整個場景作平均測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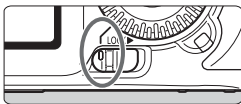
設定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可增加(較亮)或減少(較暗)相機設定的標準曝光量。

雖然您可以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5級，但液晶面板及觀景器中的曝光補償指示器只可顯示±3級的設定。如要設定±3級以外的曝光補償設定，請按照下一頁[曝光補償/AEB]的說明操作。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P>、<Tv> 或 <Av>。



2 設定速控轉盤開關至</>。

增加曝光量以獲得較亮的影像



3 設定曝光補償量。

- 半按快門按鈕後(⊙4)，轉動<>轉盤。

減少曝光量以獲得較暗的影像



4 拍攝相片。

- 如要取消曝光補償，請設定曝光補償量至<>。

如[自動亮度優化](第75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設定較暗的曝光，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 即使您將電源開關設為<OFF>，曝光補償量仍會有效。
- 請注意不要意外轉動<>轉盤而變更曝光補償。請將速控轉盤開關設為<LOCK▶>以避免發生此種情況。
- 如設定的補償量超過±3級，曝光量指示標尺的末端會顯示<◀>或<▶>。

自動包圍曝光(AEB) ☆

透過自動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相機會為三張連續拍攝的相片以1/3級為單位包圍曝光至±3級。這稱為自動包圍曝光。

*AEB表示自動包圍曝光。



1 選擇[曝光補償/AE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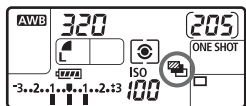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曝光補償/AEB]，然後按下<SET>。



自動包圍曝光量

2 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 轉動<>轉盤以設定自動包圍曝光量。
- 您可使用<>轉盤設定曝光補償量。如自動包圍曝光與曝光補償配合使用，自動包圍曝光會將曝光補償量為中間值應用。
- 按下<SET>完成設定。
- ▶ 結束選單時，<>及自動包圍曝光等級將會顯示在液晶面板上。



3 拍攝相片。

- 對焦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將按以下次序拍攝：標準曝光量、減少曝光量及增加曝光量。

取消自動包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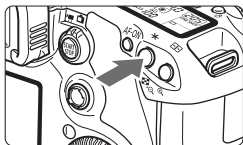
- 按照步驟1及步驟2以關閉自動包圍曝光量顯示。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或閃光燈準備閃光時，自動包圍曝光會自動取消。



- 如驅動模式設為<>，您必須按三次快門按鈕。設定為<H>或<>時，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會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然後相機會停止拍攝。設為<10>或<2>時，相機會在10秒或2秒延時後連續拍攝三張包圍曝光的相片。
- 自動包圍曝光不能與閃光燈或B快門曝光配合使用。

✳ 自動曝光鎖 ☆

當對焦區域與曝光測光區域不相同或您要以同一曝光設定拍攝多張相片時，請使用自動曝光鎖。按下 <✳> 按鈕以鎖定曝光，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這稱為自動曝光鎖定。這適用於拍攝逆光主體。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
- ▶ 曝光設定將會顯示。



2 按下 <✳> 按鈕。(☉4)

- ▶ 觀景器中的 <✳> 圖示亮起，表示曝光設定已鎖定(自動曝光鎖)。
- 每次按下 <✳> 按鈕，將鎖定當前的曝光設定。

3 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 如要在拍攝更多相片時保留自動曝光鎖定，請按住 <✳> 按鈕，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其他相片。

自動曝光鎖效果

測光模式 (第103頁)	自動對焦點選擇方法 (第87頁)	
	自動選擇	手動選擇
 *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所選的自動對焦點。
	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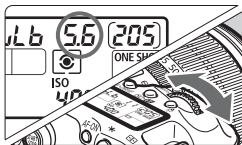
* 鏡頭的對焦模式開關置於 <MF> 時，自動曝光鎖會應用於中央自動對焦點。

B：B快門曝光

設定B快門後，持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快門保持開啟，釋放快門按鈕時快門將關閉。這稱為B快門曝光。使用B快門曝光拍攝夜景、煙花、天空及其他需要長時間曝光的主體。



1 將模式轉盤設為。



2 設定所需的光圈值。

- 檢視液晶面板時，轉動<☀>或<🕒>轉盤。

3 拍攝相片。

- 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曝光會繼續。
- ▶ 已用曝光時間將會顯示於液晶面板上。

已用曝光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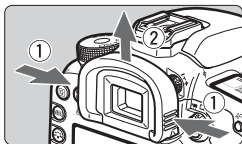
- 由於B快門曝光產生的雜訊較普通曝光多，因此影像可能會顯得有顆粒感。
- [點C.Fn II -1: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設定為[1: 自動]或[2: 開]時，B快門曝光時產生的雜訊會減少(第208頁)。



- 使用B快門曝光時，建議使用快門線RS-80N3或定時遙控器TC-80N3(均需另行購買)。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10頁)進行B快門曝光。按下遙控器的傳輸按鈕後，B快門曝光會立即啟動或2秒後啟動。再次按下傳輸按鈕以停止B快門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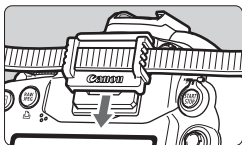
使用接目鏡遮光片

如您拍攝相片時不使用觀景器，進入接目鏡的光會影響曝光。為避免這種情況，請使用連接在相機背帶上的接目鏡遮光片(第23頁)。即時顯示拍攝及短片拍攝時，毋須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1 移除接目環。

- 抓住接目環的兩邊，向上滑動以移除接目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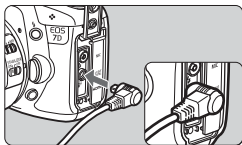


2 安裝接目鏡遮光片。

- 將接目鏡遮光片按接目鏡凹槽處向下推以進行安裝。

連接快門線

您可將快門線RS-80N3或定時遙控器TC-80N3(均需另行購買)或任何配備N3類型端子的EOS配件連接至相機，然後拍攝。
如要操作配件，請參閱配件的使用說明書。




1 開啟端子蓋。

2 連接插頭至遙控端子。

- 如圖所示連接插頭。
- 如要拔除插頭，請握住插頭的銀色部份並拔出。

反光鏡鎖上 ☆

雖然使用自拍或快門線可防止相機震動，但如您使用超遠攝鏡頭或近攝時，使用反光鏡鎖上亦有助防止相機震動(反光鏡震動)。

[ C.Fn III -13: 反光鏡鎖上]設為[1: 啟動] (第215頁)時，可使用反光鏡鎖上進行拍攝。

1 向主體對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然後釋放。

- ▶ 反光鏡會升起。



2 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然後反光鏡落回原位。



- 在陽光充沛的沙灘或滑雪地等非常明亮的地方，反光鏡鎖上後應立即拍攝相片。
- 請勿將相機對準太陽拍攝。太陽發出的熱量會燒焦及損壞快門簾幕。
- 如組合使用B快門曝光、自拍及反光鏡鎖上，請保持快門按鈕完全按下(自拍延遲時間+B快門曝光時間)。在自拍倒數時，如您鬆開快門按鈕，會聽到快門釋放的聲音。這並非真正的快門釋放(沒有拍攝相片)。



- [1: 啟動]設定後，即使驅動模式設為連續拍攝，都會採用單張拍攝。
- 自拍設為< 10>或< 2>時，會分別在10秒或2秒後拍攝相片。
- 反光鏡鎖上30秒後將自動落回原位。再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反光鏡再次鎖上。
- 使用反光鏡鎖上拍攝時，建議使用快門線RS-80N3或定時遙控器TC-80N3 (均需另行購買)。
- 您亦可鎖上反光鏡，然後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10頁)拍攝。使用遙控器RC-6或RC-1時，建議拍攝時將其設為2秒延時。

遙控拍攝



RC-1



RC-6/RC-5

使用遙控器RC-6、RC-1或RC-5(均需另行購買)，您可在距離相機約5米/16.4呎範圍內進行遙控拍攝。您可使用遙控器RC-6或RC-1立即拍攝或2秒延時後拍攝，而使用遙控器RC-5時會有2秒延時。

1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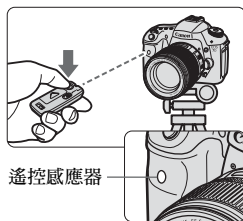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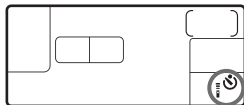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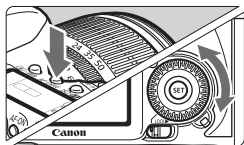
2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 您亦可使用<AF>拍攝。

3 按下<AF·DRIVE>按鈕。(ⓘ6)

4 選擇自拍。

- 檢視液晶面板並轉動<ⓘ>轉盤以選擇<ⓘ1>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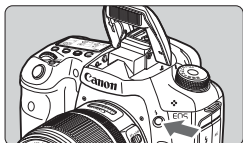


5 按下遙控器的傳輸按鈕。

- 將遙控器對準相機的遙控感應器，按下傳輸按鈕。
- ▶ 自拍指示燈會亮起並拍攝相片。

靠近某些類型的光管可能會引起相機操作錯誤。因此在無線遙控操作時，請遠離光管光源。

⚡ 使用內置閃光燈



在 **P/Tv/Av/M/B** 拍攝模式中，您可按下 **<⚡>** 按鈕以隨時彈起內置閃光燈並進行閃光。如內置閃光燈彈起，您可用手指按下以將其收回。在 **<□>** (全自動) 模式中，內置閃光燈會自動閃光(第50頁)。在 **<CA>** 模式中，您可設定自動或手動閃光(第53頁)。

在 **P/Tv/Av/M/B** 拍攝模式中使用閃光燈將按以下所示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在任何拍攝模式中，E-TTL II 自動閃燈控制會啟動以配合手動或自動設定的光圈。

拍攝模式	快門速度	光圈
P	自動設定為 1/250 秒 – 1/60 秒	自動設定
Tv	手動設定為 1/250 秒 – 30 秒	自動設定
Av	自動設定 使用 [● C.Fn I - 7: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第207頁) 時，可選擇以下自動選擇選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 自動*• 1: 1/250-1/60 秒 自動• 2: 1/250 秒 (固定)	手動設定
M	手動設定為 1/250 秒 – 30 秒	手動設定
B	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曝光會繼續。	手動設定

* 一般情況下，同步速度在 1/250 秒至 30 秒的範圍內根據環境亮度自動設定。在低光照條件下，拍攝主體用自動閃燈進行曝光，背景用自動設定的低快門速度進行曝光。這樣主體及背景看起來都正常曝光(自動低速閃燈同步)。對於慢速快門速度，建議使用三腳架。

內置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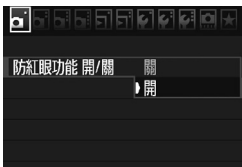
[約 米/呎]

光圈	ISO感光度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H : 12800
f/3.5	3.5 / 12	5 / 16	7 / 23	9.5 / 31	14 / 46	19 / 62	27 / 89	39 / 128
f/4	3 / 10	4 / 13	6 / 20	8.5 / 28	12 / 39	17 / 56	24 / 79	34 / 112
f/5.6	2 / 7	3 / 10	4.5 / 15	6 / 20	8.5 / 28	12 / 39	17 / 56	24 / 79

- 使用閃光燈時，近攝主體應保持至少1米/3.3呎距離。
- 移除鏡頭遮光罩，並使主體與相機的距離保持至少1米/3.3呎。
- 如安裝了鏡頭遮光罩或距離主體太近，由於閃光受阻相片底部可能會較暗。如您使用遠攝鏡頭或大光圈鏡頭，內置閃光燈仍有部份受阻，請使用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

MENU 使用防紅眼功能

拍攝閃光燈相片前使用防紅眼指示燈可減少紅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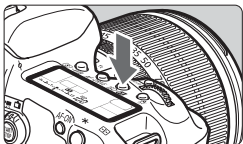
- 在[]設定頁下，選擇[防紅眼功能 開/關]，然後按下<SET>。選擇[開]，然後按下<SET>。
- 在閃光燈攝影中，半按快門按鈕時，防紅眼指示燈會亮起；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將拍攝相片。

- 當主體檢視防紅眼指示燈、室內光線充足或相機距離主體較近時，防紅眼功能最為有效。
- 半按快門按鈕時，觀景器底部的顯示會慢慢關閉。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顯示關閉後再拍攝相片。
- 防紅眼功能的效果因主體不同而異。



閃燈曝光補償☆

與一般曝光補償設定方法相同，您可設定閃光燈的曝光補償。您可以1/3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至±3級。



1 按下<ISO·閃燈>按鈕。(ⓘ6)

增加曝光量



減少曝光量



2 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量。

- 檢視液晶面板或觀景器時，轉動<◁>轉盤。
- 如要取消閃燈曝光補償，請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量至<0>。
- 半按快門按鈕時，<閃燈>圖示會顯示在觀景器及液晶面板上。

3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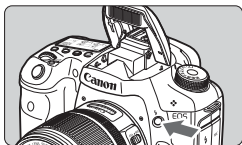
- 如[自動亮度優化](第75頁)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設定較暗的閃燈曝光，影像仍可能顯得明亮。
- 如您使用相機及EX系列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會取代相機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如您使用EX系列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任何使用相機設定的閃燈曝光補償將不會啟用。



- 即使您將電源開關設為<OFF>，曝光補償量仍會有效。
- 您亦可使用相機設定EX系列閃光燈的閃燈曝光補償，方法與使用閃光燈時相同。

M-Fn：閃燈曝光鎖☆

閃燈曝光鎖可為主體部份獲取並鎖定正確的閃燈曝光讀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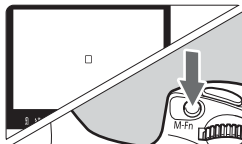


1 按下<⚡>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

- 半按快門按鈕並查看觀景器以確保<⚡>圖示亮起。



2 向主體對焦。



3 按下<M-Fn>按鈕。(☞16)

- 將觀景器中央對準您要鎖定閃燈曝光的主體，然後按下<M-Fn>按鈕。
- ▶ 閃光燈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 ▶ 在觀景器中，「FEL」顯示片刻，<⚡*>將會亮起。
- 每次按下<M-Fn>按鈕都將進行預閃，然後計算所需的閃燈輸出並將其儲存在相機記憶體中。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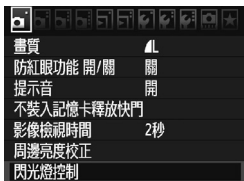
- 構圖並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閃光燈閃光，拍攝相片。



⚠ 如主體距離過遠且超出閃光燈的有效範圍，<⚡>圖示將閃爍。請靠近主體並重複步驟2至步驟4。

MENU 設定閃光燈☆

您可使用此選單設定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設定。外接閃光燈的[外接閃光燈***]選單選項只適用於所安裝的兼容相應功能的EX系列閃光燈。設定步驟與設定相機選單功能相同。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 ▶ 閃光燈控制畫面會出現。

[閃光燈閃光]



- 一般情況下，請將此設為[啟動]。
- 如設為[關閉]，內置閃光燈及外接閃光燈都不會閃光。當您只想使用自動對焦輔助光時，此功能非常有效。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選單可設定下一頁所列的功能。[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下顯示的功能會因閃光燈型號而異。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或[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 ▶ 閃光燈功能將會顯示。沒有顯示為灰色的功能均可選擇及設定。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及[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的可設定功能

功能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頁碼
閃燈模式		○	116
快門同步		○	117
閃燈包圍曝光*	—	○	—
閃燈曝光補償		○	113
E-TTL II		○	117
變焦*	—	○	—
無線設定		○	119

* 關於[閃燈包圍曝光]及[變焦]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閃燈模式

您可選擇適合閃光燈拍攝的閃燈模式。



- [E-TTL II]是使用EX系列閃光燈進行自動閃光燈拍攝的標準模式。
- [手動閃燈]適用於進階使用者，可自行設定[閃燈輸出](1/1至1/128)。
- [頻閃閃燈]適用於進階使用者，可自行設定[閃燈輸出]、[頻率]及[閃光次數]。
- 關於其他閃燈模式的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為防止閃光燈過熱及性能降低，請避免連續超過 10 次發射頻閃閃燈。閃光 10 次後，請暫停至少 10 分鐘，然後再次發射閃光。部份 EX 系列閃光燈在閃光 10 次後會自動停止以保護閃光燈。這種情況下，請暫停閃光至少 15 分鐘。

● 快門同步

一般情況下，請將快門同步設為 [前簾同步] 以便閃光燈在開始曝光後立即閃光。

如設為 [後簾同步]，閃光燈將會在曝光結束前閃光。如設為較慢的同步速度時，您可建立光線軌跡，如夜晚時汽車前車燈。使用後簾同步時，閃光燈會進行兩次閃光，一次是在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一次是在曝光結束前的瞬間。但是，使用比 1/30 秒更快的快門速度時，前簾同步會自動啟用。

如安裝外接閃光燈，您亦可設定 [高速同步]。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使用說明書。

● 閃燈曝光補償

請參閱第 113 頁的「 閃燈曝光補償」。

● E-TTL II

使用普通閃燈曝光時，請將其設為 [權衡式]。

如設為 [平均]，閃燈曝光將與外接測光閃光燈一樣平均到整個場景測光。因場景而異，可能需要進行閃燈曝光補償，這種設定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 無線設定

請參閱第 119 頁的「使用無線閃光燈」。

● 清除閃光燈設定

顯示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或 [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 畫面時，按下 <INFO.> 按鈕以顯示清除閃光燈設定的畫面。選擇 [確定] 時，閃光燈的設定將會清除。

設定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



1 顯示自訂功能。

- 選擇[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訂功能。

- 轉動<DISK>轉盤以選擇功能編號，然後設定功能。步驟與設定相機的自訂功能(第204頁)相同。
- 如要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請選擇步驟1中的[清除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

使用無線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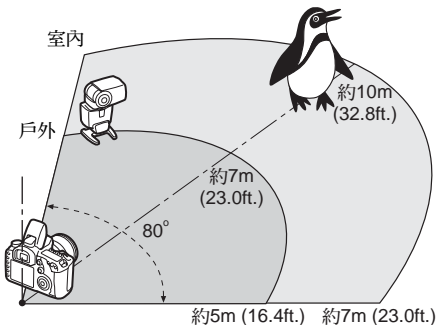
相機的內置閃光燈可用作主控裝置，與具有無線從屬功能的佳能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可無線觸發閃光燈閃光。請確保閱讀閃光燈使用說明書中關於無線閃光燈攝影的內容。

從屬裝置設定及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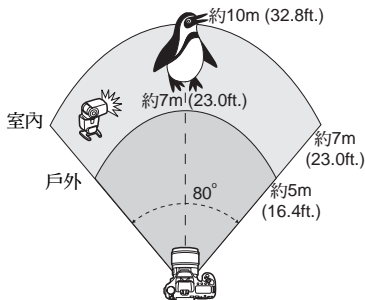
請參閱閃光燈(從屬裝置)的使用說明書並按如下說明設定。以下設定以外的從屬裝置控制設定均由相機設定。不同類型的從屬裝置可一起使用及控制。

- (1) 設定閃光燈為從屬裝置。
- (2) 設定閃光燈的傳輸頻道與相機的相同。
- (3) 如您要設定閃光比率(第124頁)，請設定從屬裝置ID。
- (4) 在以下所示的範圍內放置相機及從屬裝置。
- (5) 將從屬裝置的無線感應器面向相機。

無線閃光燈設定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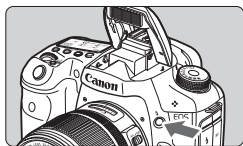
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以下介紹使用一個閃光燈進行全自動無線閃光的最基本設定。

步驟1至3及6至8適用於所有無線閃光燈拍攝。因此，後續頁介紹的其他無線閃光燈設定內容中會省略這些步驟。

在選單畫面上，<📷>及<📷>圖示表示外接閃光燈，<📷>及<📷>圖示表示內置閃光燈。



1 按下<📷>按鈕以彈起內置閃光燈。

- 進行無線閃光時，請確保彈起內置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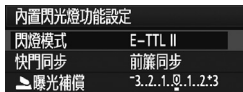
2 選擇[閃光燈控制]。

- 在[📷]設定頁下，選擇[閃光燈控制]，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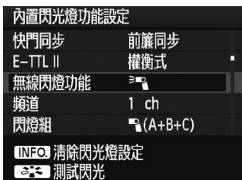
3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 選擇[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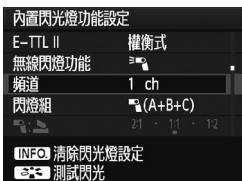
4 選擇[閃燈模式]。

- 對於[閃燈模式]，請選擇[E-TTL II]，然後按下<SET>。



5 選擇[無線閃燈功能]。

- 對於[無線閃燈功能]，請選擇[]，然後按下<SET>。
- ▶ 在[無線閃燈功能]下，[頻道]等會顯示。



6 設定[頻道]。

- 設定與從屬裝置相同的頻道(1-4)。



7 發射測試閃光。

- 確保從屬裝置閃光準備就緒後，返回步驟5中的畫面，然後按下<>按鈕。
- ▶ 從屬裝置將會閃光。如沒有閃光，請重新檢查設定(第11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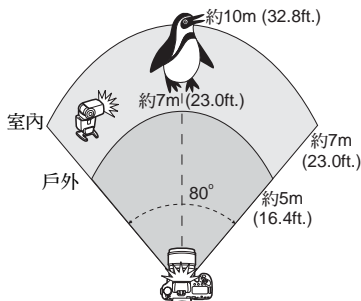
8 拍攝相片。

- 按一般閃光燈拍攝步驟設定相機，然後拍攝相片。
- 如要終止無線閃光燈拍攝，請設定[無線閃燈功能]為[關閉]。



- 使用測試閃光亦可啟動在自動關閉電源狀態中的從屬裝置。
- 建議設定[E-TTL II]為[權衡式]。
- 如您只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閃燈組]設定將不會影響效果。
- 從屬裝置由內置閃光燈的光脈沖信號控制。
- 如[閃燈模式]設為[頻閃閃燈]，無線閃燈將不會啟用。

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這裡介紹使用一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全自動無線閃光燈拍攝。

您可變更外接閃光燈與內置閃光燈之間的閃光比率，從而調整主體上的陰影效果。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E-TTL II 權衡式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ch

閃燈組 (A+B+C)

清除閃光燈設定

測試閃光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頻道 1 ch

閃燈組 (A+B+C)

閃光比率 21 · 11 · 12

A:B閃燈比 21 · 11 · 12

閃燈曝光補償 -3.2 · 1.0 · 1.2 · 3

清除閃光燈設定

測試閃光

1 選擇[無線閃燈功能]。

- 執行第121頁的步驟5，設定[無線閃燈功能]為[]，然後按下<SET>。

2 設定所需的閃光比率，然後拍攝。

- 選擇[]，然後設定閃光比率為8:1至1:1。無法將閃光比率設定至1:1右方(直至1:8)的數值。
- 如閃燈輸出不足，請設定較高的ISO感光度(第62頁)。

8:1至1:1閃光比率等於3:1至1:1級(以1/2級為單位)。

使用多個外接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多個閃光燈從屬裝置可當作為一個閃光燈使用，或分配到可設定閃光比率的從屬組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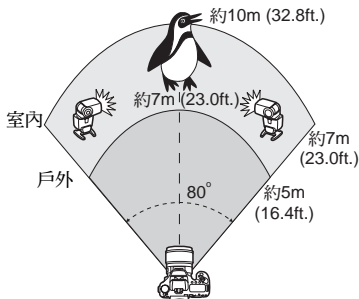
以下為基本設定。變更[閃燈組]設定後，您可使用多個閃光燈的各種無線閃光燈設定進行拍攝。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閃燈模式	E-TTL II
快門同步	前簾同步
E-TTL II	權衡式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ch
INFO 清除閃光燈設定	
測試閃光	

基本設定：

閃燈模式	: E-TTL II
E-TTL II	: 權衡式
無線閃燈功能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A+B+C)]將多個從屬閃光燈當作為一個閃光燈使用



這方便需要較大的閃燈輸出時使用。所有從屬閃光燈以相同的輸出及控制進行閃光，以獲得標準的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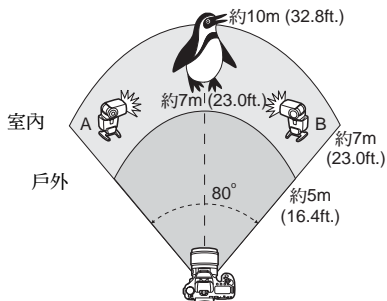
無論從屬ID如何設定(A、B或C)，所有從屬裝置會作為一組進行閃光。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無線閃燈功能	
頻道	1 ch
閃燈組	(A+B+C)
A:B閃燈比	2:1 · 1:1 · 1:2
INFO 清除閃光燈設定	
測試閃光	

設定[閃燈組]為

[(A+B+C)]，然後拍攝。

[(A:B)]多組中的多個從屬裝置



將從屬裝置分為A及B兩組，然後變更閃光比率以獲得理想的光照效果。

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以設定一個從屬裝置的從屬ID為A (A組)，設定另一個從屬裝置的從屬ID為B (B組)，然後如圖所示進行佈置。




1 設定[閃燈組]為 (A: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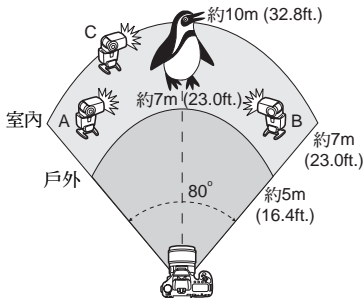


2 設定所需的閃光比率，然後拍攝。

- 選擇[A:B閃燈比]，然後設定閃光比率。

 8:1至1:1至1:8閃光比率等於3:1至1:1至1:3級(以1/2級為單位)。

[閃光燈 (A:B C)]多組中的多個從屬裝置



這是上一頁的[閃光燈 (A:B)]設定的變形。這一設定可使用C組消除A組及B組產生的陰影。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分別設定三個從屬裝置的從屬ID為A (A組)、B (B組)及C (C組)，然後如圖所示進行佈置。



1 設定[閃燈組]為[閃光燈 (A:B C)]。



2 設定所需的閃光比率，然後拍攝。

- 選擇[A:B閃燈比]，然後設定閃光比率。
- 根據需要設定C組的閃燈曝光補償。



- 如[閃燈組]設為[閃光燈 (A:B)]，C組將不會閃光。
- 如C組對準主要主體，可能會造成曝光過度。

使用多個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進行全自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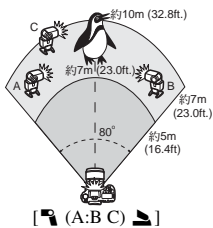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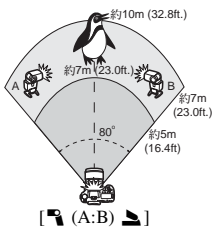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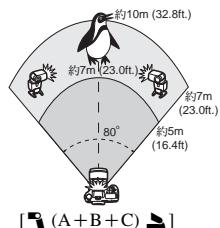
內置閃光燈亦可加入到第119 – 125頁中介紹的無線閃光燈拍攝中。
以下為基本設定。變更[閃燈組]設定後，您可將內置閃光燈補充至多個閃光燈的各種無線閃光燈設定並進行拍攝。



- 1 基本設定：**
- 閃燈模式 : E-TTL II
 - E-TTL II : 權衡式
 - 無線閃燈功能 : [+]
 - 頻道 : (與從屬裝置相同)



- 2 選擇[閃燈組]。**
- 選擇閃燈組，然後在拍攝前設定閃光比率、閃燈曝光補償及其他所需的設定。



創意無線閃光燈拍攝

閃燈曝光補償

[閃燈模式]設定為[E-TTL II]時，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可設定的閃燈曝光補償設定(如下)因[無線閃燈功能]及[閃燈組]的設定而異。

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	
A:B閃燈比	2:1 · 1:1 · 1:2
閃燈曝光補償	-3.2.1.0.1.2:3
 曝光補償	-3.2.1.0.1.2:3
 曝光補償	-3.2.1.0.1.2:3
A、B閃燈曝光補償	-3.2.1.0.1.2:3
INFO 清除閃光燈設定	
 測試閃光	

[閃燈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內置閃光燈及所有外接閃光燈。

[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內置閃光燈。

[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所有外接閃光燈。

[A、B閃燈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A組及B組。

[C組閃燈曝光補償]

- 閃燈曝光補償會應用於C組。

閃燈曝光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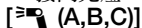
如[閃燈模式]設定為[E-TTL II]，您可按下<M-Fn>按鈕以設定閃燈曝光鎖。

手動設定無線閃光燈的閃燈輸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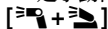
[閃燈模式]設定為[手動閃燈]時，閃燈輸出可手動設定。可設定的閃燈輸出設定([閃燈輸出]、[A組閃光輸出]等)，因[無線閃燈功能]設定(如下)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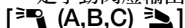
- 手動設定的閃燈輸出會應用於所有外接閃光燈。



- 每組(A、B及C)外接閃光燈均可獨立設定手動閃燈輸出。



- 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均可獨立設定手動閃燈輸出。



- 每組(A、B及C)外接閃光燈及內置閃光燈均可獨立設定手動閃燈輸出。

外接閃光燈

EOS專用的EX系列閃光燈

原則上與操作內置閃光燈一樣便捷。

安裝EX系列閃光燈(另行購買)至相機時，幾乎所有的自動閃燈控制都由相機完成。換言之，即相當於相機外接了一個高輸出閃光燈取代內置閃光燈。

有關詳細說明，請參閱EX系列閃光燈使用說明書。本相機是A型相機，可使用EX系列閃光燈的所有功能。



熱靴式閃光燈



微距閃光燈



- 使用不兼容閃光燈功能設定(第115頁)的EX系列閃光燈時，[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只可設定[閃燈曝光補償]及[E-TTL II]。(部份EX系列閃光燈也可設定[快門同步]。)
- 使用閃光燈的自訂功能將閃燈測光模式設為TTL自動閃燈時，閃光燈只會以全輸出閃光。

非EX系列的佳能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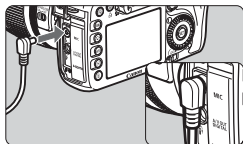
- 使用EZ/E/EG/ML/TL系列閃光燈設定TTL或A-TTL自動閃燈模式時，閃光燈將只以全輸出閃光。
請將相機拍攝模式設為<M>(手動曝光)或<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然後調整光圈設定後再拍攝。
- 使用具有手動閃燈模式的閃光燈時，請使用手動閃燈模式拍攝。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

同步速度


本相機可與非佳能的小型閃光燈以1/250秒或以下的速度進行同步。使用大型影樓閃光燈時，由於其閃光持續時間比小型閃光燈長，請設定同步速度在1/60秒至1/30秒之間。請確保拍攝前測試閃燈同步。

PC端子




- 有同步線的閃光燈可使用相機的 PC 端子。PC 端子具有螺旋紋，以防意外中斷連接。
- 相機的 PC 端子沒有極性區分。您可連接同步線的任何一端。

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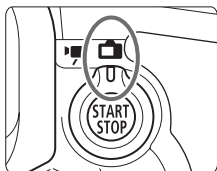
如您使用非佳能閃光燈進行即時顯示拍攝，請設定[ 靜音拍攝]為[關閉] (第137頁)。如設為[模式1]或[模式2]，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 如本相機使用其他品牌相機專用的閃光燈或閃光燈配件，本相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並可能出現故障。
- 請勿將任何需要 250 V 或以上電壓的閃光燈連接至相機的 PC 端子。
- 請勿在相機的熱靴上安裝高壓閃光燈，否則可能不會閃光。


 安裝至相機熱靴的閃光燈與連接至PC端子的閃光燈可同時使用。

6

即時顯示拍攝



您可在檢視相機液晶螢幕上的影像時進行拍攝。這稱為「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為<  >，可啟動即時顯示拍攝。

即時顯示拍攝對於靜止不動的主體非常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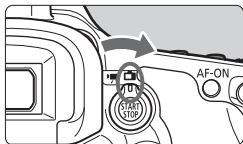
如您握持本相機並在檢視液晶螢幕時拍攝，相機震動可能會造成影像模糊。建議使用三腳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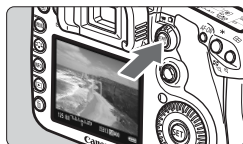
關於遙遠即時顯示拍攝

在電腦中安裝EOS Utility(隨附軟件)後，您可將相機連接至電腦，然後在檢視電腦螢幕時進行遙控拍攝。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

即時顯示拍攝



- 1 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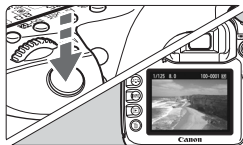
- 2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影像的視野範圍約為 100%。



- 3 向主體對焦。

- 拍攝前，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 138 頁至第 145 頁）。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當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進行對焦。



- 4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 拍攝相片，拍攝的影像將顯示在液晶螢幕上。
- ▶ 影像檢視結束後，相機將自動返回即時顯示拍攝。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以結束即時顯示拍攝。

- 即時顯示拍攝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 146 頁至第 147 頁。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時電池可拍攝數量[大約拍攝數量]

溫度	拍攝條件	
	不使用閃光燈	50%的相片使用閃光燈
23°C/73°F	230	220
0°C/32°F	220	210

- 以上數字以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及CIPA(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測試標準。
- 溫度為23°C/73°F時，可進行約1小時30分鐘連續即時顯示拍攝(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LP-E6)。

關於<🔥>圖示及相機內部溫度升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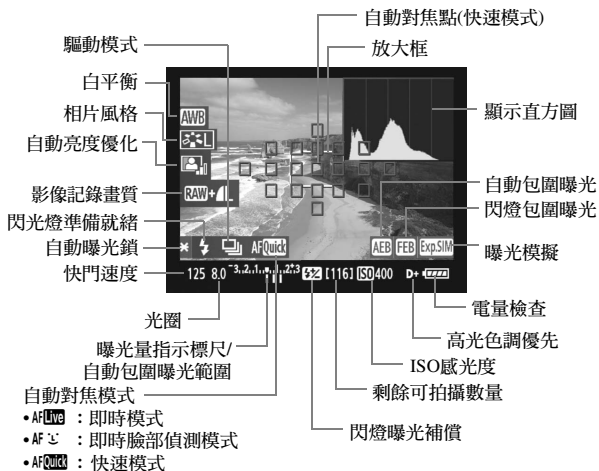
- 長時間或在高溫情況下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並且螢幕會出現<🔥>警告圖示。請注意，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拍攝時，<🔥>警告圖示將會很快出現。不拍攝影像時請關閉相機。
- 如在顯示<🔥>警告圖示時使用即時顯示功能拍攝，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讓相機休息直至相機內部溫度降低。
- 如在顯示<🔥>警告圖示時繼續使用即時顯示拍攝，相機內部溫度將會繼續升高，而且即時顯示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在相機的內部溫度降低之前，您將無法使用即時顯示拍攝。請關閉相機以使相機休息片刻。



- 您亦可按下<AF-ON>按鈕進行對焦。
- 使用閃光燈時，會發出兩次快門聲音，但實際只進行一次拍攝。
- 即使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也可按下<▶>以播放影像。
- 如長時間不操作相機，電源會按照[🔋 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自動關閉(第44頁)。如[🔋 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即時顯示拍攝會在30分鐘後自動停止(相機電源保持開啟)。
- 使用隨附的影音連接線或另行購買的HDMI連接線，您可在電視上顯示即時顯示影像(第176–177頁)。

關於資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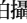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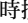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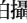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設定[**曝光模擬: 啟動**]後(第136頁)，直方圖會顯示。
- 您可按下<INFO.>按鈕以顯示電子水平儀(第228頁)。請注意，如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即時模式**]，或使用HDMI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時，則電子水平儀無法顯示。
- <Exp.SIM>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Exp.SIM>閃爍，表示由於光照條件較低或較高，即時顯示影像沒有以合適的亮度顯示。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會反映曝光設定。
- 如使用閃光燈或設定B快門，<Exp.SIM>圖示及直方圖會顯示為灰色以便您參考。直方圖在低光照或亮光條件下可能無法正常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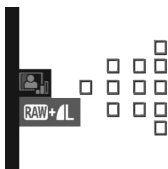
拍攝功能設定

ISO / / AF / DRIVE / WB / 設定

如您在即時顯示拍攝時按下 <ISO·>、<AF·DRIVE>、<·WB>或 <> 按鈕，設定畫面會出現於液晶螢幕，您可轉動 <>或 <> 轉盤以設定相應功能。<> 測光模式無法設定。

Q 速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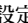

即時顯示拍攝時，您可按下 <Q> 按鈕以設定自動亮度優化及影像記錄畫質。在 AF^{Quick} 模式時，您還可選擇自動對焦點及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1 按下 <Q> 按鈕。

- ▶ 可設定的功能會以藍色突出顯示。
- 選擇 <AF^{Quick}> 後，自動對焦點會同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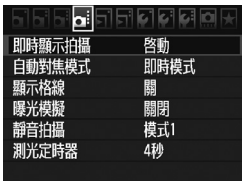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 使用 <> 選擇功能。
- ▶ 選定功能的設定會在底部顯示。
- 轉動 <> 或 <> 轉盤以變更設定。
- 啟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時，您可使用 <M-Fn> 按鈕選擇 <AF^{Quick}> 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即時顯示拍攝的測光模式會固定為權衡式測光。
- 如要查看景深，請按下景深預覽按鈕。
- 連續拍攝時，首張拍攝的曝光設定也將會應用於隨後的拍攝中。
- 您亦可使用遙控器(另行購買，第110頁)進行即時顯示拍攝。

選單功能設定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顯示格線	關
曝光模擬	關閉
靜音拍攝	模式1
測光定時器	4秒

本節介紹即時顯示拍攝的功能設定。以下介紹[]設定頁下的選單選項。

此選單畫面中的可設定功能只在即時顯示拍攝時可用。在使用觀景器拍攝時這些功能不會生效。

即時顯示拍攝

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為[**啟動**]或[**關閉**]。即使設定為[**關閉**]，您仍可拍攝短片(第149頁)。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即時模式**](第138頁)、[] **即時模式**](第139頁)或[**快速模式**](第143頁)。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或[**格線2** ]，您可顯示格線。

曝光模擬 [☆]

曝光模擬能顯示並模擬實際影像的亮度。以下介紹[**啟動**]及[**關閉**]設定：






- **啟動**
顯示的影像亮度將會接近所拍攝影像的實際亮度。如您設定曝光補償，影像亮度會同時變更。
- **關閉**
影像以標準亮度顯示以方便查看即時顯示影像。

靜音拍攝☆

- **模式1**
拍攝操作雜音會比正常拍攝時小。您亦可使用連續拍攝。高速連續拍攝速度約為7.0張/秒。
 - **模式2**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持續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操作將會延遲。快門按鈕返回半按位置時，相機操作會恢復。因此拍攝雜音會降至最低。即使設定為連續拍攝，在此模式中也只能拍攝一張影像。
 - **關閉**
如您使用TS-E鏡頭執行**垂直偏移**或使用延伸管，請確保將[靜音拍攝]設定為[關閉]。設定為[模式1]或[模式2]將會導致錯誤或不正常曝光。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會發出像拍攝兩張相片的聲音。但只會拍攝一張相片。
- 如您使用閃光燈，即使將[靜音拍攝]設定為[模式1]或[模式2]，[關閉]操作仍會啟動。
 - 使用非佳能閃光燈裝置時，請設定為[關閉]。(如設定為[模式1]或[模式2]，閃光燈將不會閃光。)


測光定時器☆

變更曝光設定的顯示時間。

 如您選擇[ 除塵資料]、[ 清潔影像感應器]、[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或[ 韌體版本]，即時顯示拍攝會結束。

使用自動對焦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可用的自動對焦模式包括[即時模式]、[ 即時模式](臉部偵測，第139頁)及[快速模式](第143頁)。

如要精準對焦，請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放大影像，然後手動對焦(第145頁)。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您可按下 <AF·DRIVE> 按鈕以在顯示的設定畫面上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AF Live

此模式使用影像感應器對焦。儘管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可使用自動對焦，但自動對焦操作時間會比快速模式稍長。對焦也可能會比使用快速模式時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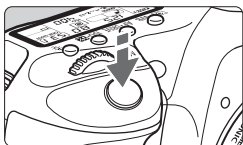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點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 >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 自動對焦點 < > 會出現。

2 移動自動對焦點。

- 您可使用 < > 以移動自動對焦點至要對焦的位置(無法移至相片邊緣)。
- 如您完全按下 < >，自動對焦點會返回影像中央。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紅色。



4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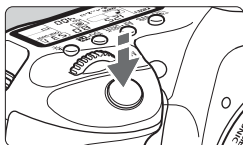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AF ☺

使用與即時模式相同的自動對焦方法，會對人臉進行偵測及對焦。請讓拍攝主體面向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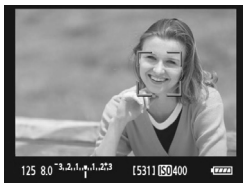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 <START/STOP> 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偵測到臉部時，<☺> 框會顯示於要對焦的人臉。
- 如偵測到多張人臉，<☺> 將會顯示。請使用 <☺> 移動 <☺> 框至目標臉部。



2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會對 <[]> 框覆蓋的臉部對焦。
- ▶ 成功對焦後，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綠色並會發出提示音。
- ▶ 如沒有成功對焦，自動對焦點會變為紅色。
- 如無法偵測到人臉，自動對焦點 <□> 會顯示並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進行對焦。



3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 如脫焦，臉部偵測將無法使用。如鏡頭對焦開關設為 <AF> 時仍可使用手動對焦，請轉動對焦環以進行初步對焦。檢測到臉部後會顯示 <[]>。
- 人臉以外的其他物件可能會偵測為臉部。
- 畫面中的臉部太小或太大、太亮或太暗、傾向一邊或部份隱藏時，臉部偵測均無法操作。
- <[]> 對焦框可能只覆蓋部份臉部。

- 完全按下 <[]> 時會切換至即時模式(第138頁)。您可按下 <[]> 移動自動對焦點。再次完全按下 <[]> 會切換至 (臉部偵測) 即時模式。
- 在畫面邊緣偵測到臉部時無法使用自動對焦，因此 <[]> 會顯示為灰色。然後，如您半按快門按鈕，將會使用中央自動對焦點 <□> 進行對焦。

即時模式及 L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註釋

自動對焦操作

- 對焦需時稍長。
- 即使已成功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將會重新對焦。
- 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及完成自動對焦後，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如顯示即時顯示影像時光源發生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並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請先停止即時顯示拍攝並在實際光源下再進行自動對焦。
- 如您在即時模式中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自動對焦點區域將會放大。如在放大檢視時難以對焦，請返回正常顯示並自動對焦。請注意，正常及放大檢視時的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不同。
- 如在即時模式的正常檢視下自動對焦，然後放大影像，可能會脫焦。
- 在 L 即時模式中，按下 $\langle \text{Q} \rangle$ 按鈕並不會放大影像。



- 在即時模式或 L (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如您要拍攝畫面邊緣的主體而目標主體稍微脫焦，請將中央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以對焦，然後拍攝相片。
-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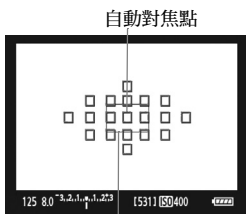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及色彩單一的平面。
- 低光照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他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在亮度、色彩或圖案不斷變更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下或影像閃爍時。
- 極小的主體。
- 在相片邊緣的主體。
- 強反光的主體。
- 自動對焦點覆蓋近處及遠處主體(如籠子裡面的動物)。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移動，無法靜止。
- 接近或遠離相機的主體。
- 主體嚴重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使用柔焦鏡頭應用柔焦效果。
- 使用特殊效果濾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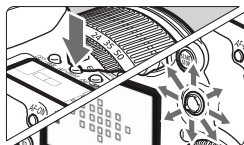
快速模式：AF Quick

使用專用自動對焦感應器作單張自動對焦(One Shot AF)(第85頁)，自動對焦的方法與使用觀景器拍攝時相同。

雖然可快速對焦目標區域，但執行自動對焦操作時將會暫時中斷即時顯示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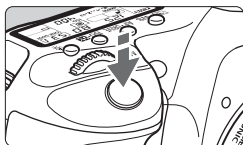
放大框

**1 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按下<START/STOP>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 螢幕中的小方塊是自動對焦點，大方塊是放大框。

2 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Q>按鈕時，速控畫面會出現。
- ▶ 可設定的功能會以藍色突出顯示。
- 使用<AF-ON>啟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 按下<M-Fn>按鈕以變更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轉動<AF-AS>及<AF-ON>轉盤以選擇自動對焦點。



3 向主體對焦。

- 將自動對焦點對準主體並半按快門按鈕。
- ▶ 即時顯示影像將關閉，反光鏡將重新回復原位，自動對焦將會執行。
- ▶ 完成對焦後，提示音會響起並重新顯示即時顯示影像。
- ▶ 用於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紅色。



4 拍攝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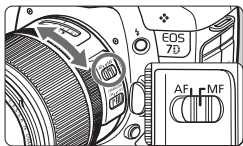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自動對焦時無法拍攝相片。只可在即時顯示影像時拍攝相片。

手動對焦☆

您可放大影像並進行精確的手動對焦。



1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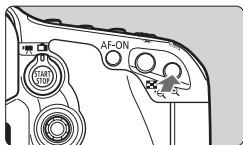
- 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初步對焦。



2 移動放大框。

- 使用 <⊕> 移動放大框至要對焦的位置。
- 如您完全按下 <⊕>，放大框會返回影像中央。

放大框



3 放大影像。

- 按下 <⊕> 按鈕。
- ▶ 放大框內的影像將放大。
- 每次按下 <⊕> 按鈕，顯示格式都將變更如下：

→ 5倍 → 10倍 → 正常檢視



自動曝光鎖

放大區域位置

放大倍率

4 手動對焦。


- 查看放大的影像時，轉動鏡頭對焦環以對焦。
- 對焦後，按下 <⊕> 按鈕以返回正常顯示。

5 拍攝相片。

- 檢查對焦及曝光，然後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相片(第132頁)。



關於即時顯示影像的註釋

- 在低光照或亮光條件下，即時顯示影像可能不會反映拍攝影像的亮度。
- 如影像光源變更，螢幕可能會閃爍。如發生這種情況，請停止即時顯示拍攝，然後在要使用的實際光源下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
- 如您將相機指向其他方向，即時顯示影像會暫時失去正確的亮度。請等待直至亮度等級穩定後再拍攝。
- 如相片中有非常明亮的光源，如太陽，液晶螢幕上的明亮區域可能會變黑。但是，實際拍攝的影像將會正確顯示明亮區域。
- 如在低光照條件下將[ 液晶螢幕亮度]設定為光亮設定，即時顯示影像會出現色度雜訊。但是，色度雜訊不會記錄於拍攝的影像上。
- 放大影像時，影像銳利度可能比實際更加明顯。



關於拍攝效果的註釋

- 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功能連續拍攝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從而減低影像畫質。不拍攝影像時請終止即時顯示拍攝。
- 執行長時間曝光前，請暫停即時顯示拍攝並等待幾分鐘後再拍攝。這會防止影像畫質下降。
- 在高溫或高ISO感光度時執行即時顯示拍攝可能會出現雜訊或異常色彩。
- 使用高ISO感光度拍攝時可能會出現雜訊(水平條紋、亮點等)。
- 如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曝光效果可能會不理想。請返回正常顯示後再拍攝相片。放大檢視時，快門速度及光圈會顯示為紅色。即使在放大檢視時拍攝相片，影像也會按正常顯示拍攝。

自訂功能的註釋

- 即時顯示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法使用(第205頁)。
- 如[自動亮度優化](第75頁)選單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即使已設定減少曝光補償或閃燈曝光補償，影像可能仍會顯得明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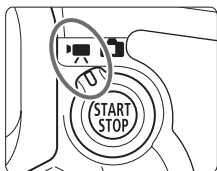
關於鏡頭及閃光燈的註釋

- 無法使用超遠攝鏡頭的對焦預設功能。
- 使用內置閃光燈或外接閃光燈時無法使用閃燈曝光鎖。使用外接閃光燈時，造型閃燈及測試閃光將不會閃光(無線閃光燈拍攝除外)。



7

拍攝短片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以啟動短片拍攝功能。短片檔案格式為MOV。

📌 拍攝短片時，請使用讀寫速度至少為每秒8 MB的大容量記憶卡。

如您使用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另，如您在讀寫速度低的記憶卡上播放短片時，短片可能無法正確播放。如要查看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



關於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

全高清1080(Full HD 1080)表示兼容1,080個垂直像素(掃描線)的高清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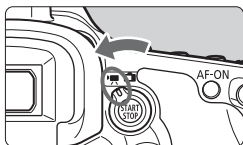


📹 拍攝短片

播放短片時，建議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第176頁至第177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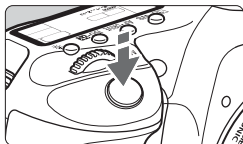
使用自動曝光拍攝

如設為<M>以外的拍攝模式時，自動曝光控制會啟動以配合場景當前的亮度。所有拍攝模式下的自動曝光控制均相同。



1 將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

- ▶ 反光鏡會發出聲音，然後影像會出現在液晶螢幕上。



2 向主體對焦。

- 拍攝短片前，請使用自動對焦或手動對焦(第138頁至第145頁)。
- 如您半按快門按鈕，相機會以當前的自動對焦模式進行對焦。



3 拍攝短片。

- 按下<START/STOP>按鈕以開始拍攝短片。再次按下<START/STOP>按鈕以停止拍攝短片。
- ▶ 拍攝短片時，「●」標記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 拍攝短片時，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太陽發出的熱量會損壞相機內部零件。
- 有關短片拍攝的注意事項，請參閱第158頁至第159頁。
- 必要時，請同時參閱第146頁及第147頁的即時顯示拍攝須知。



- 您亦可按下<AF-ON>按鈕進行對焦。
- 連續的短片會記錄為一個檔案。
- 拍攝短片時，螢幕頂部、底部、左邊及右邊部份會有半透明邊框。半透明邊框內的區域為記錄的短片影像。視乎[短片記錄大小]設定(第156頁)而定，半透明邊框的尺寸會變更。
- 按下<★>按鈕可使用自動曝光鎖(第106頁)。
- 在<M>以外的所有拍攝模式中，會自動設定ISO感光度(100–6400或擴展至12800)、快門速度及光圈。
- 半按快門按鈕會在螢幕左下角顯示快門速度及光圈(第152頁)。這是拍攝靜止影像時的曝光設定(<M>除外)。
- 聲音透過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以單聲道記錄(第16頁)。
- 連接配備立體聲迷你插頭(直徑3.5mm)的外部麥克風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後，您可記錄立體聲(第16頁)。
- 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
- 驅動模式為<📷📷>或<📷📷2>時，您可使用遙控器RC-6/RC-1/RC-5(另行購買，第110頁)開始及停止短片拍攝。使用遙控器RC-6/RC-1時，請將計時開關設為<2>(2秒延時)，然後按下傳輸按鈕。如開關設為<●>(立即拍攝)，會啟用靜止影像拍攝。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的總拍攝時間如下：23°C/73°F：約1小時 20分鐘；0°C/32°F：約1小時 10分鐘

關於資訊顯示

- 每次按下<INFO.>按鈕，資訊顯示將會變更。



- 您可按下<INFO.>按鈕以顯示電子水平儀(第228頁)。開始拍攝短片時，電子水平儀會關閉。如要重新顯示電子水平儀，請停止短片拍攝，然後按下<INFO.>按鈕。請注意，如自動對焦模式設為[即時模式]，或使用HDMI連接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機(第177頁)，電子水平儀將無法顯示。
- 如相機中沒有記憶卡，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以紅色顯示。
- 短片拍攝開始後，短片拍攝剩餘時間會變更為已拍攝時間。
- <DISP.>顯示為白色時，表示即時顯示影像亮度接近於實際短片的亮度。

使用手動曝光



拍攝模式設為<M> (第102頁)時，您可如下所示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然後拍攝短片。使用手動曝光拍攝短片適用於進階使用者。

快門速度：轉動<>轉盤。可設定的快門速度取決於影片格數<*>。

- / ：1/4000秒–1/60秒
- / / ：1/4000秒–1/30秒

光圈：將速控轉盤開關撥至<>，然後轉動<>轉盤。

ISO感光度：按下<ISO·>按鈕，然後轉動<>轉盤。

- 手動設定範圍：100–6400
- 自動ISO感光度範圍：100–6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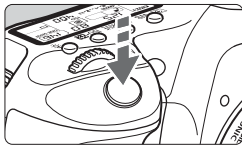


- 您無法設定自動曝光鎖及曝光補償。
- 如已設定<AWB>，並在短片拍攝時更改了ISO感光度或光圈值，白平衡也可能會變更。
- 如您在光管光線下拍攝短片，短片影像可能會閃爍。



- ISO感光度設為自動時，短片的拍攝效果與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中的相同(固定光圈、標準曝光)。
- 如[C.Fn II -3: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 啟動]，將無法設定ISO 100及「H」(等於ISO 12800設定(第209頁))。
- 對運動主體進行短片拍攝時，建議使用1/30秒至1/125秒的快門速度。快門速度越快，主體的運動效果越不順滑。
- 不建議在拍攝短片時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因為曝光的變化會記錄下來。
- 如播放短片時開啟「拍攝資訊顯示」(第163頁)，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及光圈將不會顯示。影像資訊(Exif)會記錄短片開始時所使用的設定。

拍攝靜止影像



任何時候，即使在拍攝短片時，您也可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靜止影像。

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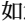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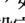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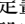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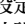

- 靜止影像會記錄包括半透明邊框在內的整個螢幕。
- 如在短片拍攝時拍攝靜止影像，短片中會有約1秒的靜止部份。
- 捕捉的靜止影像會記錄至記憶卡，即時顯示影像顯示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回復。
- 記憶卡中會分別記錄短片及靜止影像。
- 以下介紹靜止影像拍攝的功能。其他功能與短片拍攝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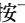
功能	設定
影像記錄畫質	與[📷 畫質]選單設定相同。
曝光設定	快門速度及光圈會自動設定(拍攝模式為<M>時需手動設定)。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顯示。
自動包圍曝光	取消
驅動模式	可選擇自拍以外的模式。
閃光燈	閃光燈關閉

- 如要在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建議使用寫入速度為每秒8 MB以上的UDMA(Ultra DMA)記憶卡。
- 拍攝模式為<M>時，會使用拍攝短片的快門速度、光圈及ISO感光度設定。

拍攝功能設定

AF / DRIVE / WB / / ISO 設定

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時，如您按下 <AF•DRIVE>、<•WB> 或 <> 按鈕，液晶螢幕上會出現設定畫面，您可轉動 <> 或 <> 轉盤設定相應的功能。請注意，您無法設定 <> 測光模式。

拍攝模式為 <M> 時，您可按下 <ISO•> 按鈕並轉動 <> 轉盤以設定 ISO 感光度。

速控




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時，您可按下 <Q> 按鈕設定自動亮度優化、靜止影像記錄畫質及短片記錄大小。在 AFQuick 模式中您還可選擇自動對焦點及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1 按下 <Q> 按鈕。

- ▶ 可設定的功能會以藍色突出顯示。
- 選擇 <AFQuick> 後，會同時顯示自動對焦點。

2 選擇功能並進行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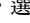

- 使用 <> 選擇功能。
- ▶ 選定功能的設定會在螢幕底部顯示。
- 轉動 <> 或 <> 轉盤以變更設定。
- 啟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時，您可使用 <M-Fn> 按鈕選擇 <AFQuick> 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您可設定曝光補償 (<M> 模式除外)。
- 用於拍攝短片的相片風格、白平衡、影像記錄畫質及曝光補償 (<M> 模式除外) 亦會應用於靜止影像。

選單功能設定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顯示格線	關				
短片記錄大小	1920x1080 				
錄音	開				
靜音拍攝	模式1				
測光定時器	4秒				

本節介紹短片拍攝的功能設定。即時顯示拍攝/短片拍攝開關置於<>時，選單會顯示[]設定頁。選單選項如下：

自動對焦模式

自動對焦模式與第138頁至第144頁所述相同。您可選擇[**即時模式**]、[]即時模式]或[**快速模式**]。請注意，您無法對運動主體持續對焦。

顯示格線




使用[**格線1** ]或[**格線2** ]，您可顯示格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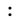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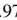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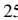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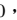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Full HD(全高清)記錄畫質。

[1280×720]：HD(高清)記錄畫質。

[640×480]：標準記錄畫質。螢幕格式為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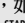
[] (影片格數)表示每秒記錄的格數，會根據[ 視頻系統]選單設定而變更(NTSC適用於北美洲、日本、韓國、墨西哥等，PAL適用於歐洲、俄羅斯、中國、澳大利亞等)。請注意，[]用於電影。

* 實際影片格數為：：29.97，：25.00，：23.976，：59.94，：50.00

短片記錄總時間及每分鐘的檔案大小

短片記錄大小		總記錄時間		檔案大小
		4GB記憶卡	16GB記憶卡	
[1920×1080]		12分鐘	49分鐘	330MB/分鐘
				
				
[1280×720]		12分鐘	49分鐘	330MB/分鐘
				
[640×480]		24分鐘	1小時39分鐘	165MB/分鐘
				



- 開始拍攝短片後，如檔案大小達4GB或短片時間達29分59秒，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按下<>按鈕以重新開始短片拍攝。(開始記錄新短片檔案。)
- 四周的半透明邊框將不會記錄。
- 使用隨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您可從短片中擷取靜止影像。靜止影像畫質如下：[1920×1080]時約200萬像素，[1280×720]時約100萬像素，[640×480]時約30萬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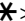
錄音

錄音設為[開]時，聲音透過相機的內置麥克風以單聲道記錄。連接配備立體聲迷你插頭(直徑3.5mm)的外部麥克風至相機的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後，您可記錄立體聲(第16頁)。聲音記錄音量會自動調校。

靜音拍攝☆

拍攝靜止影像時會使用此功能(第137頁)。

測光定時器☆

您可使用<>按鈕變更自動曝光鎖的有效時間。



短片拍攝的註釋

記錄及影像畫質

- 如安裝的鏡頭配有影像穩定器，即使沒有半按快門按鈕，影像穩定器也會持續運作。影像穩定器可能會導致短片拍攝總時間或最多可拍攝數量下降。如您使用三腳架或毋須使用影像穩定器，請將IS開關設為<OFF>。
- 相機的內置麥克風會同時記錄相機的操作雜音。使用市面有售的外接麥克風可避免或減少記錄的雜音。
- 請勿將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連接至外接麥克風以外的任何裝置。
- 拍攝短片時，由於自動對焦可能會導致暫時脫焦或變更曝光，因此不建議使用自動對焦。即使自動對焦模式設為[快速模式]，短片拍攝時也會切換至即時模式。
- 如因記憶卡剩餘空間不足而導致短片無法拍攝，短片拍攝剩餘時間(第152頁)將會以紅色顯示。
- 如您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拍攝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右方顯示五級指示標尺。此指示標尺表示沒有寫入記憶卡的資料量(內置緩衝記憶體的剩餘容量)。記憶卡寫入速度越低，指示標尺攀升的速度越快。如指示標尺變滿，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如記憶卡寫入速度很快，指示標尺將不會出現，即使出現也會很少向上攀升。首先，請試拍短片以確保記憶卡寫入速度是否足夠。
如在短片拍攝時拍攝靜止影像，短片拍攝可能會停止。如設定較低的靜止影像記錄畫質，短片拍攝可能會繼續。
- 設為短片拍攝時，部份自訂功能設定將無法使用(第205頁)。



指示標尺



短片拍攝的註釋

關於<🔥>圖示及相機內部溫度升高

- 長時間或在高溫情況下持續拍攝短片時，相機內部溫度可能會升高，並且螢幕可能會出現<🔥>圖示。請注意，如在高溫情況下長時間拍攝短片時，<🔥>圖示將會很快出現。不拍攝短片時請關閉相機。
- 如在顯示 <🔥> 圖示時拍攝短片，短片畫質將不會降低。但是，如在顯示 <🔥>警告圖示時拍攝靜止影像，靜止影像畫質可能會降低。請停止拍攝短片，讓相機休息直至相機內部溫度降低。
- 如在顯示<🔥>警告圖示時繼續拍攝短片，相機內部溫度將會繼續升高，而且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在相機的內部溫度降低之前，您將無法拍攝短片。請關閉相機以使相機休息片刻。

播放及電視機連接

- 如短片拍攝時亮度變更，此部份可能會出現短暫停滯。
- 如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177頁)，短片拍攝時按下<INFO.>按鈕將不會顯示INFO畫面。
- 如您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176至177頁)並拍攝短片，拍攝過程中電視機將不會輸出聲音。但聲音會正常記錄。



8

影像播放

本章介紹如何播放及刪除相片及短片、在電視機螢幕上顯示影像及其他與播放影像相關的功能。

關於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

本相機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電腦編輯過的影像或檔案名稱已變更的影像。

▶ 影像播放

單張影像顯示



1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顯示最後拍攝或檢視的影像。



2 選擇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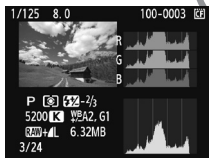
- 要從最後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逆時針轉動<◀>轉盤。要從拍攝的第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順時針轉動轉盤。
- 按下<INFO.>按鈕以變更顯示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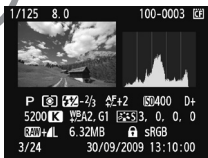
單張影像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 +
影像記錄畫質



直方圖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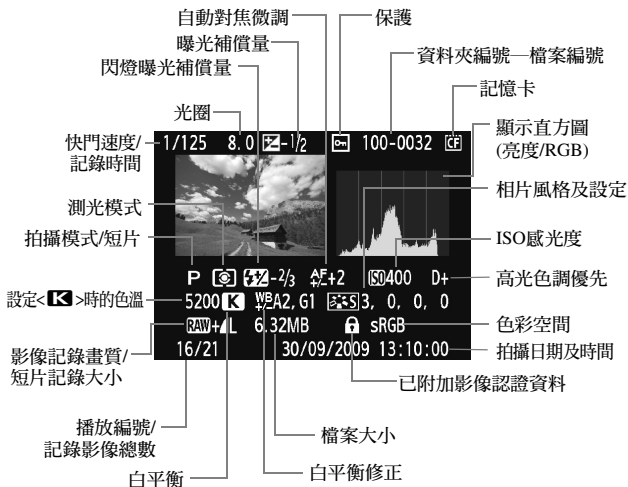


拍攝資訊顯示

3 結束影像播放。

- 按下<▶>按鈕以結束影像播放並使相機回復拍攝準備狀態。

INFO. 拍攝資訊顯示



* 以RAW + JPEG模式拍攝時，JPEG影像檔案大小將會顯示。

* 顯示短片時，短片圖示<[]>、檔案類型[MOV]及記錄大小([1920]、[1280]、[640])會顯示。快門速度及部份其他拍攝資訊將不會顯示。


● 關於強光警告

[] 強光警告]選單選項設為[啟動]時，曝光過度高光區域會閃爍。要於曝光過度區域中獲得更多影像細節，請將曝光補償向負方向調整，然後再次拍攝。

● 關於自動對焦點顯示

[] 顯示自動對焦點]選單選項設為[啟動]時，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紅色。如使用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可能會有多个自動對焦點顯示為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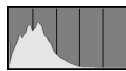
● 關於直方圖

影像亮度直方圖顯示曝光等級分佈情況及整體亮度。RGB直方圖顯示適用於檢查色彩飽和度及漸變情況。使用[ 顯示直方圖]選單選項可切換顯示。

[亮度]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亮度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數量。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暗。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影像越亮。如左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暗部細節可能丟失;如右方像素過多,則影像的高光細節可能丟失。直方圖中間的漸變會得到重現。您可查看影像及其亮度直方圖,以了解曝光量偏移情況及整體的漸變。

直方圖範例



偏暗影像



一般亮度



偏亮影像

[RGB]顯示

此直方圖是顯示影像中各原色(RGB即紅、綠、藍)亮度等級分佈情況的圖表。橫軸表示色彩的亮度等級(左方較暗,右方較亮),縱軸表示每個亮度等級上的像素分佈情況。左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暗越不突出。右方分佈的像素越多,則色彩越亮越突出。如左方像素過多,則相應色彩資訊可能不足。如右方像素過多,則色彩會過於飽和而沒有細節。您可查看影像的RGB直方圖,以了解色彩的飽和度、漸變情況及白平衡偏移情況。

▶ 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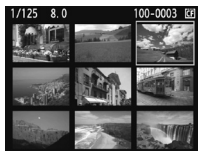
☒ 螢幕上顯示多張影像(索引顯示)

使用索引顯示在螢幕上顯示四張或九張影像以快速搜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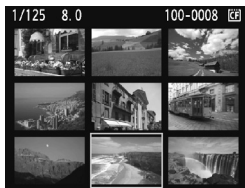
1 開啟索引顯示。

- 影像播放時，按下 <☒·Q> 按鈕。
- ▶ 將出現4張影像索引顯示。當前指定的影像將高亮顯示在一個藍框中。
- 再次按下 <☒·Q> 按鈕可切換至9張影像索引顯示。按下 <Q> 按鈕會在9張影像顯示、4張影像顯示及單張影像顯示之間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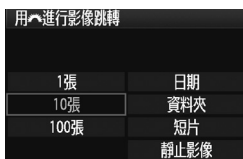
2 選擇影像。

- 轉動 <◀▶> 轉盤以移動藍框選擇影像。
- 按下 <SET> 按鈕，已選擇的影像將會以單張影像顯示。



跳轉影像(跳轉顯示)

單張影像顯示時，您可轉動<◀▶>轉盤以跳轉影像。



跳轉方法

影像位置

1 選擇跳轉方法。

- 在[◀▶用◀▶進行影像跳轉]選單中，從[1張/10張/100張/日期/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中選擇所需的跳轉方法，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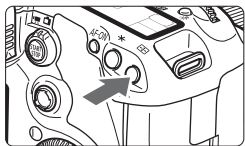
2 跳轉瀏覽影像。

-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 轉動<◀▶>轉盤。
- ▶ 跳轉顯示將會按指定的跳轉方法進行。
- ▶ 螢幕右下方會顯示跳轉方法及當時的影像位置。

- 如要按拍攝日期搜尋影像，請選擇[日期]。轉動<◀▶>轉盤以顯示拍攝日期。
- 如要按資料夾搜尋影像，請選擇[資料夾]。
- 如記憶卡包含[短片]及[靜止影像]，請選擇其中一個以只顯示短片或靜止影像。

🔍/🔍 放大檢視

您可在液晶螢幕上將影像放大1.5倍至10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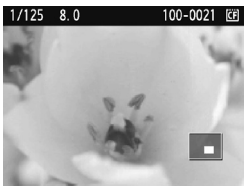
放大區域位置

1 放大影像。

- 影像播放時，按下<🔍>按鈕。
- ▶ 影像會放大。
- 要增加放大倍率，請持續按下<🔍>按鈕。影像會持續放大至最大放大倍率。
- 按下<🔍>按鈕以減少放大倍率。如您持續按下此按鈕，放大倍率會繼續縮小至單張影像顯示。

2 捲動放大影像。

- 使用<🔄>以捲動放大顯示的影像。
- 如要結束放大顯示，請按下<▶>按鈕並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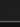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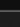
- 轉動<🔄>轉盤，您可以相同放大倍率檢視其他影像。
- 影像拍攝後立即檢視時，無法放大檢視。
- 短片無法放大。

旋轉影像

您可旋轉顯示的影像至所需方向。




1 選擇[旋轉]。

- 在[]設定頁下，選擇[旋轉]，然後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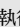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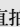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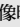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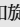
2 選擇影像。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旋轉的影像。
- 您亦可在索引顯示中選擇影像。



3 旋轉影像。

- 每次按下</>，影像都會以如下次序順時針旋轉：90° → 270° → 0°
- 如要旋轉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及步驟3。
- 如要結束並返回選單，請按下 <MENU>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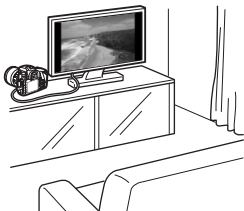
- 如您在執行垂直拍攝前已設定[ 自動旋轉]至[開 ](第182頁)，您毋須按以上所述旋轉影像。
- 播放影像時，如旋轉後的影像沒有按旋轉方向顯示，請將[ 自動旋轉]選單選項設為[開 ]。
- 短片無法旋轉。

▶ 欣賞短片

原則上您可使用以下三種方式播放拍攝的短片。

在電視機上播放

(第176、177頁)



使用隨附的影音連接線或 HDMI 連接線 HTC-100(另行購買)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然後您便可在電視機上播放拍攝的短片及相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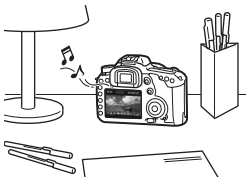
如您擁有高清電視機並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至高清電視機，您便可以更高的影像畫質觀看Full HD(全高清 1920×1080)及HD(高清 1280×720)短片。



- 記憶卡上的短片只能在兼容MOV檔案的裝置上播放。
- 由於硬碟錄影機沒有HDMI IN端子，所以無法使用HDMI連接線連接相機。
- 即使使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至硬碟錄影機，您也無法播放或儲存短片及相片。

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

(第171-17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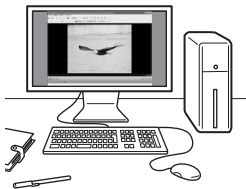
您可在相機的液晶螢幕上播放短片，甚至可編輯首尾的場景。您還可將記憶卡上記錄的相片及短片作為幻燈片自動播放。



使用電腦編輯後的短片無法重新寫入記憶卡並使用相機播放。

使用電腦播放及編輯

(請參閱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的PDF檔案使用說明書)



記錄於記憶卡的短片檔案可傳輸至電腦並使用隨附的軟件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播放或編輯。您亦可從短片中擷取單獨一格並儲存為靜止影像。

- 如要在電腦上流暢播放短片，您必須使用高性能型號的電腦。有關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的硬體要求，請參閱PDF檔案使用說明書。
- 如要使用市面有售的軟件播放或編輯短片，請確保軟件兼容MOV檔案。有關市面有售軟件的詳細資訊，請查詢軟件製造商。

播放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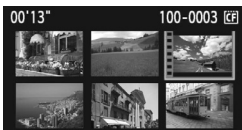
1 播放影像。

- 按下 <▶> 按鈕以顯示影像。



2 選擇短片。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影像。
- 單張影像顯示時，左上角顯示的 <SET> 圖示表示短片。
- 索引顯示時，影像左邊緣的穿孔表示短片。短片無法在索引顯示時播放，因此請按下 <SET> 以切換至單張影像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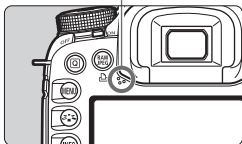


3 單張影像顯示時，按下 <SET>。

- ▶ 短片播放面板會出現在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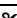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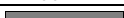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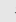
揚聲器



4 播放短片。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 [▶] (播放)，然後按下 <SET>。
- ▶ 短片會開始播放。
- 您可按下 <SET> 以暫停短片播放。
- 短片播放時，您可轉動 <◀> 轉盤以調校音量。
- 有關播放步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一頁。

功能	播放內容
 退出	返回單張影像顯示。
 播放	按下<SET>以切換播放及暫停。
 慢動作	轉動<  >轉盤以調整慢動作的速度。慢動作速度會顯示在右上角。
 首張	顯示短片首格。
 上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顯示上一格。按住<SET>將會回捲短片。
 下一張	每次按下<SET>會逐格播放短片。按住<SET>將會快轉短片。
 末張	顯示短片的最後一個場景。
 編輯	顯示編輯畫面(第173頁)。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
 音量	您可轉動<  >轉盤以調校內置揚聲器(第17頁)的音量。

-  ● 使用完全充電的電池 LP-E6 時，在 23°C/73°F 溫度下連續播放時間如下所示：約3小時。
- 單張影像顯示時，請按下<INFO.>按鈕以切換拍攝資訊顯示(第228頁)。
 - 如拍攝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則短片播放時靜止影像將會顯示約1秒。
 - 如連接相機至電視機(第176頁至第177頁)以播放短片，請使用電視機調校音量。(轉動<>轉盤將不會調校音量。)

✂ 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您可以1秒為單位編輯短片的首尾場景。



1 在短片播放畫面上選擇[✂]。

- ▶ 編輯畫面將會顯示。



2 指定要編輯的部份。

- 選擇[⏏] (刪除首段) 或 [⏏] (刪除末段)，然後按下 <SET>。
- 向左或向右按 <⏏> 以快速播放，或轉動 <⏏> 轉盤 (下一格) 以指定要編輯的部份，然後按下 <SET>。
- 畫面頂部以藍色突出顯示的部份為即將保留的部份。



3 查看編輯。

- 選擇 [▶] 並按下 <SET> 以播放以藍色突出顯示的部份。
- 如要變更編輯，請返回步驟2。
- 如要取消編輯，請選擇 [⏏] 並按下 <SET>。



4 儲存短片。

- 選擇 [⏏]，然後按下 <SET>。
- ▶ 儲存畫面會出現。
- 如要另存為新的短片，請選擇 [新檔案]。如要儲存並覆寫原本短片檔案，請選擇 [覆寫]，然後按下 <SET>。



- 如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空間儲存短片，您將只可選擇 [覆寫]。
- 隨附軟件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中有更多短片編輯功能。

MENU 幻燈片播放(自動播放)

您可將記憶卡中的影像以幻燈片方式自動播放。



1 選擇[幻燈片播放]。

- 在[]設定頁下，選擇[幻燈片播放]，然後按下<SET>。

要播放的影像數量



2 選擇要播放的影像。

- 轉動 < < > 轉盤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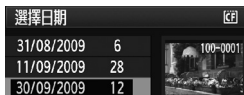
[全部影像/短片/靜止影像]

- 轉動 < < > 轉盤以選擇以下其中一個：
[全部影像]/[短片]/[靜止影像]，然後按下<SET>。



[資料夾/日期]

- 轉動 < < > 轉盤以選擇 [資料夾] 或 [日期]。
- <INFO. >顯示明亮時，請按下 <INFO.>按鈕。
- 轉動 < < > 轉盤以選擇資料夾或日期，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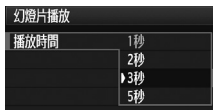
項目	播放內容
全部影像	會播放記憶卡中的全部靜止影像及短片。
資料夾	會播放所選資料夾中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日期	會播放指定拍攝日期拍攝的靜止影像及短片。
短片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短片。
靜止影像	只播放記憶卡中的靜止影像。



3 設定播放時間及重播選項。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 然後按下<SET>。
- 關於靜止影像, 設定[播放時間]及[重播]選項, 然後按下<MENU>按鈕。

[播放時間]



[重播]



4 開始幻燈片播放。

- 轉動<⌚>轉盤以選擇[開始], 然後按下<SET>。
- ▶ [載入影像中...]顯示數秒後, 將開始幻燈片播放。

5 退出幻燈片播放。

- 如要退出幻燈片播放並返回設定畫面, 請按下<MENU>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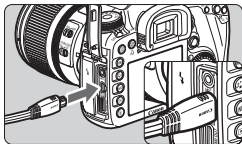
- 如要暫停幻燈片播放, 請按下<SET>。暫停時, 影像左上角將顯示[III]。再次按下<SET>以重新開始幻燈片播放。
- 自動播放時, 您可按下<INFO.>按鈕以變更靜止影像顯示格式。
- 短片播放時, 您可轉動<🔊>以調校音量。
- 暫停時, 您可轉動<⌚>或<🔊>轉盤以檢視其他影像。
- 幻燈片播放時,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將無法使用。
- 顯示時間可能會因影像而異。
- 如要在電視機上檢視幻燈片播放, 請參閱第176頁至第177頁。

在電視機上檢視影像

您亦可在電視機上檢視靜止影像及短片。連接或中斷相機與電視機之間的連接線前，請關閉相機及電視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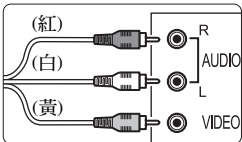
- * 使用電視機調校短片的音量。
- * 因電視機而異，顯示影像的某些部份可能會裁掉。

在非HD(高清)電視機上檢視



1 連接隨附的影音連接線至相機。

-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相機的 <A/V OUT/ DIGITAL> 端子。
- 將插頭的 <Canon> 標籤面面向相機背部，然後插入相機的 <A/V OUT/ DIGITAL>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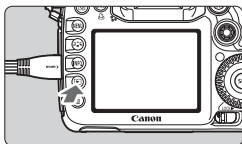


2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影音連接線至電視機的視頻輸入 (VIDEO IN) 端子及音頻輸入 (AUDIO IN) 端子。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HDMI連接埠。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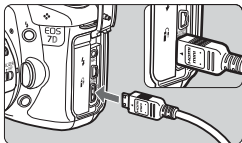
5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顯示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資訊。)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171頁。

- 如相機視頻系統格式與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制式不符，影像將無法正確顯示。請使用 [視頻系統] 設定正確的視頻輸出制式。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影音連接線。如您使用其他連接線，影像可能不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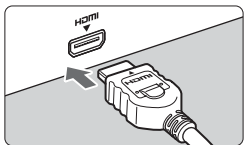
在HD(高清)電視機上檢視

需要HDMI 連接線HTC-100(另行購買)。



1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

- 連接HDMI連接線至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
- 將插頭的 <▲HDMI MINI> 標籤面朝向相機前部插入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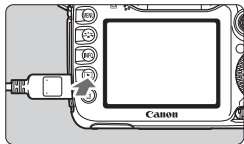


2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

- 連接HDMI連接線至電視機的HDMI IN 連接埠。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電視機的視頻輸入以選擇已連接的HDMI連接埠。

4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5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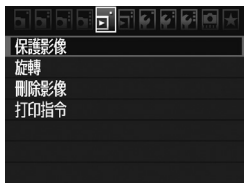
- ▶ 影像將顯示在電視機螢幕上。(相機的液晶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資訊。)
- 影像會自動以電視機的最佳解像度顯示。
- 按下<INFO.>按鈕可變更顯示格式。
- 要播放短片，請參閱第171頁。




- 請勿連接任何其他裝置的輸出端子至相機的 <HDMI OUT> 端子，否則可能導致故障。
- 某些電視機可能無法顯示拍攝的影像。這種情況下，請使用隨附的影音連接線連接至電視機。
- 相機的 <A/V OUT /DIGITAL> 端子及 <HDMI OUT> 端子無法同時使用。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可防止影像被意外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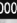


1 選擇[保護影像]。


- 在[]設定頁下，選擇[保護影像]，然後按下<SET>。
- ▶ 保護設定畫面將會出現。

影像保護圖示



2 選擇影像並進行保護。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 影像受保護時，螢幕上會出現<>圖示。
- 如要取消影像保護，請再次按下<SET>。<>圖示將消失。
- 如要保護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2。
- 如要結束影像保護，請按下<MENU>按鈕。選單將會重新顯示。

 如格式化記憶卡(第43頁)，保護的影像也會刪除。

- 影像受保護後，將無法使用相機的刪除功能刪除影像。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首先取消保護。
- 如您刪除全部影像(第180頁)，將只保留受保護的影像。該功能便於您一次過刪除所有不需要的影像。

刪除影像

您可逐張選擇並刪除影像或整批刪除所有影像。受保護的影像(第178頁)將不會被刪除。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為防止重要影像被意外刪除，請加上保護。刪除RAW+JPEG影像會同時刪除RAW及JPEG影像。

刪除單張影像



1 播放要刪除的影像。

2 按下 \langle \rangle 按鈕。

- ▶ 螢幕底部將出現刪除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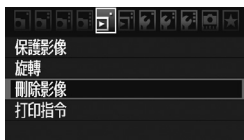


3 刪除影像。

- 轉動 \langle \rangle 轉盤以選擇[刪除]，然後按下 \langle \rangle 。顯示的影像將被刪除。

MENU 勾選 \langle \rangle 要整批刪除的影像

您可勾選要刪除的影像以一次過刪除多張影像。



1 選擇[刪除影像]。

- 在 \langle \rangle 設定頁下，選擇[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langle \rangle 。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 [選定並刪除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影像會顯示。
- 按下 <☑/Q>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顯示，請按下 <Q/> 按鈕。



3 選擇要刪除的影像。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 <SET>。
- ▶ <✓> 圖示會顯示在左上角。
- 如要刪除其他影像，請重複步驟3。




4 刪除影像。

- 按下 <刪除> 按鈕。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 [確定]，然後按下 <SET>。
- ▶ 選擇的影像會刪除。

MENU 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過刪除資料夾或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刪除影像] 選單設為 [資料夾中全部影像] 或 [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時，資料夾或記憶卡中所有的影像都將刪除。

 如要刪除受保護的影像，請格式化記憶卡(第43頁)。

變更影像播放設定

MENU 調整液晶螢幕亮度

液晶螢幕的亮度會自動調整至最佳檢視亮度。您可設定自動調整的亮度等級(較亮或較暗)或手動調整亮度。



1 選擇[液晶螢幕亮度]。

- 在[]設定頁下，選擇[液晶螢幕亮度]，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自動]或[手動]。

- 轉動<>轉盤以進行選擇。

3 調整亮度。

- 參閱灰度圖的同時轉動<>轉盤，然後按下<SET>。
- 您可調整[自動]至三級的其中一級，調整[手動]至七級的其中一級。



自動調整



手動調整



- 設為[自動]時，注意不要用手指等遮擋液晶螢幕右方的圓形外置光線感應器。
- 如要查看影像的曝光，您應該查看直方圖(第164頁)。

MENU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垂直影像會自動旋轉，從而垂直顯示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而非水平顯示。可更改該功能的設定。

1 選擇[自動旋轉]。

- 在[]設定頁下，選擇[自動旋轉]，然後按下<SET>。

2 設定自動旋轉。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 **開**

垂直影像會在相機的液晶螢幕及電腦上自動旋轉。

- **開**

垂直影像只在電腦上自動旋轉。

- **關**

垂直影像不會旋轉。

自動旋轉設為[關]時，垂直拍攝的影像不會自動旋轉。即使稍後將自動旋轉設為[開]以播放，垂直拍攝的影像也不會旋轉。

- 拍攝影像後，垂直影像將不會於影像檢視中立刻自動旋轉顯示。
- 另，如鏡頭向上仰或向下垂時拍攝垂直影像，則影像播放時可能不會自動旋轉。
- 如垂直影像無法在電腦螢幕上自動旋轉，則表示使用的軟件無法旋轉影像。建議使用隨附的軟件。

9

清潔影像感應器

相機的影像感應器前部(低通濾鏡)安裝有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以自動震掉灰塵。
您也可將除塵資料附加至影像，這樣殘留的塵點就可使用隨附軟件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刪除。

有關感應器上黏附的污漬

除灰塵會從外部進入相機外，在極少數情況下，相機內部零件上的潤滑劑可能會黏附在影像感應器上，如影像感應器經自動清潔後仍然存在斑點，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即使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正在運行，您也可半按快門按鈕以中斷清潔並立即開始拍攝。

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

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都會啟用以自動震掉感應器前方的灰塵。一般情況下，您毋須注意此操作。但是，您可隨時手動執行或關閉清潔影像感應器。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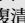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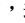
2 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然後按下<SET>。
- 選擇對話螢幕上的[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螢幕將顯示正在清潔影像感應器。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 如要獲得最佳效果，請在執行清潔影像感應器時，將相機底部平放在桌子或其他平面上。
- 即使重複清潔影像感應器，效果也不會有太大改善。清潔影像感應器剛完成時，[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選項會暫時無法使用。

關閉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功能

- 在步驟2中，選擇[自動清潔 ]並將其設為[關閉]。
- ▶ 將電源開關設為<ON>或<OFF>時，清潔影像感應器將不再執行。

MENU 加入除塵資料☆

一般情況下，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裝置會清除拍攝影像上大部份可能可見的灰塵。但是，如仍有可見灰塵，您可將除塵資料加入影像，以便之後刪除塵點。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會使用除塵資料以自動刪除塵點。

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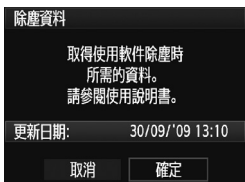
- 準備一個白色物件(白紙等)。
- 將鏡頭焦距設為50mm或以上。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MF>，然後設定對焦至無限遠(∞)。如鏡頭無距離標度，請檢視鏡頭前端，並按順時針方向轉動對焦環。

獲取除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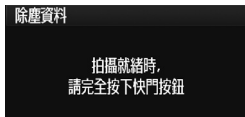
1 選擇[除塵資料]。

- 在[]設定頁下，選擇[除塵資料]，然後按下<SET>。



2 選擇[確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結束後會出現一條訊息。儘管快門會發出聲音，但並沒有拍攝相片。





3 拍攝白色物件。

- 在20cm – 30cm/0.7呎 – 1.0呎的距離，將無圖案的白色物件對準觀景器並拍攝相片。
- ▶ 相片將以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模式拍攝，光圈為f/22。
- 因為影像並不會儲存，所以即使相機中沒有記憶卡仍可獲取資料。
- ▶ 拍攝相片後，相機會開始獲取除塵資料。獲取除塵資料後，將會出現訊息。選擇[確定]，選單會重新顯示。
- 如沒有成功取得資料，效果訊息將會出現。請按照上一頁中「準備」的步驟操作，然後選擇[確定]。再次拍攝相片。

關於除塵資料

獲取除塵資料後，資料會加入到隨後拍攝的所有JPEG及RAW影像上。因此執行重要的拍攝前，請再次獲取除塵資料以將其更新。

如要使用隨附的軟件自動清除塵點，請參閱光碟中的軟件使用說明書。加入影像的除塵資料非常小，幾乎不會影響影像檔案大小。

ⓘ 請確保使用白色物件，例如一張新的白紙。如紙上有任何圖案或花紋，則可能會被識別為灰塵資料並影響軟件除塵的準確度。

MENU 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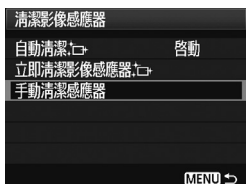
無法使用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去除的灰塵可用吹氣泵等手動除去。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如須直接清潔感應器，建議送至佳能客戶服務中心進行清潔。

清潔感應器前，請移除相機上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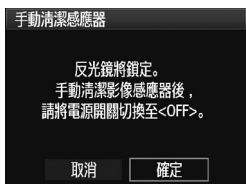
1 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

- 在[]設定頁下，選擇[清潔影像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2 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

- 轉動<>轉盤以選擇[手動清潔感應器]，然後按下<SET>。



3 選擇[確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反光鏡會立即升起，快門將開啟。
- 「CLn」將在液晶面板上閃爍。

4 結束清潔感應器。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至於電源，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另行購買)。
- 如您使用電池，請確保將電池電量完全充滿。如安裝了AA/LR6電池的電池手柄，將無法進行手動清潔影像感應器。

- **清潔影像感應器時，請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將會切斷電源並關閉快門。快門簾幕及影像感應器可能會損壞。**
 - 將電源開關設為<OFF>。
 - 開啟電池倉蓋。
 - 開啟記憶卡插槽蓋。
- 影像感應器表面極其精密，請小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 請使用不附刷子的吹氣泵，因為刷子會刮損感應器。
- 請勿將吹氣泵嘴伸入相機的接環卡口內。如電源被切斷，快門將關閉，快門簾幕或反光鏡可能會受損。
- 請勿使用壓縮空氣或氣體清潔感應器。因為高壓氣流會損壞感應器或噴射氣流會在感應器上產生凍結。
- 如污漬無法以吹氣泵清除，建議將相機交由佳能客戶服務中心清潔影像感應器。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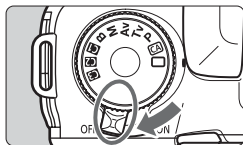
打印影像

- **打印** (第190頁)
您可直接連接相機至打印機並打印記憶卡中的影像。本相機兼容直駁打印的標準「 PictBridge」。
-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第199頁)
DPOF(數碼打印指令格式)能讓您按照打印指令(影像選擇、打印份數等)打印記錄於記憶卡上的影像。您可整批打印多張影像或將打印指令交給數碼相片沖印人員。

準備打印

檢視液晶螢幕時，您可使用本相機執行所有直駁打印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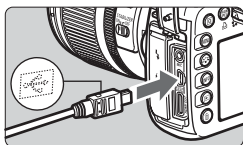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1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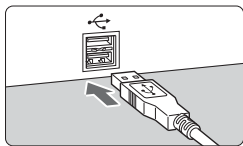
2 設定打印機。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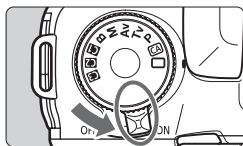


3 連接相機至打印機。

- 請使用相機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將連接線插頭連接至相機的<A/V OUT/DIGITAL>端子時，連接線插頭的<↔>圖示必須朝向相機正面。
- 如要連接打印機，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4 開啟打印機。



5 將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

- ▶ 某些型號的打印機可能會發出提示音。

PictBridge



6 播放影像。

- 按下<▶>按鈕。
- ▶ 影像將顯示，<PictBridge>圖示將出現在左上方以表示相機已連接至打印機。



- 短片無法打印。
 - 本相機無法與只兼容CP Direct或Bubble Jet Direct的打印機配合使用。
 - 請勿使用非隨附的介面連接線。
 - 如在步驟5中發出長聲提示音，則表示打印機存在故障。請按照以下步驟查明故障：
 1. 按下<▶>按鈕以播放影像。
 2. 按下<SET>。
 3.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打印]。
- 液晶螢幕上將顯示錯誤訊息(第198頁)。



- 您亦可打印使用本相機拍攝的RAW影像。
- 如相機使用電池供電，請確保電量充足。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最多可打印約4小時。
- 拔除連接線前，請先關閉相機及打印機。請握住連接線插頭(非接線)拔出連接線。
- 進行直駁打印時，建議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另行購買)為相機供電。

打印

螢幕顯示及設定選項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某些設定可能無法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打印機連接圖示



1 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 檢查液晶螢幕左上角是否顯示 <🔍> 圖示。
- 轉動 <🌀> 轉盤以選擇要打印的影像。

2 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會出現。

打印設定畫面



設定打印效果(第194頁)。

設定是否印上日期或檔案編號。

設定打印數量。

設定裁切(剪裁)(第197頁)。

設定紙張尺寸、類型及版面編排。

返回步驟1中的畫面。

開始打印。

顯示您設定的紙張尺寸、紙張類型及版面編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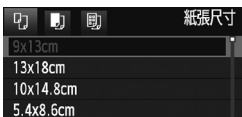
* 因打印機而異，日期、檔案編號印記及裁切等部份設定可能無法使用。

3 選擇[紙張設定]。

- 選擇[紙張設定]，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設定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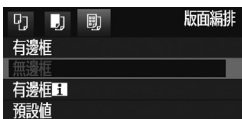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尺寸，然後按下 **<SET>**。
- ▶ 紙張類型畫面會出現。

設定紙張類型



- 選擇裝入打印機的紙張類型，然後按下 **<SET>**。
- 使用佳能打印機及佳能打印紙時，請閱讀打印機使用說明書以查看可使用的紙張類型。
- ▶ 版面編排畫面會出現。

設定版面編排



- 選擇版面編排，然後按下 **<SET>**。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有邊框	相片四周會有白色邊框。
無邊框	相片四周無白邊框。如您的打印機不支援無邊框打印，則相片四周有邊框。
有邊框 [1]	拍攝資訊*會打印至9×13cm及較大尺寸的相片邊框上。
xx頁配置	選擇在每頁上打印2、4、8、9、16或20張影像。
20頁配置 [1] 35頁配置 [2]	在A4或Letter尺寸紙張上，將按DPOF指令(第199頁)打印20或35張影像的縮圖。 • [20頁配置 [1]] 將會印有拍攝資訊*。
預設值	版面編排會因打印機型號或打印機設定而異。

* Exif資料會印有相機名稱、鏡頭名稱、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量、ISO感光度、白平衡等。



4 設定打印效果。

- 根據需要設定。如您不需要設定任何打印效果，請進入步驟5。
- 螢幕顯示可能因打印機型號而異。
- 選擇右上角的選項(圖中圈定的選項)，然後按下<SET>。
- 選擇所需的打印效果，然後按下<SET>。
- 如<INFO>旁顯示<圖>圖示，您亦可調整打印效果(第196頁)。

打印效果	內容
開	影像將根據打印機的標準色彩打印。影像的Exif資料用以執行自動修正。
關	不會執行自動修正。
Vivid	影像將使用較高的色彩飽和度打印，以營造更加鮮艷的藍色及綠色。
NR	打印前會減少影像的雜訊。
B/W 黑/白	用純黑色進行黑白打印。
B/W 冷色調	以冷色調的偏藍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B/W 暖色調	以暖色調的偏黃黑色打印黑白相片。
自動調整色彩	以實際色彩及對比度打印影像。自動色彩調整將不會應用。
手動調整色彩	打印效果與「自動調整色彩」設定相同。但是與「自動調整色彩」相比，該設定可對打印做更細微的調整。
預設值	打印效果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變更打印效果時，此變更會反映於左上角顯示的影像上。請注意，打印的影像可能與顯示的模擬影像略有不同。此功能也適用於第196頁上的[亮度]及[調整色階]。



5 設定日期及檔案編號印記。

- 根據需要設定。
- 選擇<全部>，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所需設定，然後按下<SET>。



6 設定打印張數。

- 根據需要設定。
- 選擇<全部>，然後按下<SET>。
- 設定打印張數，然後按下<SET>。



7 開始打印。


- 選擇[打印]，然後按下<SET>。



- 使用簡易打印，您可使用相同的設定打印其他影像。您只需選擇影像並按下<凸>按鈕。使用簡易打印只能打印一張影像。(無法設定打印張數。)另，不會應用任何裁切(第197頁)。
- 打印效果及其他選項的[預設值]設定為打印機製造商出廠時的預設設定。如要了解[預設值]設定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 因影像檔案大小及影像記錄畫質而異，選擇[打印]後，可能需要等待一段時間才可開始打印。
- 如已應用影像傾斜修正(第197頁)，打印影像將會需要較長時間。
- 如要停止打印，請在顯示[停止]時，按下<SET>，然後選擇[確定]。
- 如執行[清除全部相機設定](第45頁)選單，所有的設定將會回復到預設設定。

調整打印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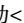
在第 194 頁的步驟 4 中，選擇打印效果。
 < **INFO.** > 旁顯示 <  > 圖示時，按下 < **INFO.** > 按鈕。然後可調整打印效果。可調整項目或顯示內容會因步驟 4 中的選擇而異。

● 亮度

可調整影像亮度。

● 調整色階

選擇 **[手動]** 時，您可變更直方圖的分佈，並調整影像的亮度及對比度。

顯示調整色階畫面時，按下 < **INFO.** > 按鈕以變更 <  > 的位置。轉動 <  > 轉盤以自由調整陰影等級 (0–127) 或高光等級 (128–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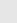


● 提高亮度

在使主體面部顯得較暗的逆光條件下非常有效。設為 **[開]** 時，打印時將提高面部亮度。

● 紅眼修正

在主體出現紅眼的閃光影像中非常有效。設為 **[開]** 時，打印時將修正紅眼。

- 螢幕上將不會顯示  **提高亮度** 及 **紅眼修正** 效果。
- 您選擇 **[詳細設定]** 時，可調整 **[對比度]**、**[色彩飽和度]**、**[色調]** 及 **[色彩平衡]**。如要調整 **[色彩平衡]**，請使用 <  >。B 是藍色，A 是琥珀色，M 是洋紅色，G 是綠色。各自方向上的顏色將會修正。
- 如選擇 **[全部清除]**，所有打印效果設定都將回復到預設值。

裁切影像

傾斜修正



您可裁切影像並只打印裁切後的部份，如同影像重新構圖一樣。**請在打印前執行裁切。**如您設定影像裁切後再執行打印設定，可能需要再次設定影像裁切。

1 在打印設定畫面上選擇[裁切影像]。

2 設定裁切框大小、位置及長寬比。

- 將打印裁切框內的影像區域。使用[紙張設定]可變更裁切框的長寬比。

變更裁切框大小

按下<Q>或<Q>按鈕時，將變更裁切框大小。裁切框越小，打印時影像放大倍率會越大。

移動裁切框

使用<↔>以水平或垂直移動影像上的裁切框。移動裁切框直至覆蓋所需的影像區域。

旋轉裁切框

每次按下<INFO>按鈕，裁切框都會在垂直及水平方向之間切換。此功能可從水平影像建立垂直打印件。

影像傾斜修正

轉動<◻>轉盤，您可調整影像傾斜角度，以0.5度為單位調整±10度。調整影像傾斜度時，螢幕上的<◻>圖示會變成藍色。

3 按下<SET>以結束裁切。

- ▶ 打印設定畫面將重新顯示。
- 您可在打印設定畫面的左上方檢查裁切後的影像區域。

- 因打印機型號而異，裁切後的影像區域可能不會按照指定打印。
- 裁切框越小，相片打印件上的顆粒感越明顯。
- 裁切影像時，請查看相機的液晶螢幕。如您使用電視螢幕檢視影像，裁切框的顯示可能不準確。



處理打印機錯誤

如您解決了打印機錯誤(沒有墨水、沒有紙張等)並選擇[繼續]以恢復打印，但是打印並沒有恢復，請按下打印機上的按鈕以恢復打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錯誤提示訊息

如打印過程中出現錯誤，在相機液晶螢幕上將出現錯誤提示訊息。請按下 <ⓔ> 停止打印。問題解決後，重新開始打印。有關如何解決打印問題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

紙張錯誤

檢查紙張是否正確裝入打印機。

墨水錯誤

檢查打印機墨水量及廢液倉。

硬體錯誤

檢查非紙張及墨水造成的打印機故障。

檔案錯誤

無法使用 PictBridge 打印指定的影像。其他相機拍攝的影像或經過電腦編輯的影像，可能無法打印。

數碼打印指令格式(DPOF)

您可設定打印類型、日期印記及檔案編號印記。打印設定將會應用於所有要打印的影像。(無法對每張影像進行單獨設定。)

設定打印選項



1 選擇[打印指令]。

- ▶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設定]。

- 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3 設定所需的選項。

- 設定[打印型式]、[日期]及[檔案編號]。
- 選擇選項，然後按下<**SET**>。選擇設定，然後按下<**SET**>。

[打印型式]






[日期]





[檔案編號]




打印型式	 標準	每頁打印一張影像。
	 索引	每頁打印多張影像的縮圖。
	 全部	同時進行標準及索引打印。
日期	開	[開]打印記錄日期。
	關	
檔案編號	開	[開]打印檔案編號。
	關	

4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打印指令畫面將重新顯示。
- 然後，選擇[選擇影像]、[按 ]或[全部影像]以指定要打印的影像。

- 
- 即使[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因打印類型設定及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或檔案編號也不一定打印出來。
 - 使用DPOF打印時，您必須使用已經設定打印指令規格的記憶卡。如您只將影像從記憶卡中擷取並嘗試打印，DPOF打印將無法執行。
 - 某些兼容DPOF的打印機及數碼相片沖印人員可能無法按照您的指定打印相片。如打印機發生這種情況，請參閱打印機使用說明書，或在設定打印指令時與數碼相片沖印人員核對兼容情況。
 - 請勿將使用其他相機設定打印指令的記憶卡插入本相機，並嘗試指定打印指令；否則，打印指令可能無法正常操作或被覆寫。視乎影像類型而定，也可能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 
- RAW影像及短片無法設定打印指令。
 - 使用[索引]打印時，無法同時將[日期]及[檔案編號]設為[開]。

打印指令

● 選擇影像



逐張選擇及指定影像。

按下 < > 按鈕設定三張影像顯示。如要返回單張影像檢視，請按下 < > 按鈕。完成打印指令設定後，按下 < MENU > 按鈕以儲存打印指令至記憶卡。



打印張數 選定的影像總數

[標準] [全部]

按下 < > 會設定打印一份顯示的影像。然後轉動 < > 轉盤以設定此影像的打印份數(最多99份)。



核取標記

索引圖示

[索引]

按下 < >，顯示的影像會包含於索引打印。< > 圖示也將顯示於左上角。

● 按

選擇 [按]，然後選擇資料夾。將會對資料夾中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全部清除並選擇資料夾，此資料夾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取消。

● 全部影像

將會對記憶卡中全部影像設定打印一張的打印指令。如您選擇全部清除，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的打印指令都將取消。



- 請注意：即使設為「按 」或「全部影像」，打印指令中也不會包括RAW影像及短片。
- 使用PictBridge打印機時，每個打印指令不應打印超過400張影像。如您指定的影像高於此數值，全部影像可能都無法打印。

DPOF直駁打印

您可在PictBridge打印機上使用DPOF輕易打印影像。



1 準備打印。

- 請參閱第190頁。按照「連接相機至打印機」的步驟執行至步驟5。

2 在[**☰**]設定頁下，選擇[打印指令]。

3 選擇[打印]。

- 只有相機與打印機連接並可執行打印時，才會顯示[打印]。

4 設定[紙張設定]。(第192頁)

- 根據需要設定打印效果(第194頁)。

5 選擇[確定]。

- 打印前，請設定紙張尺寸。
- 某些打印機無法打印檔案編號。
- 如設定了[有邊框]，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日期可能打印在邊框上。
- 視乎打印機型號而定，如日期打印在明亮的背景或邊框上，則日期可能顯得較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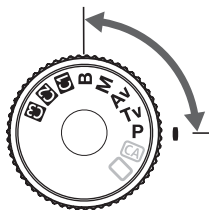
- 在[調整色階]下，無法選擇[手動]。
- 如您停止打印後希望再次打印剩餘影像，請選擇[重新開始]。請注意，如您停止打印後執行以下操作，打印將無法重新開始：
 - 恢復打印前，變更了打印指令或刪除了附有打印指令的影像。
 - 設定索引時，在恢復打印前變更了紙張設定。
 - 暫停打印時，記憶卡的剩餘容量非常小。
- 如打印時出現問題，請參閱第198頁。

11

自訂相機

使用自訂功能，您可按個人喜好變更相機功能。另，當前的相機設定可儲存至模式轉盤的<C1>、<C2>及<C3>位置。

本章介紹的功能可在以下拍攝模式中設定及使用：**P**、**Tv**、**Av**、**M**、**B**。



MENU 設定自訂功能☆



自訂功能編號



1 選擇[]。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頁。

2 選擇組別。

- 轉動<>轉盤以選擇C.Fn I-IV，然後按下<>。

3 選擇自訂功能編號。

- 轉動<>轉盤以選擇自訂功能編號，然後按下<>。

4 按照需要變更設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設定(編號)，然後按下<>。
- 如要設定其他自訂功能，請重複步驟2至步驟4。
- 在螢幕底部，當前的自訂功能設定會顯示在相應自訂功能編號下。

5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 ▶ 步驟2的畫面會重新顯示。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在步驟2中，選擇[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C.Fn)]以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

MENU 自訂功能 ☆

C.Fn I: 曝光

1	曝光等級增量	第206頁
2	ISO感光度設定的增量	
3	ISO感光度擴展	
4	自動取消包圍曝光	
5	包圍曝光次序	第207頁
6	安全偏移	
7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即時顯示拍攝	 短片拍攝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M>)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C.Fn II: 影像

1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第208頁
2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3	高光色調優先	第209頁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靜止影像)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靜止影像)
	<input type="radio"/>

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

1	人工智能伺服追蹤靈敏度	第209頁
2	人工智能伺服第1/第2幅影像優先	第210頁
3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追蹤方式	
4	自動對焦失效時的鏡頭驅動	第211頁
5	自動對焦微調	
6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第212頁
7	手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8	觀景器顯示信息照明	第213頁
9	顯示全部自動對焦點	
10	人工智能伺服/手動對焦時的對焦顯示	
11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第214頁
12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	
13	反光鏡鎖上	第215頁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input type="radio"/> (AFQuick)

C.Fn IV: 操作/其他

1	自訂控制	第215頁
2	Tv/Av設定時的轉盤方向	
3	加入影像認證資料	第216頁
4	加入長寬比資訊	

如具體設定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M>)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靜止影像)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靜止影像)



灰色顯示的自訂功能在即時顯示(即時顯示拍攝)及/或短片拍攝時無法使用。(設定無法使用。)

MENU 自訂功能設定 ☆

C.Fn I: 曝光

C.Fn I -1 曝光等級增量

0: 1/3-級

1: 1/2-級

以1/2級為單位調整快門速度、光圈、曝光補償、自動包圍曝光、閃燈曝光補償等。如要以大於1/3級為單位調整曝光，此功能非常有效。



在觀景器中及在液晶面板上將顯示曝光量，如下所示。



C.Fn I -2 ISO感光度設定的增量

0: 1/3級

1: 1級

C.Fn I -3 ISO感光度擴展

0: 關

1: 開

「H」（等於ISO 12800）可選定為ISO感光度。但是，如[C.Fn II -3 高光色調優先]設定為[1:啟動]，則無法設定「H」。

C.Fn I -4 自動取消包圍曝光

0: 關

如您將電源開關設為<OFF>或清除相機設定，AEB及WB-BKT會取消。閃光燈閃光準備就緒時也將取消AEB。

1: 關

即使電源開關設為<OFF>，AEB及WB-BKT設定也將保留。（閃光準備就緒時，AEB會取消。但自動包圍曝光量會保留在記憶體中。）

C.Fn I-5 包圍曝光次序

自動包圍曝光拍攝次序及白平衡曝光次序可變更。

0: 正常,不足,過度

1: 不足,正常,過度

自動包圍曝光	白平衡包圍	
	B/A方向	M/G方向
正常: 標準曝光量	正常: 標準白平衡	正常: 標準白平衡
不足: 減少曝光量	不足: 藍色偏移	不足: 洋紅色偏移
過度: 增加曝光量	過度: 琥珀色偏移	過度: 綠色偏移

C.Fn I-6 安全偏移

0: 關閉

1: 啟動(快門/光圈)

此功能可在快門先決自動曝光(**Tv**)及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模式中使用。主體亮度不斷變更並無法取得正確的自動曝光時,相機會自動變更曝光設定以獲得正確曝光。

C.Fn I-7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

0: 自動

一般情況下,同步速度會在1/250秒至30秒之間自動設定。高速同步亦會啟動。

1: 1/250-1/60秒 自動

閃光燈與光圈先決自動曝光(**Av**)配合使用時,可避免在低光照條件下自動設定低速閃燈同步速度。這對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非常有效。然而,使用閃光燈對主體進行正確曝光時,背景會顯得較暗。

2: 1/250秒(固定)

閃燈同步速度固定為1/250秒。可比設定1更有效地避免主體模糊及相機震動。然而,背景會比設定1的背景稍暗。

C.Fn II: 影像

C.Fn II -1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0: 關

1: 自動

關於1秒或以上時間的曝光，如檢測到長時間曝光雜訊，會自動執行消除雜訊。設為[自動]時，在大多數情況下都有效。

2: 開

對所有1秒或以上的曝光均執行消除雜訊。設為[開]，對使用[自動]設定無法檢測或消除的雜訊可能有效。

- 對於設定1及2，拍攝相片後，消除雜訊過程可能需要與曝光相同的時間。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後您才可拍攝下一張相片。
- ISO感光度為ISO 1600及以上時，使用設定2時的雜訊可能會比使用設定0或1時更明顯。
- 對於設定2，如在即時顯示拍攝時使用長時間曝光，「BUSY」會顯示，消除雜訊過程完成前將不會有任何即時顯示。(您無法拍攝其他相片。)

C.Fn II -2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消除影像中產生的雜訊。雖然消除雜訊應用於所有ISO感光度，但在高ISO感光度時尤其有效。低ISO感光度時，陰影區域的雜訊會進一步消除。變更設定以配合雜訊等級。

0: 標準

2: 強

1: 低

3: 關閉

- 使用設定2，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將會大大降低。
- 如您使用相機播放RAW或RAW + JPEG影像，或直接打印影像，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的效果可能會不明顯。您可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查看消除雜訊效果或打印雜訊減少的影像。

C.Fn II -3 高光色調優先

0: 關閉

1: 啟動

提高高光細節。從標準的18%灰度到明亮高光的動態範圍得以擴展。灰度及高光之間的漸變會更加平滑。



- 使用設定1，自動亮度優化(第75頁)的[關閉]設定會自動啟用，並無法變更。
- 使用設定1，陰影區域的雜訊可能較平時稍多。



使用設定1，可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為200－6400。

另，<D+>會顯示於液晶面板及觀景器中。

C.Fn III: 自動對焦/驅動

C.Fn III -1 人工智能伺服追蹤靈敏度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進行對焦時，對進入自動對焦點的主體(或障礙物)進行追蹤的自動對焦靈敏度可設定為5個級別的其中一級。

設定越偏向[慢]，受障礙物干擾的程度越低，從而更易於持續追蹤目標主體。設定越偏向[快]，將越易於對任何突然從周邊進入畫面的主體進行對焦。如要持續拍攝不同距離的多個主體時，此設定非常方便。

C.Fn III -2 人工智能伺服第1/第2幅影像優先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及連續拍攝模式中，您可變更伺服操作特性及快門釋放時滯。

0: 自動對焦優先/追蹤優先

拍攝第一幅影像時會優先對焦主體。連續拍攝模式中，拍攝第二幅及後繼影像時會優先對主體跟蹤追焦。

1: 自動對焦優先/驅動速度優先

拍攝第一幅影像時會優先對焦主體。連續拍攝時，連拍速度的優先程度會高於對主體的跟蹤追焦。

2: 釋放/驅動速度優先

拍攝第一幅影像時，快門釋放的優先程度會高於向主體對焦。連續拍攝時，連拍速度的優先程度會高於設定1。

3: 釋放/追蹤優先

拍攝第一幅影像時，快門釋放的優先程度會高於向主體對焦。連續拍攝模式中，拍攝第二幅及後繼影像時會優先對主體跟蹤追焦。

C.Fn III -3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追蹤方式

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對主體跟蹤追焦時，如有更近距離的主體（在主對焦點處出現更近主體）突然出現於畫面中，相機會繼續對焦目標主體或切換至對焦更近距離的主體。

* 主對焦點：在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模式及自動對焦點擴展模式中，主對焦點為首個開始對焦的自動對焦點。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主對焦點為有效的自動對焦點。

0: 主對焦點優先

有效自動對焦點會切換至主對焦點並開始對近距離主體對焦。如要對焦距最近的主體時，此功能非常方便。

1: 連續自動對焦追蹤優先

任何出現於畫面中的近距離主體均會被當作障礙物而忽略。主對焦點不會被優先考慮，因此可繼續追蹤目標主體，並根據之前的對焦結果切換至鄰近的自動對焦點。電線桿等障礙物出現於目標主體前方時，此功能十分方便。

C.Fn III -4 自動對焦失效時的鏡頭驅動


如執行自動對焦時無法成功對焦，相機將繼續對焦或停止對焦。

0: 對焦搜索開

1: 對焦搜索開

防止相機再次對焦時嚴重脫焦。對於防止使用超遠攝鏡頭時嚴重脫焦非常有效。

C.Fn III -5 自動對焦微調

 一般毋須進行此調整。請在必要時進行調整。請注意，進行此調整可能會無法正確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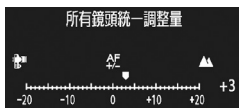
C.Fn III:自動對焦/驅動	5	您可對自動對焦的焦點執行微調。該調整有±20級(-:向前/+:向後)。
自動對焦微調	AF	
0:關閉		一級的調整量因應鏡頭的最大光圈而有所不同。
1:所有鏡頭統一調整	±0	調整、拍攝(▲L)，然後查看對焦。重複操作以調整自動對焦的焦點。
2:按鏡頭調整	±0	選擇設定1或2後，按下<INFO.>按鈕以檢視註冊選項。

按下<☷>按鈕以取消所有已註冊的調整。

0: 關閉

1: 所有鏡頭統一調整

相同的調整量會應用於所有鏡頭。



2: 按鏡頭調整

可單獨對個別鏡頭進行調整。最多可在相機中註冊20個鏡頭的調整。鏡頭的對焦調整已註冊並安裝至相機時，其對焦點會按照註冊值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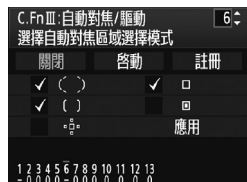
如已註冊20個鏡頭的調整而您想註冊其他鏡頭的調整，請選擇可覆寫或刪除調整的鏡頭。





- 在實際要拍攝的地方進行調整效果最佳。這將使所做的調整更加精確。
- 在設定2中，如使用增距器，調整會註冊為鏡頭及增距器的組合。
- 即使使用自訂功能清除所有設定，已註冊的自動對焦微調也將保留(第204頁)。但設定將是[0: 關閉]。
- 在即時及 L 即時模式中進行即時顯示拍攝時，您無法使用自動對焦調整。

C.Fn III -6 選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將此模式設為可選項。

轉動<DISP>轉盤選擇使用的模式，然後按下<SET>以加入<✓>核取標記。

選擇後，轉動<DISP>轉盤選擇[應用]，然後按下<SET>。

如您選擇[啟動]並按下<SET>，將只可選擇附有<✓>核取標記的模式。

如您選擇[關閉]並按下<SET>，預設設定為可選擇19點自動對焦、區域自動對焦(手動選擇)及單點自動對焦。

C.Fn III -7 手動自動對焦點選擇方式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時，選擇可在外邊緣停止或繼續選擇對面的自動對焦點。除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及區域自動對焦模式外，此功能對所有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均有效。

0: 在自動對焦區域邊緣停止

經常使用邊緣處的自動對焦點時十分方便。

1: 連續

自動對焦點選擇不會在邊緣停止，會繼續至對面邊緣。

C.Fn III -8 觀景器顯示信息照明

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格線等會照亮為紅色。

0: 自動

在低光照條件下觀景器照明會自動開啟。

1: 啟動

無論四周亮度如何都會開啟觀景器照明。

2: 關閉

C.Fn III -9 顯示全部自動對焦點

0: 關閉

選擇自動對焦點時會顯示所有自動對焦點。拍攝時只會顯示有效的自動對焦點。

1: 啟動

與選擇自動對焦點時相同，拍攝時會顯示所有自動對焦點。

C.Fn III -10 人工智能伺服/手動對焦時的對焦顯示

0: 啟動

在區域自動對焦及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模式中，如已設定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成功對焦的自動對焦點<□>會對主體跟蹤追焦。

手動對焦成功時，對焦確認指示會與自動對焦時相同。

1: 關閉

即使手動對焦成功，也沒有對焦確認指示。

在自動對焦點擴展、區域自動對焦或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模式中，如使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追蹤主體的自動對焦點<□>將不會顯示。

C.Fn III -11 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

自動對焦輔助光可由相機內置閃光燈或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發射。

0: 啟動

1: 關閉


自動對焦輔助光不會發射。

2: 只有外接閃光燈發射

如安裝了EOS專用的外接閃光燈，在必要時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3: 只有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

只有具備紅外線自動對焦輔助光的EOS專用外接閃光燈才會發光。此功能可防止使用短促連續閃光(類似內置閃光燈)的閃光燈發出自動對焦輔助光。

 如EOS專用外接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輔助光閃光]自訂功能設為[關閉]，即使相機設定了C.Fn III -11-0/2/3，閃光燈也不會發射自動對焦輔助光。

C.Fn III -12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

您可為縱向及橫向分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擇的區域)。

0: 縱向/橫向都相同

兩個方向使用相同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擇的區域)。

1: 選擇不同的自動對焦點

您可為每個相機方向分別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擇的區域)。相機方向有：1. 橫向，2. 相機手柄置於頂部時的縱向，3. 相機手柄置於底部時的縱向。如您要在所有相機方向都使用右方自動對焦點時，此功能十分方便。

設定步驟

為每個相機方向手動選擇並設定自動對焦選擇模式及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的區域)。相機方向有：1. 橫向，2. 相機手柄置於頂部時的縱向，3. 相機手柄置於底部時的縱向。

設定後，相機會切換至適合每個相機方向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及手動選擇的自動對焦點(或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選擇的區域)。

C.Fn III -13 反光鏡鎖上


0: 關閉

1: 啟動

避免反光鏡動作引起相機震動，以免影響超遠攝鏡頭拍攝或近攝（微距）。有關反光鏡鎖上的操作步驟，請參閱第109頁。

C.Fn IV: 操作/其他

C.Fn IV -1 自訂控制





您可根據個人喜好將經常使用的功能指定至相機按鈕或轉盤。您亦可變更主轉盤、速控轉盤及<>的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第217頁。

C.Fn IV -2 Tv/Av設定時的轉盤方向

0: 一般

1: 反方向

轉盤設定快門速度及光圈的轉動方向可反轉。

在手動曝光模式中，<>及<>轉盤的方向將會反轉。在其他拍攝模式中，<>轉盤將會反轉。<>轉盤的方向將會與手動曝光模式中及設定曝光補償相同。

C.Fn IV -3 加入影像認證資料

0: 關閉

1: 啟動

用以驗證影像是否為原本影像的資料會自動加入影像中。顯示加入了認證資料的影像的拍攝資訊時(第163頁)，將會出現<🔒>圖示。

如要驗證影像是否為原本影像，則要使用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另行購買)。



影像不兼容原始資料安全套裝OSK-E3的影像加密/解密功能。

C.Fn IV -4 加入長寬比資訊

即時顯示拍攝時會顯示與長寬比對應的垂直線。您可模擬中等及大幅面菲林尺寸進行構圖，如6×6 cm、6×4.5 cm及4×5吋。

長寬比資訊會自動附加至所拍攝的影像。(儲存至記憶卡的影像實際上並沒有裁切。)

影像傳輸至電腦並使用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隨附軟件)時，影像將會以指定的長寬比顯示。

0: 關

4: 長寬比6:7

1: 長寬比6:6

5: 長寬比10:12

2: 長寬比 3:4

6: 長寬比5:7

3: 長寬比4:5



- 使用觀景器拍攝時亦會附加長寬比資訊。
- 在相機上播放影像時，相應長寬比的垂直線會顯示。

C.Fn IV -1: 自訂控制



1 選擇[點C.Fn IV -1: 自訂控制]。

- 相機控制及其指定功能的清單會顯示 (第218頁)。
- 按下<SET>時，相機控制設定畫面會出現。



2 選擇相機按鈕或轉盤。

- 轉動<轉盤>轉盤選擇按鈕或轉盤，然後按下<SET>。
- ▶ 相機控制的名稱及可指定的功能會顯示。



3 指定功能。

- 轉動<轉盤>轉盤選擇所需的功能，然後按下<SET>。
- 如[INFO.]圖示出現於左下方，您可按下<INFO.>按鈕，然後設定其他相關選項(第219、220頁)。在顯示的畫面上選擇所需的選項，然後按下<SET>。



4 結束設定。

- 按下<SET>結束設定後，步驟2中的畫面會出現。
- 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相機控制的可指定功能

功能		頁碼		AF-ON			LENS *	M-Fn	SET			
自動對焦	AF 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	219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1	<input type="radio"/> *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F-OFF 停止自動對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F↔ 切換到已註冊自動對焦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2	<input type="radio"/> *2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ONE SHOT AI SERVO ↔	22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自動對焦點直接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3	
曝光	測光啟動	220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自動曝光鎖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FEL 閃燈曝光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Tv M模式中的快門速度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Av M模式中的光圈設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影像	影像畫質	220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單按 RAW + JPEG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相片風格	22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影像重播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操作	景深預覽	221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啟動影像穩定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觀景器電子水平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MENU 顯示選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速控畫面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OFF 無效(關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只有超遠攝IS鏡頭上會提供自動對焦停止按鈕。

● <AF> 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

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測光及自動對焦便會執行。

- *1：如您將[測光與自動對焦啟動]功能指定至<AF-ON>及<★>按鈕，並加入「切換到登記的自動對焦點」功能，您便可快速切換至已註冊的自動對焦點。如要啟動此功能，請按下第217頁步驟3中的<INFO.>按鈕。在[自動對焦啟動點]選擇畫面中，選擇[註冊的自動對焦點]。如C.Fn III -12 [與方向連結的自動對焦點](第214頁)設為[選擇不同的自動對焦點]，您可為縱向(相機手柄置於頂部或底部)及橫向分別註冊自動對焦點。

註冊並使用自動對焦點

1. 將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設為單點自動對焦、重點自動對焦或自動對焦點擴展(在區域自動對焦及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模式中無法註冊自動對焦點)。
2. 手動選擇自動對焦點(第88頁)。
3. 按住<AF-ON>按鈕並按下<★>按鈕。提示音會響起並註冊自動對焦點。已註冊的自動對焦點會顯示為小點<★>。
如已設定C.Fn III -12-1，請為相機的縱向及橫向分別註冊自動對焦點。
4. 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AF-ON>或<★>時，相機會在當前的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中(單點自動對焦、重點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點擴展或區域自動對焦)，切換至已註冊的自動對焦點。在區域自動對焦模式中，對焦會切換至包括已註冊自動對焦點的區域。如要切換至中央區域，請註冊中央自動對焦點或其左右的自動對焦點。如要取消已註冊的自動對焦點，請同時按下<AF-ON>按鈕及<ISO/SHOOT>按鈕。或使用[清除全部相機設定]選單進行取消。

● <AF-Off> 停止自動對焦

如您按住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自動對焦將會停止。如要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鎖定對焦，此功能十分方便。

● <AF-ON> 切換到已註冊自動對焦功能

設定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第87頁)、人工智能伺服追蹤靈敏度(第209頁)、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追蹤方式(第210頁)及人工智能伺服第1/第2幅影像優先

(第210頁)。只有在您按住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時，自動對焦才會根據相應的設定執行。如要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時變更自動對焦特性，此功能十分方便。

- *2：在第217頁的步驟3中，如您按下<INFO.>按鈕，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畫面會出現。根據需要進行設定，然後選擇[確定]。下一個畫面會出現。四個功能的設定完成後，原始畫面會出現。

● <ONE SHOT / AI SERVO> ONE SHOT ↔ AI SERVO

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中，如您按住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相機將切換至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在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模式中，當您按住此按鈕時，相機則會切換至單張自動對焦模式。拍攝不斷運動及停止的主體而需要持續在單張自動對焦及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之間切換時，該功能十分有效。

● <AF-ON> 自動對焦點直接選擇

您毋須按下<AF-ON>按鈕，使用<○>或<AF-ON>即可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使用<○>轉盤，您只可選擇左右的自動對焦點。

*3：如在第217頁步驟3中按下<INFO.>按鈕，您可設定完全按下<AF-ON>時選擇[切換到中央自動對焦點]或[切換到登記的自動對焦點]。

● <AF-ON> 測光啟動

半按快門按鈕時只可執行曝光測光。

● <AF-ON> 自動曝光鎖

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將會應用自動曝光鎖定。如您想分別對影像不同部份對焦及測光時非常有效。

● <FEL> 閃燈曝光鎖

閃燈攝影時，按下已指定此功能的按鈕將會進行預閃並記錄所需的閃燈輸出(閃燈曝光鎖)。

● <Tv> M模式中的快門速度設定

在<M> (手動曝光)模式中，您可使用<Tv>或<○>轉盤設定快門速度。

● <Av> M模式中的光圈設定

在<M> (手動曝光)模式中，您可使用<Av>或<○>轉盤設定光圈。

● <Q> 影像畫質

按下<Q>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影像記錄畫質設定畫面(第58頁)。

● <RAW / JPEG> 單按 RAW + JPEG

按下<M-Fn>按鈕並拍攝時，將會記錄使用[單按 RAW + JPEG](第61頁)設定的RAW或JPEG影像。

● <[圖示]> 相片風格

按下<SET>以在液晶螢幕上顯示相片風格選擇畫面(第64頁)。

● <[圖示]> 影像重播

如要播放影像，請按下<SET>。

● <[圖示]> 景深預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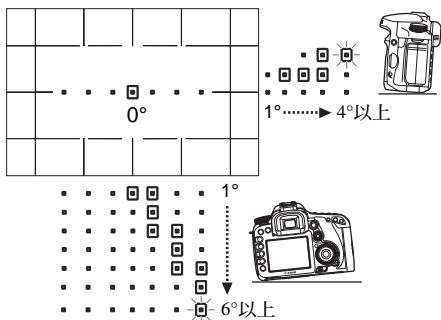
按下景深預覽按鈕將會縮小光圈。

● <[圖示]> 啟動影像穩定器

鏡頭影像穩定器開關設為<ON>時，按下此按鈕會啟動鏡頭的影像穩定器。

● <[圖示]> 觀景器電子水平儀

按下<M-Fn>按鈕將會在觀景器中顯示格線及使用自動對焦點顯示電子水平儀。



● <MENU> 顯示選單

按下<SET>將會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選單。

● <[圖示]> 速控畫面

按下<SET>將會在液晶螢幕上顯示速控畫面。

● <OFF> 無效(關閉)

用於不向按鈕指定任何功能。

MENU 註冊我的選單 ☆

在我的選單設定頁下，您最多可註冊六個經常變更設定的選單選項及自訂功能。



1 選擇[我的選單設定]。

- 在[★]設定頁下，選擇[我的選單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註冊]。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



3 註冊所需的項目。

- 轉動<◂>轉盤以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以註冊選單項目。
- 您最多可在我的選單中註冊六個項目。
- 如要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請按下<MENU>按鈕。

關於我的選單設定

● 排序

您可在我的選單中變更註冊選單項目的次序。選擇[排序]，並選擇要變更次序的選單項目，然後按下<SET>。[◆]顯示時，轉動<◂>以變更次序，然後按下<SET>。

● 刪除/刪除全部項目

刪除註冊的選單項目。[刪除]會每次刪除一個選單項目，[刪除全部項目]會刪除全部的選單項目。

● 從我的選單顯示

設為[啟動]後，顯示選單畫面時將先顯示[★]設定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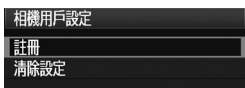
C1 註冊相機用戶設定 ☆

在模式轉盤的<C1>、<C2>及<C3>位置，您可註冊包括您常用的拍攝模式、選單及自訂功能設定等的大部份當前相機設定。



1 選擇[相機用戶設定]。

- 在[**Y**]設定頁下，選擇[相機用戶設定]，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註冊]。

- 轉動<DISP>轉盤以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



3 註冊相機用戶設定。

- 轉動<DISP>轉盤以選擇要註冊相機設定的模式轉盤位置，然後按下<SET>。
- 在確認對話方塊中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當前的相機設定(第224頁)會註冊至模式轉盤的C*位置。

清除相機用戶設定


在步驟2中，如您選擇[清除設定]，相應的模式轉盤位置會返回註冊相機設定前有效的預設設定。步驟與步驟3相同。


註冊的設定


● 拍攝功能


拍攝模式 + 設定、ISO 感光度、自動對焦模式、自動對焦點、測光模式、驅動模式、曝光補償量、閃燈曝光補償量


● 選單功能



 畫質、防紅眼功能 開/關、提示音、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影像檢視時間、周邊亮度校正、閃光燈控制(閃光燈閃光、快門同步、閃燈曝光補償、E-TTL II)


 曝光補償/AEB、自動亮度優化、白平衡、自訂白平衡、白平衡偏移/包圍、色彩空間、相片風格

 單按 RAW + JPEG


 即時顯示拍攝、自動對焦模式、顯示格線、曝光模擬、靜音拍攝、測光定時器

 自動對焦模式、顯示格線、短片記錄大小、錄音、靜音拍攝、測光定時器(短片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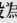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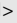
 強光警告、顯示自動對焦點、顯示直方圖、幻燈片播放、用  進行影像跳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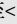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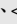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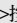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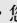

 自動關閉電源、自動旋轉、檔案編號

 液晶螢幕亮度、清潔影像感應器(自動清潔)、顯示觀景器格線

 INFO. 按鈕顯示選項

 自訂功能

- 
- 我的選單設定不會註冊。
 - 模式轉盤設為 <>、<> 或 <> 位置時，[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及 [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 (C.Fn)] 選單將不會啟用。

- 
- 即使模式轉盤撥至 <>、<> 或 <> 位置，您仍可變更驅動模式及選單設定。如您想註冊這些變更，請執行上一頁的步驟。
 - 按下 <INFO.> 按鈕，您可查看註冊至 <>、<> 及 <> 位置的拍攝模式(第228頁)。

MENU 設定版權資訊 ☆

設定的版權資訊將會加入影像成為Exif資訊。



1 選擇[版權資訊]。

- 在[]設定頁下，選擇[版權資訊]，然後按下<>。



2 選擇所需的選項。

- 選擇 [顯示版權資訊] 以查看當前設定的版權資訊。
- 選擇 [刪除版權資訊] 以刪除當前設定的版權資訊。
- 轉動<>轉盤，選擇[輸入作者姓名]或[輸入版權細節]，然後按下<>。
- ▶ 文字輸入畫面會出現。



3 輸入文字。

- 請參閱下頁的「文字輸入步驟」並輸入版權資訊。
- 您最多可輸入 63 個字母數字字元及符號。

4 結束設定。

- 輸入文字後，按下<MENU>按鈕以結束。

文字輸入步驟



- **變更輸入區域**
按下 <↔> 按鈕以在頂部及底部的輸入區域間切換。
- **移動遊標**
轉動 <⦿> 轉盤以移動遊標。您亦可使用 <⦿> 移動遊標。

- **輸入文字**

在底部區域，轉動 <⦿> 轉盤以選擇字元，然後按下 <SET> 以輸入字元。您亦可向上、下、左、右按下 <⦿> 以選擇字元，然後完全按下以輸入字元。

- **刪除字元**

按下 <⏪> 按鈕以刪除字元。

- **結束**

輸入文字完成後，按下 <MENU> 按鈕以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 **取消文字輸入**

如要取消文字輸入，請按下 <INFO.> 按鈕返回步驟2中的畫面。

12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系統配件等參考資訊。本章最後一節的索引能讓您更方便查詢所需的資訊。

INFO. 按鈕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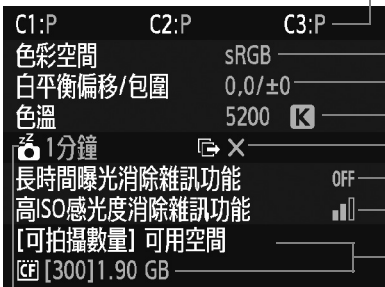
相機準備就緒時，按下<INFO.>按鈕會顯示 [顯示相機設定]、[顯示拍攝功能](第225頁) 及 [電子水平儀](第48頁)。



在 [Y] 設定頁下，[INFO. 按鈕顯示選項] 能讓您選擇按下<INFO.>按鈕後顯示的項目。

- 轉動<◁>轉盤選擇所需的項目，然後按下<SET>以加入<✓>核取標記。
- 選擇完成後，轉動<◁>轉盤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相機設定



在模式轉盤的 **C1**、**C2** 及 **C3** 位置註冊的拍攝模式

(第82頁)

(第73、74頁)

(第72頁)

傳輸部份影像失敗*

(第208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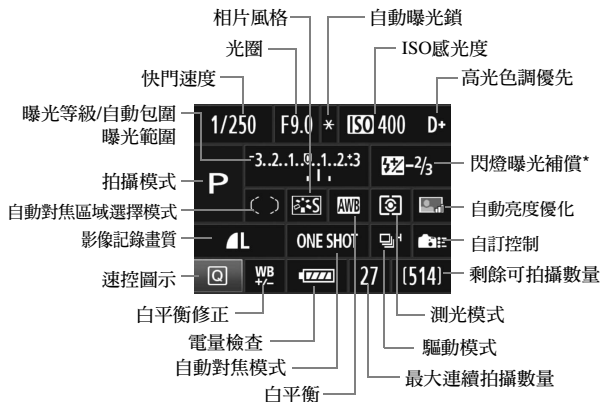
(第208頁)

(第29、59頁)

自動關閉電源(第44頁)

* 此圖示只在使用無線檔案傳輸器WFT-E5A/B/C/D傳輸部份影像失敗時顯示。

拍攝設定



* 如使用外接閃光燈設定閃燈曝光補償，閃燈曝光補償圖示會由<☀>變更為<☀>。

- 按下<Q>按鈕時，速控畫面會出現(第38頁)。
- 如您按下<ISO>、<AF·DRIVE>、<WB>或<AF-ON>按鈕，設定螢幕會出現於液晶螢幕，您可轉動<DISP.>或<DISP.>轉盤以設定相應功能。您亦可使用<AF-ON>選擇自動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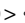
如您在顯示「拍攝設定顯示」畫面時關閉電源，再次開啟電源時，會顯示相同的畫面。為避免這種情況，請按下<INFO.>按鈕以關閉液晶螢幕上的顯示，然後關閉電源開關。

MENU 查看電池資訊

您可在液晶螢幕上查看電池的電量狀態。電池LP-E6具有獨立編號，您可註冊多枚電池至相機。使用此功能時，您可查看註冊電池的剩餘容量及操作記錄。



選擇[電池資訊]。

- 在[]設定頁下，選擇[電池資訊]，然後按下</>。
- ▶ 電池資訊畫面會出現。




正在使用的電池型號或家用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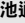
電量檢查(第28頁)會以1%為單位顯示剩餘電池電量。

快門釋放次數或使用當前的電池拍攝的張數。電池充電時會重設此數值。

電池充電效能水平顯示為以下三級的其中一級。

- (綠)：電池充電效能良好。
- (綠)：電池充電效能稍微降低。
- (紅)：建議購買新電池。

 請勿使用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否則可能無法實現相機的全部性能或引致故障。

- 如您在電池手柄BG-E7上安裝兩枚LP-E6電池，則會顯示兩枚電池的電池資訊。
- 如在電池手柄BG-E7上安裝AA/LR6電池時，只會顯示電量檢查。
- 如因某些原因相機無法與電池通信，液晶面板及觀景器中的電量檢查位置會顯示</>。**[無法與電池通信]**會顯示。只需選擇**[確定]**，然後繼續拍攝即可。

註冊電池至相機

您最多可註冊六枚電池LP-E6至相機。如要註冊多枚電池至相機，請按以下步驟操作。



1 按下<INFO.>按鈕。

- 顯示電池資訊畫面時，按下<INFO.>按鈕。
- ▶ 電池記錄畫面會出現。
- ▶ 沒有註冊的電池會顯示為灰色。



2 選擇[註冊]。

- 轉動<◂>轉盤以選擇[註冊]，然後按下<SET>。
- ▶ 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



3 選擇[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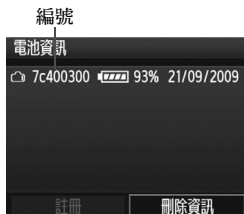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註冊電池，電池記錄畫面會重新顯示。
- ▶ 灰色顯示的電池現在會顯示為白色。
- 按下<MENU>按鈕。電池資訊畫面會重新顯示。



- 如電池手柄BG-E7裝有AA/LR6電池或您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則無法註冊電池。
- 如已經註冊六枚電池，則無法選擇[註冊]。如要刪除不需要的電池資訊，請參閱第23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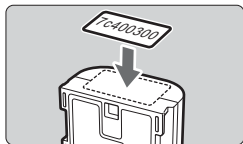
標記電池編號

在所有已註冊的電池LP-E6上貼上編號標籤以便使用。



1 在標籤上寫上編號。

- 在大小約為25 mm×15 mm / 1.0 吋×0.6 吋的標籤上寫上電池記錄畫面顯示的編號。



2 取出電池，然後貼上標籤。

-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 開啟電池倉蓋，取出電池。
- 如圖所示，將標籤貼在沒有電極的一方。
- 在所有電池重複以上步驟以便查看編號。

⚠ 請勿將標籤貼在步驟2中如圖所示以外的部份。否則，可能難以插入電池或無法開啟相機電源。

檢查註冊電池的剩餘容量

您可查看任何電池(沒有安裝也可)的剩餘容量及上次使用的日期。

電池資訊	編號	上次使用的日期
7c400300	93%	21/09/2009
c54406dc	98%	30/09/2009

註冊 刪除資訊

剩餘容量

尋找編號

- 請參閱電池的編號標籤，尋找電池記錄畫面上的電池編號。
- ▶ 您可查看相應電池的剩餘容量及上一次使用的日期。

刪除已註冊的電池資訊

1 選擇[刪除電池資訊]。

- 按照第231頁的步驟2選擇[刪除電池資訊]，然後按下<SET>。

2 選擇要刪除的電池。

- 轉動<◀>轉盤以選擇要刪除的電池，然後按下<SET>。
- ▶ <✓>會出現。
- 如要刪除其他電池，請重複以上步驟。

3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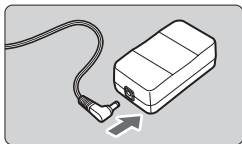
- ▶ 確認對話方塊會出現。

4 選擇[確定]。

- 轉動<◀>轉盤以選擇[確定]，然後按下<SET>。
- ▶ 電池資訊將刪除，步驟1中的畫面會重新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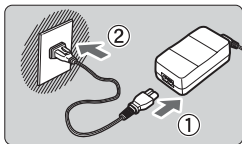
使用家用電源插座供電

使用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另行購買)，您可將相機連接至家用電源插座，而毋須擔心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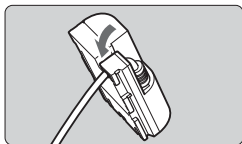
1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插頭。

- 連接直流電連接器的插頭至交流電轉接器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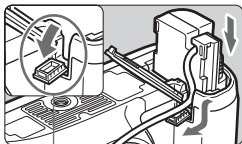
2 連接電源線。

- 如圖所示連接電源線。
- 使用相機後，請從電源插座拔除電源插頭。



3 將電源線放入凹槽。

- 請小心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的電源線以免損壞。



4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

- 開啟電池倉蓋，然後開啟直流電連接器連接線凹槽蓋。
- 插入直流電連接器直至鎖上，將連接線穿過凹槽。
- 關閉倉蓋。

直流電連接器電源線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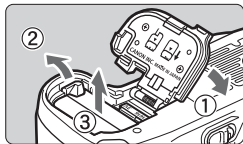
 當相機電源開關置於<ON>時，請勿連接或拔掉電源線。

更換日期/時間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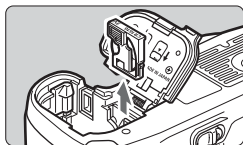
日期/時間(備用)電池用於維持相機的日期及時間。使用壽命約為5年。如您開啟電源時日期/時間會重設，請按照以下步驟更換一枚新的CR1616鋰電池作為備用電池。

日期/時間設定亦會重設，故請確保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第42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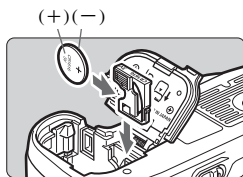
1 將電源開關置於<OFF>。



2 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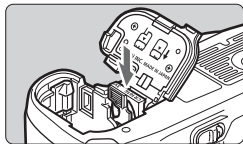


3 取出電池座。



4 更換電池。

- 請確保電池的+-方向正確。



5 裝入電池座。

- 然後插入電池並關閉倉蓋。



請確保使用CR1616鋰電池作為日期/時間電池。

可用功能表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A	P	Tv	Av	M	B
畫質	JPEG	○	○	○	○	○	○	○
	RAW	○	○	○	○	○	○	○
	RAW + JPEG	○	○	○	○	○	○	○
ISO感光度	自動	●	●	○	○	○	○	○
	手動	□	□	○	○	○	○	○
相片風格	標準	●	○	○	○	○	○	○
	人像	□	○	○	○	○	○	○
	風景	□	○	○	○	○	○	○
	中性	□	□	○	○	○	○	○
	忠實	□	□	○	○	○	○	○
	單色	□	○	○	○	○	○	○
	使用者定義	□	□	○	○	○	○	○
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	●	●	○	○	○	○	○
	預設白平衡	□	□	○	○	○	○	○
	自訂白平衡	□	□	○	○	○	○	○
	色溫設定	□	□	○	○	○	○	○
	白平衡修正	□	□	○	○	○	○	○
	白平衡包圍	□	□	○	○	○	○	○
色彩空間	sRGB	●	●	○	○	○	○	○
	Adobe RGB	□	□	○	○	○	○	○
自動亮度優化		●	●	○	○	○	○	○
周邊亮度校正		○	○	○	○	○	○	○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	●	○	○	○	○	○
高光色調優先		□	□	○	○	○	○	○

●：自動設定 ○：使用者可選 □：不可選

模式轉盤		□	CA	P	Tv	Av	M	B	
自動對焦	單張			○	○	○	○	○	
	人工智能伺服			○	○	○	○	○	
	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	●	○	○	○	○	○	
	自動對焦點 選擇	自動	●	●	○	○	○	○	○
		手動			○	○	○	○	○
	自動對焦輔助光	●	●	○	○	○	○	○	
測光模式	權衡式測光	●	●	○	○	○	○	○	
	局部測光			○	○	○	○	○	
	重點測光			○	○	○	○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	○	○	○	○	
曝光	程式偏移		○*1	○					
	曝光補償		○*2	○	○	○			
	自動包圍曝光			○	○	○	○		
	自動曝光鎖			○	○	○			
	景深預覽			○	○	○	○	○	
驅動	單張拍攝	●	○	○	○	○	○	○	
	高速連續拍攝			○	○	○	○	○	
	低速連續拍攝		○	○	○	○	○	○	
	10秒自拍/遙控	○	○	○	○	○	○	○	
	2秒自拍/遙控			○	○	○	○	○	
內置閃光燈	自動閃光	●	○						
	手動閃光		○	○	○	○	○	○	
	閃光燈關閉		○						
	紅眼修正	○	○	○	○	○	○	○	
	閃燈曝光鎖			○	○	○	○	○	
	閃燈曝光補償		○*2	○	○	○	○	○	
即時顯示拍攝		○	○	○	○	○	○	○	
拍攝短片		○	○	○	○	○	○	○	

*1：請參閱第54頁的「(2)虛化/銳化背景」功能。

*2：請參閱第54頁的「(3)調整相片亮度」功能。

選單設定

📷 拍攝1 (紅)

頁碼

畫質	L / L / M / M / S / S	58
	RAW / M RAW / S RAW	
防紅眼功能 開/關	關/開	112
提示音	開/關	—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動/關閉	29
影像檢視時間	關/2秒/4秒/8秒/持續顯示	56
周邊亮度校正	啟動/關閉	76
閃光燈控制	閃光燈閃光/內置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功能設定/外接閃光燈的自訂功能設定/清除外接閃光燈自訂功能設定	115

📷 拍攝2 (紅)

曝光補償/AEB	以1/3級單位調整，±5級(自動包圍曝光±3級)	105
自動亮度優化	關閉/弱/標準/強	75
白平衡	AWB / / / / / / / / / (2500–10000)	70
自訂白平衡	手動設定白平衡	71
白平衡偏移/包圍	WB修正：白平衡修正	73
	WB-BKT：白平衡包圍	74
色彩空間	sRGB / Adobe RGB	82
相片風格	標準 / 人像 / 風景 / 中性 / 忠實 / 單色 / 使用者定義1、2、3	64–69






有陰影的選單項目不會在全自動模式(📷/📷)中顯示。

 拍攝3 (紅)


頁碼

除塵資料	獲取資料以刪除塵點	185
單按 RAW+JPEG	需要時還可捕捉RAW或JPEG影像	61

 拍攝4 (紅)


即時顯示拍攝	啟動/關閉	136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即時模式/快速模式	138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格線2 	136
曝光模擬	啟動/關閉	136
靜音拍攝	模式1/模式2/關閉	137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37

* 有關短片拍攝的資訊，請參閱第242頁。

 播放1 (藍)

保護影像	保護影像	178
旋轉	旋轉垂直影像	168
刪除影像	刪除影像	179
打印指令	指定要打印的影像(DPOF)	199
外置媒體備份	透過WFT-E5A/B/C/D(另行購買)使用外置媒體時會顯示	—

 播放2 (藍)

強光警告	關閉/啟動	163
顯示自動對焦點	關閉/啟動	163
顯示直方圖	亮度/RGB	164
幻燈片播放	選擇影像並設定自動播放的播放時間及重播設定	174
用  進行影像跳轉	1張/10張/100張/日期/資料夾/短片/靜止影像	166

☛ 設定1 (黃)

頁碼

自動關閉電源	1分鐘/2分鐘/4分鐘/8分鐘/15分鐘/30分鐘/關	44
自動旋轉	開 /開 /關	182
格式化	初始化並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	43
檔案編號	連續編號/自動重設/手動重設	80
選擇資料夾	建立並選擇資料夾	78
WFT的設定	安裝WFT-E5A/B/C/D(另行購買)時會顯示	—
記錄功能 + 媒體選擇	透過WFT-E5A/B/C/D(另行購買)使用外置媒體時會顯示	—

☛ 設定2 (黃)

液晶螢幕亮度	自動：可調整至三個亮度等級的其中一級 手動：可調整至七個亮度等級的其中一級	181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年、月、日)及時間(時、分、秒)	42
語言	可選擇的語言	42
視頻系統	NTSC / PAL	176
清潔影像感應器	自動清潔：啟動/關閉	184
	立即清潔影像感應器	
	手動清潔感應器	187
顯示觀景器格線	關閉/啟動	47

☛ 設定3 (黃)

頁碼

電池資訊	類型、剩餘容量、快門釋放次數、電池充電效能、電池註冊、電池記錄	230
INFO.按鈕顯示選項	顯示相機設定/電子水平儀/顯示拍攝功能	228
相機用戶設定	註冊當前的相機設定至模式轉盤的 C1 、 C2 或 C3 位置	223
版權資訊	顯示版權資訊/輸入作者姓名/輸入版權細節/刪除版權資訊	225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將相機重設至預設設定	45
韌體版本	用於升級韌體	—

☛ 自訂功能 (橙)

C.Fn I : 曝光	根據需要自訂相機功能	206
C.Fn II : 影像		208
C.Fn III : 自動對焦/驅動		209
C.Fn IV : 操作/其他		215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C.Fn)	清除全部自訂功能設定	204

★ 我的選單 (綠)

我的選單設定	註冊常用選單項目及自訂功能	222
--------	---------------	-----

短片拍攝選單

📹 短片 (紅)

頁碼

自動對焦模式	即時模式/⏸ 即時模式/快速模式	156
顯示格線	關/格線1 井 /格線2 井井	156
短片記錄大小	1920×1080(📹 ₃₀ / 📹 ₂₅ / 📹 ₂₄) / 1280×720(📹 ₆₀ / 📹 ₅₀) / 640×480(📹 ₆₀ / 📹 ₅₀)	156
錄音	開/關	157
靜音拍攝	模式1/模式2/關閉	157
測光定時器	4秒/16秒/30秒/1分鐘/10分鐘/30分鐘	157

疑難排解指南

如相機出現故障，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相關的故障

電池無法充電。

- 如電池剩餘容量(第230頁)為94%或以上，您將無法為電池充電。
- 請勿為原裝佳能電池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充電器指示燈快速閃爍。

- 如電池充電器或電池出現故障，或無法與電池(非佳能電池)通信，保護電路將終止充電，橙色指示燈會以固定間隔快速閃爍。如電池充電器或電池出現故障，請從電源插座拔除充電器的電源插頭。移除後重新安裝電池至充電器。稍等2至3分鐘，然後重新連接電源插頭至電源插座。如仍有故障，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充電指示燈並不閃爍。

- 如安裝至充電器的電池內部溫度過高，為確保安全，充電器將不對電池充電(指示燈關閉)。充電時如因某種原因導致電池溫度過高，充電將會自動停止(指示燈會閃爍)。電池溫度下降後，充電會自動恢復。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N>，相機仍無法操作。

- 相機中的電池安裝不正確(第26頁)。
- 為電池充電(第24頁)。
- 確保電池倉蓋已關閉(第26頁)。
- 確保記憶卡插槽蓋已關閉(第29頁)。

即使電源開關置於<OFF>時，資料處理指示燈仍然閃爍。

- 如正在記錄影像至記憶卡時切斷電源，資料處理指示燈會繼續亮起或閃爍數秒鐘。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第24頁)。
- 電池充電效能可能已降低。請參閱[🔌: 電池資訊]選單以查看電池充電效能等級(第230頁)。如電池充電效能欠佳，請更換新電池。
- 如您持續顯示速控畫面(第38頁)或長時間使用即時顯示拍攝或短片拍攝(第131、149頁)，最多可拍攝數量會減少。

相機自動關閉。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如不希望自動關閉電源功能生效，請將[🔌 自動關閉電源]設為[關]。

拍攝相關的故障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沒有正確插入記憶卡(第29頁)。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第29、179頁)。
- 觀景器中的對焦確認指示燈<●>閃爍時，如您嘗試在單張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則無法拍攝相片。再次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或手動對焦(第35、92頁)。

觀景器較暗。

- 將充滿電的電池裝入相機(第26頁)。

影像脫焦。

- 將鏡頭對焦模式開關設為<AF>(第31頁)。
- 為防止相機震動，請穩固地握持相機並輕輕按下快門按鈕(第34、35頁)。
- 如鏡頭擁有影像穩定器，請將影像穩定器開關置於<ON>。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顯示記憶卡錯誤訊息，請參閱第30頁或第249頁。

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減少。

- 設定[**點**C.Fn II -2: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為以下設定的其中之一：
[標準/低/關閉]。如設為[強]，連續拍攝時的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降低(第208頁)。
- 如您拍攝具精緻細節的主體(草地等)，檔案大小會增大，如第59頁所述的實際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減少。

無法設定ISO 100。

- 如[**點**C.Fn II -3: 高光色調優先]設為[啟動]，將無法設定ISO 100。設定為[關閉]時，ISO 100可設定(第209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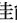
<Av>模式與閃光燈配合使用時，快門速度變慢。

- 如您在背景黑暗的夜間拍攝時，快門速度會自動變慢(慢速同步拍攝)，以對主體及背景正確曝光。如您不想設定慢速快門速度，請設定[**點**C.Fn I -7: 光圈先決模式下的閃光同步速度]為1或2(第207頁)。

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您使用內置閃光燈連續拍攝，閃光燈可能停止操作以保護閃光裝置。

外接閃光燈不會閃光。

- 確保外接閃光燈(或PC同步線)牢固地安裝至相機。
- 如您使用非佳能閃光燈進行即時顯示拍攝，請設定[ 靜音拍攝]為[關閉](第137頁)。

晃動相機時會發出聲音。

- 內置閃光燈的彈出裝置會輕微移動。這是正常現象。

即時顯示拍攝時快門會發出兩次拍攝聲音。

- 如您使用閃光燈，每次拍攝時快門將發出兩次聲音(第133頁)。

無法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 進行即時顯示拍攝時，請使用記憶卡(不建議使用硬碟型記憶卡)。硬碟型記憶卡所需的操作溫度範圍低於一般記憶卡。如溫度太高，即時顯示拍攝可能會暫時停止以避免損壞記憶卡的硬碟。相機的內部溫度降低後，您可重新開始即時顯示拍攝(第146頁)。

相機按鈕/轉盤的功能已變更。

- 使用[ C.Fn IV -1: 自訂控制](第215頁)查看設定。

短片拍攝自動終止。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拍攝可能會自動停止。請使用讀寫速度至少為 8 MB/秒的記憶卡。如要查找記憶卡的讀寫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的網站。
- 如短片檔案大小達到 4 GB 或短片記錄時間達 29 分鐘 59 秒時，短片拍攝會自動停止。

播放短片時，可聽到相機操作的雜音。

- 如您在拍攝短片時操作相機的轉盤或鏡頭，相應的操作雜音亦會記錄在內。請使用外接麥克風(市面有售)(第158頁)。

顯示及操作故障

觀景器中的自動對焦點顯示速度較慢。

- 低溫環境下，自動對焦點顯示速度可能會變慢。這是由自動對焦點顯示裝置(液晶)的特性造成的。在室溫下，顯示速度將恢復正常。

液晶螢幕上顯示的影像不清晰。

- 如液晶螢幕骯髒，請使用軟布清潔。
- 在低溫或高溫條件下，液晶螢幕可能會顯示較慢或看起來較暗淡。在室溫下將恢復正常。

選單畫面顯示較少的設定頁及選項。

- 在全自動模式(□/CA)，部份設定頁及選項並不會顯示。設定拍攝模式為 **P/Tv/Av/M/B** (第40頁)。

部份影像閃爍黑色。

- [☑] 強光警告]選單選項設為[啟動](第163頁)。

影像上顯示一個紅色方塊。

- [☑] 顯示自動對焦點]選單選項設為[啟動](第163頁)。

檔案名稱的首字元為底劃線(「_MG_」)。

- 設定色彩空間為sRGB。如設為Adobe RGB，首字元則為底劃線(第82頁)。

檔案編號並沒有從0001開始。

- 如您使用已記錄影像的記憶卡，檔案編號可能會從記憶卡中的最後一個影像開始(第80頁)。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沒有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第42頁)。

電視螢幕上不顯示影像。

- 確保影音連接線或HDMI連接線的插頭完全插入(第176、177頁)。
- 將視頻輸出格式(NTSC/PAL)設為與電視機相同的視頻格式(第240頁)。
- 使用相機隨附的影音連接線(第176頁)。

打印相關的故障

打印效果比使用說明書中列出的少。

- 螢幕顯示可能因打印機型號而異。本使用說明書中列出全部可用的打印效果(第194頁)。

錯誤代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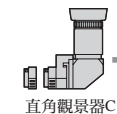
如相機出現問題，錯誤訊息將會顯示。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解決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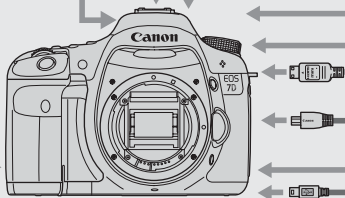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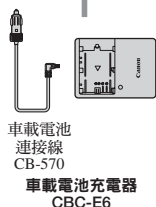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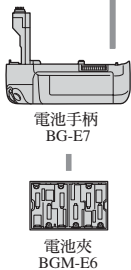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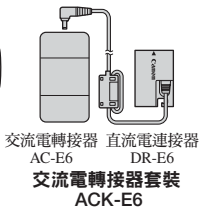
編碼	錯誤訊息及解決方案
01	相機與鏡頭的通訊有故障。清潔鏡頭接點。
	→ 清潔相機及鏡頭的電極，使用佳能鏡頭。(第13、16頁)
02	記憶卡無法存取。重新插入/更換記憶卡或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取出並重新安裝記憶卡，更換記憶卡，或格式化記憶卡(第29、43頁)。
04	記憶卡已滿，無法儲存影像。請更換記憶卡。
	→ 更換記憶卡，刪除不需要的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第29、179、43頁)。
05	內置閃光燈無法升起。關閉相機後再開啟。
	→ 操作電源開關(第27頁)。
06	無法清潔影像感應器。關閉相機後再開啟。
	→ 操作電源開關(第27頁)。
10、20、 30、40、 50、60、 70、80	因故障而無法拍攝。關閉相機後再開啟。或重新安裝電池。
	→ 操作電源開關，取出並重新安裝電池或使用佳能鏡頭(第27、26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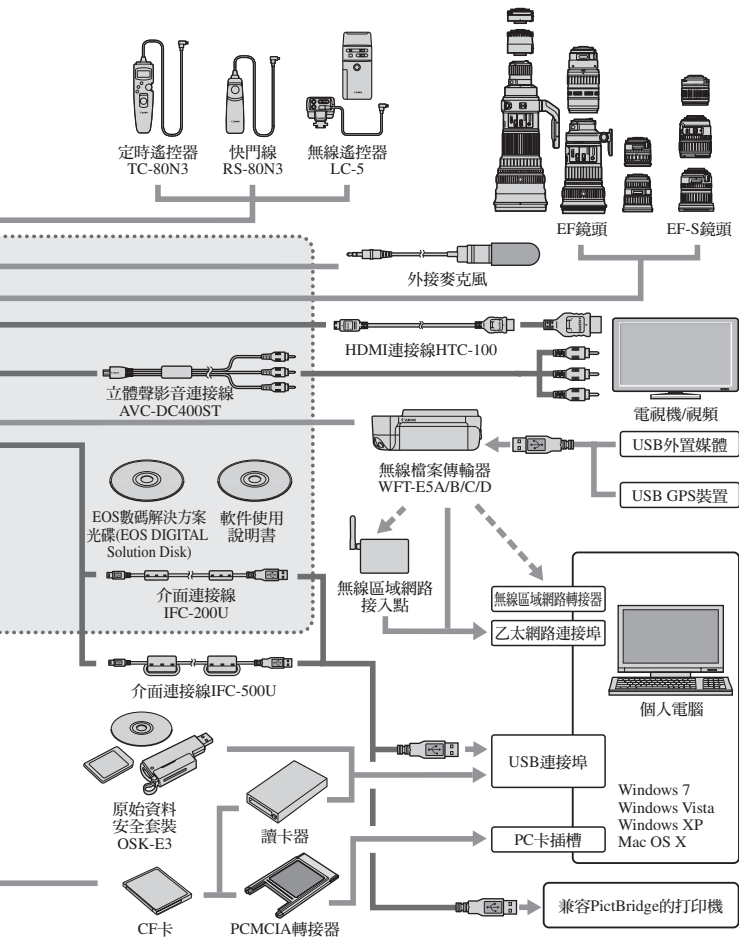
* 如錯誤持續存在，請記下錯誤編號，然後聯繫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系統圖



隨機配件





規格

• 類型

類型：	設有內置閃光燈的自動對焦/自動曝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
記錄媒體：	類型I或II CF卡、兼容UDMA
影像感應器大小：	22.3 × 14.9mm
兼容鏡頭：	佳能EF鏡頭(包括EF-S鏡頭) (鏡頭焦距轉換係數約為1.6)
鏡頭接環：	佳能EF接環

• 影像感應器

類型：	CMOS影像感應器
有效像素：	約1,800萬像素
長寬比：	3:2
除塵功能：	自動、手動、加入除塵資料

• 記錄系統

記錄格式：	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
影像類型：	JPEG、RAW(14位元, 佳能原創) 可執行RAW + JPEG同步記錄
記錄像素：	大：約1,790萬像素(5184 × 3456) 中：約800萬像素(3456 × 2304) 小：約450萬像素(2592 × 1728) RAW：約1,790萬像素(5184 × 3456) M-RAW：約1,010萬像素(3888 × 2592) S-RAW：約450萬像素(2592 × 1728)
建立/選擇資料夾：	具備

• 影像處理

相片風格：	標準、人像、風景、中性、忠實、單色、使用者定義1-3
白平衡：	自動、預設(日光、陰影、陰天、鎢絲燈、白光管、閃光燈)、 使用者自訂、色溫設定(2500 - 10000K)、白平衡修正及白平衡包圍 *可執行色溫資訊傳輸
減少雜訊：	可應用於長時間曝光及高ISO感光度拍攝
自動影像亮度校正：	自動亮度優化
高光色調優先：	具備
鏡頭周邊亮度校正：	具備

• 觀景器

類型：	眼平五稜鏡
視野率：	垂直/水平方向約100%
放大倍率：	約1.0倍（ -1 m^{-1} ，使用50mm鏡頭對焦無限遠）
眼點：	約22 mm（從接目鏡鏡片中央， -1 m^{-1} ）
內置屈光度調整：	-3.0 至 $+1.0\text{ m}^{-1}$ (dpt)
對焦屏：	固定式
構圖輔助：	格線及電子水平儀
反光鏡：	快回式類型
景深預覽：	具備

• 自動對焦

類型：	TTL輔助影像重合，相位檢測
自動對焦點：	19點（全部為十字型）
測光範圍：	EV -0.5 至18(23°C/73°F、ISO 100)
對焦模式：	單張自動對焦、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人工智能自動對焦、手動對焦(MF)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單點自動對焦、重點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點擴展、區域自動對焦、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
自動對焦輔助光：	內置閃光燈發出的短促連續閃光
自動對焦微調：	可使用「自動對焦微調」啟動

• 曝光控制

測光模式：	63區TTL全開光圈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權衡式測光（可與任何自動對焦點連動） • 局部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9.4%的區域） • 重點測光（覆蓋觀景器中央約2.3%的區域） •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測光範圍：	EV 1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全自動、創意自動、程式）、快門先決自動曝光、光圈先決自動曝光、手動曝光、B快門曝光
ISO感光度：	自動、創意自動：在ISO 100 – 3200範圍內自動設定
（建議曝光指數）	P、Tv、Av、M、B：ISO 100 – 6400（以1/3級為單位調整）、自動、或ISO感光度擴展至ISO 12800
曝光補償：	手動及自動包圍曝光（可與手動曝光補償配合設定） 可設定值：在 ± 5 級間以1/3或1/2級為單位調整（自動包圍曝光 ± 3 級）
自動曝光鎖：	自動：使用單張自動對焦及權衡式測光時，成功對焦後會應用自動曝光鎖 手動：使用自動曝光鎖按鈕

• 快門

類型：電子控制焦平面快門
快門速度：1/8000 秒至 1/60 秒(全自動模式)、閃燈同步速度 1/250 秒
1/8000 秒至 30 秒、B 快門(全快門速度範圍。可用範圍因拍攝模式而異。)

• 閃光燈

內置閃光燈：可收回、自動彈起式閃光燈
閃燈指數：12/39(ISO 100，以米/呎為單位)
閃光燈覆蓋範圍：15mm 鏡頭視角
回電時間約 3 秒
具備無線主控功能
外接閃光燈：EX 系列閃光燈(功能可使用相機設定)
閃燈測光：E-TTL II 自動閃燈
閃燈曝光補償：在 ± 3 級間以 1/3 或 1/2 級為單位調整
閃燈曝光鎖：具備
PC 端子：具備

• 驅動系統

驅動模式：單張拍攝、高速連續拍攝、低速連續拍攝、10 秒自拍/遙控、
2 秒自拍/遙控
連續拍攝速度：最快約 8 張/秒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JPEG 大/精細：約 94(126) 張
RAW：約 15(15) 張
RAW + JPEG 大/精細：約 6(6) 張
* 數字是以使用佳能測試標準(ISO 100 及標準相片風格)及
4GB 記憶卡。
* 括號中的數字適用於以佳能標準測試的 Ultra
DMA(UDMA) 4GB 記憶卡。

• 即時顯示拍攝

對焦：即時模式、臉部偵測即時模式(對比度檢測)
快速模式(相位差異檢測)
手動對焦(可放大 5 倍/10 倍)
測光模式：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權衡式測光
測光範圍：EV 1 至 20(23°C/73°F、使用 EF50mm f/1.4 USM 鏡頭、
ISO 100)
靜音拍攝：具備(模式 1 及模式 2)
顯示格線：兩種類型

• 短片拍攝

短片壓縮：	MPEG-4 AVC 可變(平均)位元傳輸速率
音頻記錄格式：	線性PCM
檔案類型：	MOV
記錄大小及影片格數：	1920 × 1080(全高清)：30p/25p/24p 1280 × 720(高清)：60p/50p 640 × 480(標清)：60p/50p * 30p：29.97 格/秒，25p：25.0 格/秒，24p：23.976 格/秒， 60p：59.94 格/秒，50p：50.0 格/秒
檔案大小：	1920 × 1080 (30p/25p/24p)：約330MB/分鐘 1280 × 720(60p/50p)：約330MB/分鐘 640 × 480(60p/50p)：約165MB/分鐘
對焦：	與即時顯示拍攝對焦相同
測光模式：	使用影像感應器進行權衡式及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 根據自動對焦模式自動設定
測光範圍：	EV 0至20(23°C/73°F、使用EF50mm f/1.4 USM鏡頭、ISO 100)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曝光(可進行曝光補償)，用於短片及手動曝光
ISO感光度：	在ISO 100 – 6400範圍內自動設定，可擴展至12800 手動曝光時，自動或手動設定ISO 100 – 6400
錄音：	內置單聲道麥克風 具備外接立體聲麥克風端子
顯示格線：	兩種類型

• 液晶螢幕

類型：	TFT彩色液晶螢幕
螢幕大小及點數：	3吋、約920,000點(VGA)
視野率：	約100%
亮度調整：	自動、手動
電子水平儀：	具備
介面語言：	25種

• 影像播放

影像顯示格式：	單張、單張+資訊(影像記錄畫質、拍攝資訊、直方圖)、 4張或9張索引、具備影像旋轉
變焦放大倍率：	約1.5倍 – 10倍

影像瀏覽方法：	單張、10張或100張影像跳轉、按拍攝日期跳轉、按資料夾跳轉、按短片跳轉、按靜止影像跳轉
強光警告：	曝光過度的高光區域閃爍
幻燈片播放：	全部影像、按資料夾、按日期、短片或靜止影像
短片播放：	啟動(液晶螢幕、視頻/音頻輸出、HDMI輸出) 內置揚聲器

• 直駁打印

兼容打印機：	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機
可打印影像：	JPEG及RAW影像
打印指令：	兼容DPOF 1.1版

• 自訂功能

自訂功能：	27種
相機用戶設定：	註冊至模式轉盤的C1、C2及C3位置
註冊我的選單：	具備
版權資訊：	具備輸入及列入

• 介面

音頻/視頻輸出/ 數碼端子：	類比視頻(兼容NTSC/PAL)/立體聲音頻輸出 用於電腦通訊及直駁打印(等同於Hi-Speed USB) 類型C(自動切換解像度)
HDMI迷你輸出端子：	類型C(自動切換解像度)
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3.5mm直徑立體聲迷你插孔
遙控端子：	可兼容N3類型遙控
無線遙控：	可兼容遙控器RC-6/RC-1/RC-5
擴展系統端子：	用於連接至無線檔案傳輸器WFT-E5A/B/C/D

• 電源

電池：	LP-E6電池(一枚) *可經交流電轉接器套裝ACK-E6使用交流電 *安裝電池手柄BG-E7後，可使用AA/LR6電池
電池資訊：	顯示剩餘容量、快門釋放次數、電池充電效能
電池可拍攝數量： (基於CIPA測試標準)	使用觀景器拍攝： 23°C/73°F 時約800張、0°C/32°F 時約750張 使用即時顯示拍攝： 23°C/73°F 時約220張、0°C/32°F 時約210張

最長短片拍攝時間： 23°C/73°F 時約1小時 20分鐘
0°C/32°F 時約1小時 10分鐘
(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LP-E6)

• 尺寸及重量

尺寸(寬×高×厚)： 148.2×110.7×73.5 mm / 5.8×4.4×2.9吋
重量： 約820g/28.9安士(只限機身)

• 操作環境

工作溫度範圍： 0°C – 40°C/32°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 電池LP-E6

類型： 可充電鋰電池
額定電壓： 7.2 V 直流電
電池容量： 1800 mAh
尺寸(寬×高×厚)： 38.4×21×56.8 mm / 1.5×0.8×2.2吋
重量： 約80g/2.8安士

• 電池充電器LC-E6E

兼容電池： 電池LP-E6
電源線長度： 約1 m / 3.3呎
充電時間： 約2小時30分鐘
輸入電壓： 100 – 240V 交流電(50/60Hz)
輸出電壓： 直流電 8.4 V / 1.2A
工作溫度範圍： 5°C – 40°C/41°F – 104°F
工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尺寸(寬×高×厚)： 69×33×93 mm / 2.7×1.3×3.7吋
重量： 約125g/4.4安士(不包括電源線)

● EF-S15-85mm f/3.5-5.6 IS USM

視角：	對角線範圍：84°30' - 18°25' 水平範圍：74°10' - 15°25' 垂直範圍：53°30' - 10°25'
鏡頭結構：	12組17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0.35 m/1.15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21倍(85mm時)
視野範圍：	255 × 395 - 72 × 108 mm / 10.0 × 15.6 - 2.8 × 4.3吋 (0.35m / 1.15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頭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72mm
鏡頭蓋：	E-72U
最大直徑×長度：	81.6 × 87.5 mm / 3.2 × 3.4吋
重量：	約575 g/20.3安士
遮光罩：	EW-78E(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EF-S18-135mm f/3.5-5.6 IS

視角：	對角線範圍：74°20' - 11°30' 水平範圍：64°30' - 9°30' 垂直範圍：45°30' - 6°20'
鏡頭結構：	12組16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0.45 m/1.48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135mm時) * 最短對焦距離因鏡頭焦距而異。
最大放大倍率：	0.21倍(135mm時)
視野範圍：	327 × 503 mm / 12.9 × 19.8吋(0.49 m / 1.61呎時) - 75 × 112 mm / 3.0 × 4.4吋(0.45 m / 1.48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頭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67 mm
鏡頭蓋：	E-67U
最大直徑×長度：	75.4 × 101 mm / 3.0 × 4.0吋
重量：	約455g/16.0安士
遮光罩：	EW-73B(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EF28-135mm f/3.5-5.6 IS USM

視角：	對角線範圍：75° - 18° 水平範圍：65° - 15° 垂直範圍：46° - 10°
鏡頭結構：	12組 16片
最小光圈：	f/22 - 36
最短對焦距離：	0.5 m/1.64呎(從影像感應器平面)
最大放大倍率：	0.19倍(135mm時)
視野範圍：	551 × 355 - 188 × 125 mm / 21.7 × 14.0 - 7.4 × 4.9吋(0.5 m / 1.64呎時)
影像穩定器：	鏡頭偏移類型
濾鏡大小：	72mm
鏡頭蓋：	E-72U
最大直徑×長度：	78.4 × 96.8mm/3.1 × 3.8吋
重量：	約500 g/17.6安士
遮光罩：	EW-78B II(另行購買)
鏡頭套：	LP1116(另行購買)

- 以上所有規格參數以佳能測試標準。
- 如相機規格及外觀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如相機上安裝的非佳能鏡頭發生故障，請諮詢該鏡頭製造商。

商標

- Adobe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 CompactFlash是SanDisk Corporation的商標。
- 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acintosh及Mac OS是Apple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HDMI、HDMI圖示及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是HDMI Licensing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及的所有其他企業名稱、產品名稱及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 本數碼相機支援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及Exif 2.21(也稱為「Exif Print」)。Exif Print是一種增強數碼相機與打印機之間兼容性的標準。透過連接相機至兼容Exif Print的打印機，打印機可使用拍攝資訊優化打印輸出效果。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須知

如替換的電池類型不正確會存在爆炸的危險。請按照當地的法規處理用過的電池。

建議使用原裝佳能配件

本產品配合原裝佳能配件可達最佳效果。佳能對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如電池洩漏與/或電池爆炸，而導致本產品的損壞與/或意外(如，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於非原裝佳能配件的故障導致本產品的損壞不在本產品的保修範圍內，但您可要求付費維修。

- 充電器無法為電池LP-E6以外的任何電池充電。
- 電池LP-E6是佳能產品的專用電池。將其應用於不兼容的電池充電器或產品可能導致故障或意外，對此佳能公司並不承擔任何責任。

安全警告

請執行這些安全事項並正確使用器材，以免造成身體受傷、死亡及財物損毀。

避免嚴重身體受傷或死亡

- 請執行以下安全事項，以免造成火災、過熱、化學品洩漏及爆炸事故：
 - 請勿使用非本說明書指定的任何電池、電源及配件。請勿使用任何自製電池或改裝電池。
 - 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短路、拆解或改裝電池。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加熱或焊接。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置於火或水中。請勿使電池或備用電池受到撞擊。
 - 請勿將電池或備用電池正負極(+)對調。請勿混用新舊電池或不同型號電池。
 - 請勿在合適的溫度範圍 0°C – 40°C (32°F – 104°F) 以外為電池充電。請勿超過充電時間。
 - 請勿將任何其他金屬物件插入相機的電子接點、配件、連接線等。
- 請將備用電池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如兒童誤吞電池，請立刻尋求醫生協助。(電池中的化學物質可能會造成腸胃損傷。)
- 丟棄電池或備用電池時，請用膠帶使電池電極絕緣，以免其與其他金屬物件或電池接觸，以免引起火災或爆炸。
- 電池充電過程中，如出現過熱、冒煙、發出異味，請立即從電源插座上拔除電池充電器停止充電，以免發生火災。
- 如電池或備用電池發生洩漏、顏色變化、變形、冒煙或發出異味，請立即將其取出。處理過程中注意避免灼傷。
- 請勿讓電池的洩漏液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這些物質可能會導致失明或皮膚受傷。如電池洩漏的化學物質接觸到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大量清水沖洗受影響的地方，而不要擦洗，請立即尋求醫生的協助。
- 電池充電時，請將器材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電源線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或觸電。
- 請勿將任何連接線置於熱源附近，否則連接線可能受熱變形或令絕緣層熔化，並引起火災或電擊。
- 請勿使用閃光燈拍攝正在駕駛汽車的司機，否則可能引起意外。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請勿靠近人的眼睛，否則可能損害其視力。使用閃光燈拍攝嬰兒時，請保持至少1米以上的距離。
- 相機或配件不使用而存放時，請取出電池並拔除電源插頭。這樣可避免觸電、發熱或引起火災。
- 請在遠離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器材，以防爆炸或起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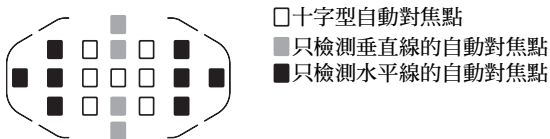
- 如本器材摔落造成外殼破裂並暴露出內部零件，請勿觸摸內部零件以免觸電。
- 請勿自行拆開或改裝本器材。內部的高壓零件可能導致觸電。
- 請勿透過相機或鏡頭觀看太陽或極亮的光源，否則可能損害視力。
- 請將相機置於兒童無法觸及之處。相機背帶可能導致兒童意外窒息。
- 請勿將本器材存放在多塵或潮濕的地方，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在飛機上或醫院內使用本相機前，請先確認是否允許。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的儀錶或醫院的醫療設備。
- 為避免火災或觸電事故，請遵守以下安全事項：
 - 務必將電源插頭完全插入。
 - 請勿用濕手接觸電源插頭。
 - 拔除插頭時，請握住電源插頭並拔除，請勿硬拉電源線。
 - 請勿刮花、切斷、過度屈曲電源線或將重物壓在電源線上。請勿將電源線屈曲或打結。
 - 請勿在一個電源插座上連接過多電源插頭。
 - 請勿使用絕緣層已破損的電源線。
- 請不定期地拔除電源插頭，並用乾布擦去電源插座周圍的灰塵。如電源插座周圍多塵、潮濕、油膩，則電源插座上的灰塵會變潮濕，容易引起短路導致火災。

避免身體受傷或設備損毀

- 請勿在炎熱天氣下將相機置於車廂內或置於熱源附近。相機可能會因此變熱，並灼傷皮膚。
- 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後，請勿攜帶其移動，否則可能造成身體受傷。也請確認三腳架能夠穩固地支撐相機及鏡頭。
- 請勿將沒有蓋上鏡頭蓋的鏡頭或裝有鏡頭的相機置於太陽下，否則鏡頭可能匯聚光線並造成火災。
- 請勿用布覆蓋或包裹充電中的器材，否則可能會因為散熱不佳引起外殼變形或造成火災。
- 如相機掉落水中，或有水或金屬異物進入相機內部，請立即取出電池及備用電池，以免引起火災或觸電。
- 請勿在高溫環境中使用或存放電池或備用電池，這樣容易造成電池洩漏或縮短電池可拍攝數量，電池或備用電池溫度可能升高並灼傷皮膚。
- 請勿使用油漆稀釋劑、苯或其他有機溶劑清潔本設備，否則可能引發火災或損害健康。

如本產品無法正常操作或需要維修，請聯繫經銷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戶服務中心。

周邊自動對焦點只檢測垂直線或水平線的鏡頭清單



使用下列鏡頭，<■>和<■>自動對焦點無法執行十字型自動對焦。

EF35-80mm f/4-5.6

EF35-80mm f/4-5.6 II

EF35-80mm f/4-5.6 III

EF35-80mm f/4-5.6 USM

EF35-105mm f/4.5-5.6

EF35-105mm f/4.5-5.6 USM

EF80-200mm f/4.5-5.6 II

EF80-200mm f/4.5-5.6 USM

索引

數字及字母

10秒或2秒延時	94
1280×720	156
1920×1080	156
19點自動對焦自動選擇	87、90
4張或9張影像索引顯示	165
640×480	156
A/V OUT	169、176
Adobe RGB	82
AF-ON(開始自動對焦)按鈕	35
AI FOCUS(人工智能自動對焦)	86
AI SERVO(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86
特性	209、210
Av(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00
B(B快門)	107
B快門	107
B快門曝光	107
C 、 Q 、 C	20、223
CA (創意自動)	53
☆圖示	4
CF卡 → 記憶卡	
DPOF	199
Full HD	149
HDMI	169、177
ICC色彩描述檔	82
ISO感光度	62、153、206、229
ISO感光度擴展	206
自動設定	63
設定的增量	206
JPEG	58
M(手動曝光)	102
MENU 圖示	4
MF(手動對焦)	92
NTSC	156、240
ONE SHOT(單張自動對焦)	85
P(程式自動曝光)	96
PAL	156、240
PC端子	16、130

PictBridge	189
Q (速控)	38、135、155
RAW	58、60
RAW+JPEG	59、61
sRGB	82
Tv(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8
Ultra DMA(UDMA)	29、59、154
USB(數碼)端子	190

一畫

一般(影像記錄畫質)	58
------------------	----

二畫

人工智能伺服自動對焦	52、86
人像	64
十字型對焦	91

三畫

三腳架插孔	17
大(影像記錄畫質)	59
小(影像記錄畫質)	58

四畫

不裝入記憶卡釋放快門	29
中(影像記錄畫質)	59
中央偏重平均測光	103
中性	65
反光鏡鎖上	109、215
幻燈片播放	174
手動重設	81
手動對焦	92、145、213
手動選擇(AF)	87、89
手動曝光	102、153
日期/時間	42
日期/時間電池更換	235

五畫

主轉盤	36
主轉盤	36
速控轉盤	37
主體追蹤靈敏度	209

- 充電 24
 充電器 22、24
 加入長寬比資訊 216
 包圍曝光 74、105
 半按 35
 可用功能表 236
 可拍攝數量 28、59、133
 外接閃光燈 → 閃光燈
 打印 189
 打印指令(DPOF) 199
 打印效果 194
 版面編排 193
 紙張設定 192
 裁切 197
 傾斜修正 197
 WB → 白平衡
 白平衡 70、229
 包圍曝光 74
 使用者自訂 71
 個人 72
 修正 73
- 六畫**
- 交流電轉接器套裝 234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00
 全自動 50
 全高清 156、169、177
 在電視機上檢視 169、176
 多功能控制器 36、88
 安全偏移 207
 安全警告 261
 自拍 94
 自訂功能 204
 全部清除 204
 自訂操作按鈕 215、217
 自動包圍曝光 105、206、207
 自動亮度優化 49、75
 自動重設 81
 自動旋轉垂直影像 182
 自動對焦 → 對焦
 自動對焦停止按鈕 219
 自動對焦區域選擇模式 ... 87、89、212
 自動對焦微調 211
 自動對焦點 87
 自動對焦點擴展 87、89、212
 自動播放 174
 自動選擇(AF) 87、90
 自動選擇自動對焦點 87、90
 自動曝光鎖 106、220
 自動關閉電源 27、44
 色彩空間 82
 色溫 72
 色調 66
 色調效果(單色) 67
 色調優先 209
- 七畫**
- 刪除(影像) 179
 即時顯示拍攝 131
 手動對焦 145
 可拍攝數量 133
 即時模式(AF) 138
 即時臉部偵測模式(AF) 139
 快速模式(AF) 143
 速控 135
 測光定時器 137
 資訊顯示 134
 靜音拍攝 137
 曝光模擬 136
 顯示格線 136
 完全按下 35
 局部測光 103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8
 快門同步 117
 快門按鈕 35
 快門線 108
 快速模式(AF) 143
 我的選單 222
 系統圖 250

八畫	
使用者定義	223
周邊亮度校正	76
屈光度調整	34
忠實	65
拍攝設定顯示	229
拍攝資訊顯示	163
拍攝模式	20
B快門	107
手動曝光	102
光圈先決自動曝光	100
全自動	50
快門先決自動曝光	98
創意自動	53
程式自動曝光	96
放大檢視	145、167
版權資訊	225
直流電連接器	234
直接選擇(自動對焦點)	220
直駁打印 → 打印	
長時間曝光消除雜訊功能	208
非佳能閃光燈	130

九畫	
保護(影像保護)	178
前簾同步	117
後簾同步	117
故障	243
相片風格	64、69
相機	
相機握持方法	34
相機震動	109
清除相機設定	45
設定顯示	228
相機用戶設定	20、223
相機背帶	23
相機震動	33、35
紅眼修正	112
重點測光	103
音量(短片播放)	172

音頻/視頻輸出	169、176
風景	64

十畫	
個人白平衡	72
家用電源	234
時鐘	42
格式化(CF卡初始化)	43
消除雜訊	
長時間曝光	208
高ISO感光度	208
索引顯示	165
記憶卡	13、29、43
沒有插入記憶卡提示	29
格式化	43
問題	30
記憶卡 → 記憶卡	
追蹤方式	210
閃光燈	
手動閃燈	116
外接閃光燈	115、129
有效範圍	112
自訂功能	118
快門同步(前簾/後簾)	117
紅眼修正	112
閃光燈控制	115
閃燈同步速度	111、207
閃燈曝光補償	113
閃燈曝光鎖	114、220
無線	119
頻閃閃燈	116
關閉閃光燈	54
閃燈包圍曝光	116
閃燈同步接點	16
閃燈模式	116
閃燈曝光補償	113
閃燈曝光鎖	114、220
除塵資料	185
高ISO感光度消除雜訊功能	208
高光色調優先	209
高光細節丟失	163

強光警告	163
高清	156、169、177

十一畫

副檔名	81
區域自動對焦	87、90、212
接目環	108
接目鏡遮光片	23、108
旋轉(影像)	168、182、197
液晶面板	18
液晶螢幕	13
拍攝設定顯示	229
亮度調整	181
影像播放	161
選單設定	40、238
清除相機設定	45
清潔	183
清潔影像感應器	183
連接線	3、169、176、177
連續拍攝	80、93、229
速控畫面	38
速控轉盤	37
部件名稱	16

十二畫

創意自動	53
單色影像	65、67
單張自動對焦	85
單張拍攝	93
單張影像顯示	162
單點自動對焦	87、89
提示音	50、85、238
景深預覽	101、135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59、60
測光模式	103、229
無線遙控	110
短片	149
手動曝光	153
在電視機上檢視	169、176
自動對焦模式	156

欣賞	169
記錄時間	157
速控	155
測光定時器	157
短片記錄大小	156
資訊顯示	152
影片格數	156
播放	171
編輯	173
編輯首/尾場景	173
錄音	157
靜止影像拍攝	154
靜音拍攝	157
檔案大小	157
顯示格線	156
程式自動曝光	96
程式偏移	97
裁切影像(打印)	197
視頻系統	156、176、240
韌體版本	241
黑/白	65、67
黑白影像	65、67

十三畫

照明	
液晶面板	37
觀景器	213
資料夾建立/選擇	78
資料處理指示燈	30
跳轉顯示	166
電子水平儀	48、134、152、221
電池 → 電源	
電池手柄	28、250
電池充電效能	25、230
電量檢查	28
電源	
充電	24
可拍攝數量	28、59、133
自動關閉電源	27、44
家用電源	234
電池資訊	230
電量檢查	28

電源線	3、169、176、177
飽和度	66

十四畫

像素	58
對比度	66
對焦	
切換到已註冊自動對焦功能	219
手動對焦	92、145、213
自動對焦特性	209、210、211、219
自動對焦區域	87、89、212
自動對焦輔助光	214
自動對焦模式	84、220、229
自動對焦點註冊	214、219
自動對焦點選擇	88、220、229
即時顯示拍攝	131
拍攝短片	149
重新構圖	52
脫焦	51、92、142、145
提示音	50、238
難以對焦的主體	92、142
顯示自動對焦點	213
對焦模式開關	31、92、145
對焦確認指示燈	50
對焦鎖定	52
精細(影像記錄畫質)	59
語言選擇	42
遙控拍攝	108、110

十五畫

影片格數	156
影像	
手動旋轉	168
在電視機上檢視	169、176
自動旋轉	182
自動播放	174
刪除	179
拍攝資訊	163
放大檢視	167
保護	178
索引	165
強光警告	163

跳轉顯示(影像瀏覽)	166
播放	161
顯示自動對焦點	163
顯示直方圖	164
影像記錄畫質	58
影像區域	32
影像塵點預防	183
影像認證資料	216
影像檢視時間	56
影像穩定器(鏡頭)	33
播放 → 影像	
數碼端子	190
模式轉盤 → 拍攝模式	
熱靴	130
編號	80
褐色(單色)	67
銳利度	66

十六畫

選單

我的選單	222
設定操作	40
選單設定	238
錯誤代碼	249
靜音拍攝	137、157

十七畫

檔案大小	59、157、163
檔案名稱	80
檔案編號	80
縮小光圈	101

十八畫

濾鏡效果(單色)	67
----------------	----

十九畫

曝光等級增量	206
曝光補償	104
曝光模擬	136

鏡頭	21、31
周邊亮度校正	76
鎖定釋放	32

二十一畫

驅動模式	93、229
------------	--------

二十二畫

權衡式測光	103
-------------	-----

二十三畫

直方圖(亮度/RGB)	164
顯示格線	47、136、156

二十五畫以上

觀景器	19
屈光度調整	34
照明	213

Canon

所有資料根據佳能標準測試方法測定，如有任何印刷錯誤或翻譯上的誤差，望廣大使用者諒解。產品設計與規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相機規格及設計外型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本使用說明書使用的螢幕及用語與實際相比，可能會有微小變化和差異。